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二〇一七年三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若对本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

一、归属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公司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15,232,889.53 元、20,563,751.99 元、21,667,640.48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76、0.59、0.62。报告期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低于 1 元，提请投资者关注。

应对措施：

公司在未来期间，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提升公司盈利规模，以留存收益提高公司净资产规模，改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现状。

二、股份支付导致公司 2015 年出现巨额亏损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向 30 名员工授予股份，与此同时，实际控制人杨涛以面值向金晓勇转让 140 万元股份。参照公司向华山弘业与大舍阿尔法的 16.3 元/股增资价格，形成 5,555.48 万元股份支付，已全部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导致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为-82,358,475.67 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关注。

应对措施：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系为使得公司主要员工与公司利益一致，增强公司员工稳定性，提高公司内部凝聚力，最终使得公司具备更强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即便再次实施股权激励，也可保障公司不因股份支付导致净利润为负。

三、与风险投资机构签订对赌条款的风险

大舍资本、华山弘业两家投资机构于 2015 年 10 月向公司增资，并分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涛于签订了《增资协议》，对业绩补偿、挂牌时间、股权回购进行了约定。其中关于业绩补偿条款约定：如公司未完成协议约定的业绩，将由实际控制人杨涛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给予股份补偿，如履行该条款将

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动。根据公司目前业绩判断，触发对赌条款可能性较大，这将对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根据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公司业绩及增资协议中对赌条款的分析，因履行对赌条款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动，仍不影响杨涛在思路名扬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由于公司报告期业绩与向风险投资机构承诺的业绩存在差距，很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向投资人补偿股份。但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所持有股份比例较高，即便履行对赌条款仍不影响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公司治理结构。

四、与高通合作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与高通签订了《用户单元许可协议》，该协议约定高通向公司提供 CDMA 技术和 OFDM 技术的知识产权许可，公司根据相关条款向高通支付许可费、特许权使用费及其它费用。该合同期限为长期，未约定合同终止日期。公司目前销售的整机方案及主板均基于高通芯片平台，目前公司与高通合作紧密，但不排除未来因不可预料因素导致公司与高通合作终止，这将对公司的产品开发及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技术提升及业务规模的扩大，给合作者--高通带来稳定的业绩收益及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高通合作体系中的地位，使双方合作关系紧密并形成互相依赖，降低合作终止的可能性。

五、海外销售业务存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海外市场，公司的主要客户分布于日本、东南亚以及南美等地区，公司出口地区经济发展迅速、社会较为稳定，蕴藏着大量潜在的经济发展和贸易机会，如果这部分海外市场的政治环境、经济发展、行业政策、贸易政策、汇率政策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发生不利于移动通讯产品出口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一方面通过大力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国内销售业绩及收入比重，降低对海外市场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将海外市场的开拓重点转向欧美发达地区，因欧美发达地区政治环境及经济发展较为稳定，也将降低公司海外市场的风险性。

六、市场竞争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份，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95,720,576.55 元、92,559,129.87 元、116,086,005.69 元，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收入规模快速增长，推动公司需要不断开拓新客户。在技术方面，公司 2014 年末选择高通芯片作为公司智能手机方案的发展方向，技术方向的转变也使得公司客户结构出现改变，因此公司存在报告期内客户变动较大的情况。如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开拓新客户或新订单，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工艺创新、设计创新等措施提高公司竞争力，不断开拓新客户，扩大智能手机业务的规模。同时公司还将借助高通骁龙飞行平台芯片，打造无人机设计方案，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应对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具有较多技术储备和较强的研发能力是思路名扬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思路名扬也不断在研发上持续大量投入，并通过各种渠道招揽高素质研发人员来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巩固和提高在移动通信设备研发技术领域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思路名扬不能持续为研发人员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和激励机制，存在研发人员流失到其他竞争对手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政策、科学完善的考评与激励机制，不断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除此之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培训与企业文化建设，提高企业凝聚力和认同感。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由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部分制度的运行仍未达到规范的程度；另外，新建立的管理制度的执行正在实践过程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格执行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治理与运作，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期末存货余额较大，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937,091.91 元、6,041,767.08 元及 2,291,356.43 元。智能设备属于快速电子消费产品，随着电子元器件以及技术的飞速发展，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尽管公司为了防范存货跌价的风险，一般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根据生产计划准备原材料，但为了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公司对于生产中可能产生的材料损耗和关键元器件往往会保持少量的安全库存。但若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虽然大部分存货都有订单保障，仍将面临一定的贬值风险，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存货管理，严格执行按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及原材料采购，对订单外备料的关键元器件严格限制库存量，并通过后续订单加快上述原材料的周转，确保公司资金及时回笼，降低呆滞库存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十、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收入基本来自向客户销售智能手机整机和智能手机 PCBA 电路主板。公司需向客户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电子产品涉及功能及部件繁多、软硬件更新迭代迅速，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措施，并且合作的企业高通公司技术实力雄厚，但仍不排除公司在执行订单时可能出现质量问题。公司

2015 年因上游芯片质量问题，导致在执行探寻数码订单时出现返工情形，公司在该订单上出现 291.77 万元亏损，订单毛利率为-29.04%。该订单导致了公司当期主板毛利率降至 4.47%。公司产品质量上出现问题对公司盈利能力有重大影响，公司已加强在质量方面的管控，前述探寻数码订单质量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管控，建立与上游芯片供应商更紧密的信息沟通与合作，提高产品质量良品率，防止产品质量问题对公司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公司近两年亏损，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收入分别为 95,720,576.55 元、92,559,129.87 元和 116,086,005.69 元；净利润分别为-216,416.48 元、-82,358,475.67 元和 1,347,296.54 元，报告期中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均出现亏损，2014 年度公司亏损 21.64 万元，2015 年度亏损 8,235.85 万元。2015 年度巨额亏损主要原因是因计入公司向员工按每股 1 元的价格发行股份而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5,555.48 万元，但剔除该因素后，公司业务经营亏损仍有较高金额。公司经营亏损主要原因是面对增长速度明显减缓的智能手机市场未能做出及时调整所导致的。公司管理层已认识到经营问题，做出及时调整，因而 2016 年 1-6 月实现扭亏为盈。尽管公司经营业绩也得到好转，但仍不排除未来公司因经营决策失误而出现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管理层将制定与市场相适应的经营策略，关注产品质量，加强产品质量控制，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加强企业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开支，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确保公司未来能够持续盈利。

十二、收入构成重大变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贸易性质的其他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达到 59.77%，相比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 0.14%、1.24%有重大变化。贸易业务收入的重大变化是与因公司产品决策所引起。公司原计划在 2016 年推出有较强价格竞争力的手机方案。但由于成本控制未达预期，经财务部门测算

低端智能手机方案难以为公司带来盈利，因此收缩在低端手机方案业务的开拓，将通过供应链预定的低端手机元器件物料对外出售给小规模贸易商。公司收入构成在报告期内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确定因素。

应对措施：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的产生原因是智能手机业务方案调整所导致，未来公司不会在元器件贸易业务上投入资源。公司未来的业务重点仍是智能手机、无人机以及智能穿戴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管理。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思路名扬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思路名扬有限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思路国际	指	思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思路投资	指	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长安分公司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
我想资本	指	深圳市我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华山弘业	指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华山投资	指	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华山弘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大舍阿尔法	指	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
大舍资本	指	深圳市大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大舍阿尔法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国民技术	指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科兆恒	指	深圳市华科兆恒科技有限公司
闻泰通讯	指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华勤通讯	指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德信无线	指	德信无线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安可信	指	安可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龙旗科技	指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通	指	Qualcomm，美国无线电通信技术研发公司，公司主要芯片供应商
股东会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卓建律师事务所、卓建、律师	指	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订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二、专业术语		
ODM	指	是英语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直译是“原始设计制造商”。受托方（ODM 厂商）根据委托方的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受托方拥有自主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Internet Data Center），是全球著名的市场咨询和顾问机构
PCB	指	是英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即印刷电路板
PCBA、主板	指	是英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简称，即集成电路板
Modem	指	是 Modulator（调制器）与 Demodulator（解调器）的简称，中文称为调制解调器
1G	指	First-generation，第一代移动通信技术，是以模拟技术为基础的蜂窝无线电话系统
2G	指	Second-generation，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是以数字语音传输技术为核心的移动通信系统
3G	指	Third-generation，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移动通信系统
4G	指	Fourth-generation，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的移动通信技术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CTA 认证	指	China Type Approval，中国电信设备入网许可
GSM	指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全球移动通信系统，是一种第二代移动通信（2G）技术
GPRS	指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通用分组无线服务技

		术，是 GSM 移动电话用户可用的一种移动数据业务
EDGE	指	Enhanced Data Rate for GSM Evolution，是增强型数据速率 GSM 演进技术
CDMA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码分多址，是一种第二代移动通信（2G）技术
WCDMA	指	Wideband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宽带码分多址，是一种第三代移动通信（3G）技术
TD-SCDMA	指	Time Division-Synchronous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时分同步码分多址，是一种第三代移动通信（3G）技术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基于旧有的 GSM/EDGE 和 UMTS/HSPA 网络技术，是 GSM/UMTS 标准的升级
WIFI	指	是一种可以将个人电脑、手持设备（如 PAD、手机）等终端以无线方式互相连接的技术，它是一个高频无线电信号
OFDM	指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正交频分复用技术
PMC	指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是指对生产的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和废料的预防处理工作。
QE	指	Quality Engineer，品质工程师
QC	指	Quality Control，质量控制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归属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2

二、股份支付导致公司 2015 年出现巨额亏损 2

三、与风险投资机构签订对赌条款的风险 2

四、与高通合作的风险 3

五、海外销售业务存在的风险 3

六、市场竞争风险 4

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4

八、公司治理风险 4

九、存货跌价风险 5

十、产品质量风险 5

十一、公司近两年亏损，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6

十二、收入构成重大变化的风险 6

释 义 8

目 录 1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概况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 15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7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8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1

七、定向发行情况 52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5

一、公司的业务.....55
二、公司业务的市场前景及竞争力分析.....56
三、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67
四、公司主要业务流程.....70
五、公司关键资源要素.....90
六、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96
七、公司的商业模式.....105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10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8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8
二、董事会有关投资者保护的讨论及评估.....11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120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120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121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12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123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12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7
一、报告期间审计意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及主要财务报表.....127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189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195
四、管理层经营分析.....203
五、税项.....204
六、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205
六、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214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217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217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22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22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223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223
（一）归属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223
（二）股份支付导致公司 2015 年出现巨额亏损.....224
（三）与风险投资机构签订对赌条款的风险.....224
（四）与高通合作的风险.....225
（五）海外销售业务存在的风险.....225
（六）市场竞争风险.....225
（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226
（八）公司治理风险.....226
（九）存货跌价风险.....227
（十）产品质量风险.....227
（十一）公司近两年亏损，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227
（十二）收入构成重大变化的风险.....22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9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229
二、主办券商声明.....230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231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23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23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SILU MINGYANG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3,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3,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2 年 2 月 2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23 日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2 栋 C 座 7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101082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82782960

传真：0755-82783960

互联网址：http://www.idealte.com/

电子信箱：info@idealte.com

所属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PCBA 和整机的定制化开发方案设计及产品销售。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922 通讯终端设备制造业”。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分属的一级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行业代码 13），二级行业为耐用消费品与服装(行业代码 1311)，三级行业为家庭耐用消费品(行业代码 131110)，四级行业为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代码 1311101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门类（C），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行业代码C39）中的计算机制造中类（C391）中的其他计算机制造小类（行业代码 C3919）。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手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电子产品的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手机的生产（限异地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办）

主营业务：公司专注于智能设备整体设计及制造管理，业务涉及智能手机的设计方案及制造管理、无人机整机设计方案及其主控板制造管理、智能穿戴设备及智能家居通讯模块的方案设计及通讯主板的制造管理。其中智能手机业务是公司报告期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尚处于方案研发或业务推广阶段。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思路名扬

股票代码：870830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5,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

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截至目前，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报价系统报价转让数量（股）
1	杨涛	18,103,645	51.7247	13,577,734	4,525,911
2	何伟	7,986,930	22.8198	5,990,198	1,996,732
3	我想资本	2,139,375	6.1125	1,426,250	713,125
4	金晓勇	1,996,750	5.7050	1,497,563	499,187
5	华山弘业	1,312,150	3.7490	-	1,312,150
6	大舍资本[注]	1,312,150	3.7490	-	1,312,150
7	焦玉海	855,750	2.4450	-	855,750
8	张磊	855,750	2.4450	641,813	213,937
9	于太祥	437,500	1.2500	-	437,500
合计		**35,000,000**	**100.00**	**23,133,558**	**11,866,442**

注：根据大舍资本出具说明并经核查，股份公司章程载明以及在工商备案登记的股东大舍资本对公司的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大舍资本管理的契约型私募基金“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由于阿尔法基金不具备民事主体资格，无法直接登记为公司股东，故由基金管理人大舍资本代为持有公司股份。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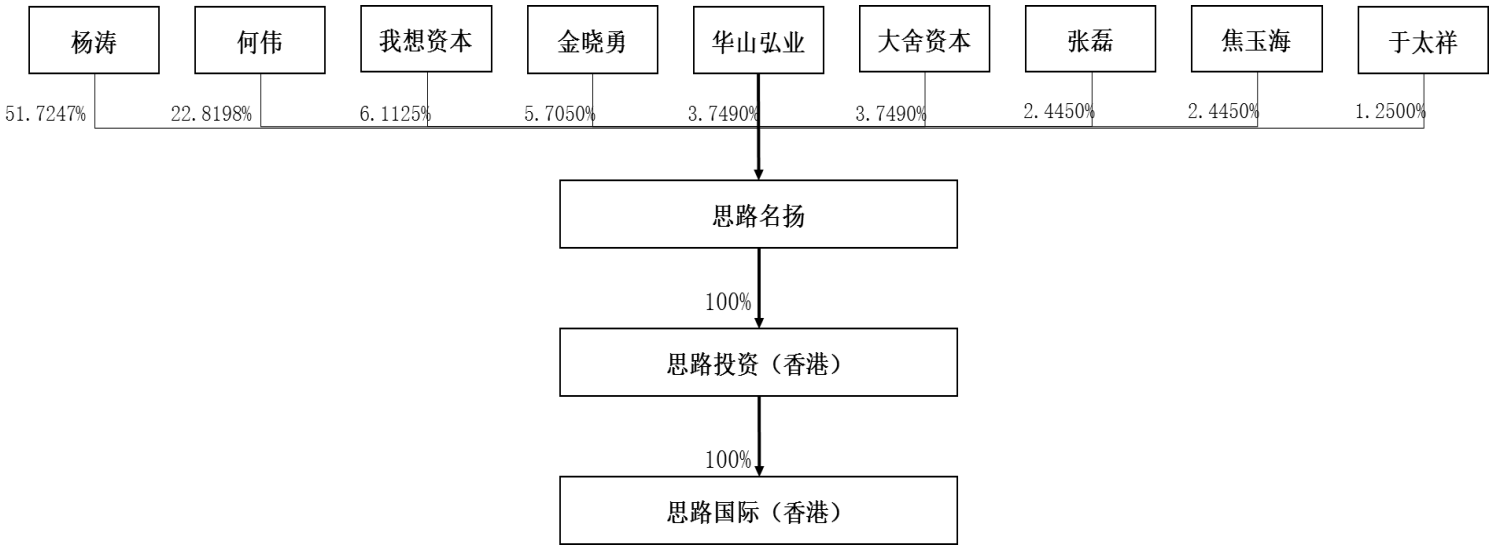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杨涛	18,103,645.00	51.7247	自然人	否
2	何伟	7,986,930.00	22.8198	自然人	否
3	我想资本	2,139,375.00	6.1125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金晓勇	1,996,750.00	5.7050	自然人	否
5	华山弘业	1,312,150.00	3.749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大舍资本	1,312,150.00	3.7490	法人	否
7	焦玉海	855,750.00	2.4450	自然人	否
8	张磊	855,750.00	2.4450	自然人	否
9	于太祥	437,500.00	1.2500	自然人	否

合计	**35,000,000.00**	**100.00**	-	-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杨涛先生

杨涛，男，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质量工程师；2002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商务经理；2006 年至 2009 年主要参与个人兴趣活动及社会公益活动，未实质参加工作；2009 年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国际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任期三年。

2、何伟先生

何伟，男，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龙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任产品总监；2009 年至 2012 年 2 月任思路国际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名扬有限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3、金晓勇先生

金晓勇，男，1982 年 2 月 19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中试工程师；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赛龙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职于雅为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深圳办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思路国际运营中心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名扬有限运营中心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4、张磊先生

张磊，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就职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风控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金银岛股份有限公司，任风控部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海外高级融资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名扬董事会秘书；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

务总监，董事任期三年。

5、焦玉海先生

焦玉海，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1 月就职于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和第二事业部软件部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德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软件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沃特沃德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十二事业部软件经理和十二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名扬有限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

6、于太祥先生

于太祥，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中丝集团公司，任计财部副总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就职于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财务总监；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国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财务总监；2005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和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财务总监；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中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7、我想资本

我想资本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我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区粤兴三道 9 号华中科技大学产学研基地 A 座 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涛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7 日	合伙期限至	永续经营
认缴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64424087		
注册号	44030060249325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对未上市		

	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我想资本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涛	47.00	47.00	31.3334
2	缪小明	10.00	10.00	6.6668
3	周建华	10.00	10.00	6.6668
4	张宸瑞	6.00	6.00	4.0000
5	邓宏	6.00	6.00	4.0000
6	杨华	5.00	5.00	3.3334
7	李光明	5.00	5.00	3.3334
8	谌哲明	5.00	5.00	3.3334
9	张茹	5.00	5.00	3.3334
10	赵颖婷	5.00	5.00	3.3334
11	罗聖霞	4.00	4.00	2.6667
12	伍理化	4.00	4.00	2.6667
13	张磊	2.00	2.00	1.3333
14	黄洪	2.00	2.00	1.3333
15	许琪	2.00	2.00	1.3333
16	杜维玉	2.00	2.00	1.3333
17	严俊芳	2.00	2.00	1.3333
18	蔡德兵	2.00	2.00	1.3333
19	周军崽	2.00	2.00	1.3333
20	杨德财	2.00	2.00	1.3333
21	彭元贵	2.00	2.00	1.3333
22	江建发	2.00	2.00	1.3333
23	祝振国	2.00	2.00	1.3333
24	钟诚	2.00	2.00	1.3333
25	许辉	2.00	2.00	1.3333
26	崔易池	2.00	2.00	1.3333
27	尹皓	2.00	2.00	1.3333
28	刘忠利	2.00	2.00	1.3333
29	赵彬	2.00	2.00	1.3333
30	张恒	2.00	2.00	1.3333

31	徐明杰	2.00	2.00	1.3333
合计		**150.00**	**150.00**	**100.0000**

8、华山弘业

华山弘业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 1 号院 2 号楼 401 室(天竺综合保税区-0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于太祥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2 年 06 月 01 日	合伙期限至	2017 年 05 月 31 日
注册号	110000014979593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华山弘业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华联合冶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8.6957
2	昊悦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	7.2464
3	中高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5,000.00	7.2464
4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7.2464
5	中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6	天津聚龙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7	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8	广西金伍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9	张伟	3,000.00	4.3478
10	孙兴涛	3,000.00	4.3478
11	福建凯西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2	山西金桃园煤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3	陕西佳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4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5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6	深圳正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7	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8	宝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3478
19	成全明	1,000.00	1.4493

20	济源市恒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	1.4493
21	河南金利金铅有限公司	1,000.00	1.4493
22	山东科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4493
23	程立新	1,000.00	1.4493
24	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1.4493
合计		**69,000.00**	**100.0000**

9、大舍资本

大舍资本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大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轻舟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4 日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认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5675090		
注册号	440301112208253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张利持有 48.00%，李天舒持有 30.00%，轻舟持有 22.00%		

根据大舍阿尔法《基金合同》、大舍资本的说明，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股东大舍资本受托持有公司股份，该部分公司股份之上的权益全部归属于大舍资本管理的契约型私募基金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大舍阿尔法并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其自身无法对外签订投资协议，大舍资本作为其基金管理人，具有代表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和权利。经大舍资本的说明以及律师核查，大舍资本持有公司的股权属于契约型私募基金大舍阿尔法的资产，独立于大舍资本的固有资产。

大舍阿尔法为大舍资本管理的一只契约型私募基金，大舍阿尔法与大舍资本之间为管理人关系。根据大舍资本的说明，大舍阿尔法与大舍资本管理的其他私募基金，除了均受大舍资本的管理外，无其他关系。

根据大舍阿尔法的《基金合同》和大舍资本的说明，大舍阿尔法依法设立、运营规范，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号：S61418），其基金管理人大舍资本已经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证编号：P1010426）。根据大舍阿尔法的《基金合同》和大舍资本的说明，认购该基金产品的投资人共计 14 人，均为合格投资者；投资人的认购资金来自于合格投资者拥有的合法财产，大舍阿尔法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根据大舍阿尔法的《基金合同》和大舍资本的说明，大舍阿尔法的资金投资于公司的股权，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大舍资本的说明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是大舍阿尔法的权益人。

（三）私募基金股东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公司 9 名股东中，6 名为自然人、3 名为非自然人。3 名非自然人股东中，我想资本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主要用于股权激励，不属于私募基金，无需办理私募基金登记及备案手续；华山弘业与大舍阿尔法（由大舍资本代为持有）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资者募集资金，主要进行股权投资，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的定义，属于私募基金。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三、关于股份代持及间接持股的处理（一）一般规定”的规定，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的需穿透核查实际股东数量。据此穿透核查后我想资本合伙人共计 31 人，合并计算公司股东仍未超过 200 人。

华山弘业基金和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分别作为有限合伙型私募基金和契约型私募基金：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华山弘业基金系前述规范实施之前成立的基金，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系前述规范实施之后成立的基金；两只基金已完成备案手续，目前正在运作；该基金的资金来源合法；该基金投资范围符合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该基金权益人不是思路名扬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监高；该基金所投资的思路名扬股权在挂牌时可不进行股份还原;

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不再穿透核查两支基金产品最终投资者是否为合格投资者和合并计算投资者人数。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山弘业、大舍阿尔法均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的备案登记程序。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管理人的登记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私募基金证明填报日期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编号
华山弘业	2014 年 5 月 26 日	华山投资	P1002550
大舍阿尔法	2015 年 8 月 17 日	大舍资本	P1010426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自然人股东与法人股东的关联关系如下：自然人股东杨涛、张磊均为我想资本的合伙人，其中杨涛为我想资本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自然人股东于太祥为华山弘业基金管理人华山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股东杨涛直接持有公司51.7247%股份，通过我想资本间接持有公司1.9153%股份。杨涛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的股份比例合计53.64%，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时，杨涛担任公司董事长，依其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经营决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为思路名扬的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杨涛，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的实际股东为杨涛和何伟，杨华与杨涛为旁系亲属姐弟关系，杨华系代杨涛持有股权。2012年3月10日，为适应公司在业务发展中的资金及人才需求，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同时引入新股东金晓勇。本次缴足设立时认缴的注册资本并进行第一次增资中，股东杨涛股权由杨华代为持有。自有限公司2012年2月24日成立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涛，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变化。股权代持的详细情况见本节“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股权代持及还原”。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前身为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路名扬有限”），设立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2015 年 12 月 23 日，思路名扬有限以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1、2012 年 2 月，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股东杨华与何伟出资设立。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2012 年 2 月 24 日，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信证字第[2012]0201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 2012 年 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首期出资 1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杨华	货币	36.00	72.00
何伟	货币	14.00	28.00
合计		**50.00**	**100.00**

2012 年 2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思路名扬有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6016062）。

2、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变更实收资本、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全体股东按比例缴纳有限公司设立时未实缴的注册资本 40 万元，其中，杨华缴纳 28.8 万元、何伟缴纳 11.2 万元。同时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由股东杨华、何伟以货币资金缴纳。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认购价格（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杨华	货币	1,404.00	1.00
何伟	货币	546.00	1.00
合计		**1,950.00**	-

2012 年 3 月 12 日，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信证字第[2012]0314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 2012 年 3 月 9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1,990.0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华	货币	1,440.00	72.00
何伟	货币	560.00	28.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2 年 3 月 1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思路名扬有限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15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杨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额 1,440 万元以 1 元转让给杨涛，股东何伟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 年 7 月 6 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转让价款（万元）
杨华	杨涛	72.00%	1,440.00	0.0001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1,440.00	72.00
何伟	货币	560.00	28.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5 年 7 月 2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4、2015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14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杨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 万元的出资额，以 140 万元转让给金晓勇，股东何伟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转让价款（万元）	转让价格（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杨涛	金晓勇	7.00%	140.00	14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1,300.00	65.00
何伟	货币	560.00	28.00
金晓勇	货币	140.00	7.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16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根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转让双方出具的《股权转让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采取平价转让是转让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次转让不存在代持的情形，转让所对应的股权权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2015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2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焦玉海、张磊两名自然人股东及深圳市我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名非自然人股东，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2,270.00 万元。本次增资均以货币出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新增出资（万元）	认购价格（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我想资本	货币	150.00	1.00
焦玉海	货币	60.00	1.00
张磊	货币	60.00	1.00

合计	**270.00**	**-**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张磊已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向有限公司缴纳 60 万元货币出资；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焦玉海已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2015 年 11 月 10 日向有限公司合计缴纳 60 万元出资，我想资本已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向有限公司缴纳 150 万元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1,300.00	57.2687
何伟	货币	560.00	24.6696
我想资本	货币	150.00	6.6079
金晓勇	货币	140.00	6.1674
焦玉海	货币	60.00	2.6432
张磊	货币	60.00	2.6432
合计		**2,27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27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6、2015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28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华山弘业与大舍资本两名非自然人股东，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2,454.00 万元。本次增资均以货币出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新增出资（万元）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认购价格（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华山弘业	货币	1,500.00	92.00	16.30
大舍资本	货币	1,500.00	92.00	16.30
合计		**3,000.00**	**184.00**	**-**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银行《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有限公司已收到大舍阿尔法 1,500 万元的增资款；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华山弘业已向有限公司缴纳 1,500 万元增资款。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1,300.00	52.9747
何伟	货币	560.00	22.8199

我想资本	货币	150.00	6.1125
金晓勇	货币	140.00	5.7050
华山弘业	货币	92.00	3.7490
大舍资本	货币	92.00	3.7490
焦玉海	货币	60.00	2.4450
张磊	货币	60.00	2.4450
合计		**2,454.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1）对赌及其他安排的协议

本次增资过程中，新进投资者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分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涛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签订了《增资协议》，对业绩补偿、挂牌时间、股权回购进行了约定；2016 年 6 月 20 日、25 日，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先后与思路名扬、杨涛签订《<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挂牌时间延后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具体内容如下：

① 与大舍资本的约定

Ⅰ.乙方承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销售收入不少于人民币 3.2 亿元且净利润不少于 3200 万元。如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销售收入且净利润达到前述承诺金额的，甲方与乙方之间不作补偿。如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销售收入或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承诺金额的，乙方应给予甲方补偿，补偿方式为公司股份，补偿股份数分别以销售收入及净利润为口径按照以下公式计算，乙方应按以下两种方式计算所得的较小补偿股份数向甲方补偿股份：

销售收入口径：补偿股份数=[1-（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销售收入÷3.2 亿元）]×公司本次增资后甲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

净利润口径：补偿股份数= [1-（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净利润÷3200 万元）]×公司本次增资后甲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备注：净利润如果小于零则按净利润为零来计算][备注：以上所称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乙方以上补偿应在 2016 年三季度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但因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等股票转让限制相悖而无法执行的，则甲方应受此等限制顺延股份补偿期限及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及（或）丙方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Ⅱ.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若公司仍未能实现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全国性或国际性证券交易平台，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回购部分或全部股权；回购价格按照甲方本轮投资额加上 10%/年的利息。

② 与华山弘业的约定

Ⅰ.业绩承诺及估值调整

ⅰ.业绩承诺

乙方承诺：

A.第一投资年（2015.1.1-2016.7.30）：公司营业收入(R1)3 亿元且净利润(P1)4000 万元人民币；

B.第二投资年（2016.8.1-2017.7.30）：营业收入(R2) 4.5 亿元,净利润(P2)5000 万元人民币；

ⅱ.估值调整：

A. 第一年：业绩完成率 G1=实际收入 R/R1*50%+P/P1*50%>=80%且净利润不低于 3200 万，企业估值不进行调整，但是第二年业绩指标进行调整，R2'=R2-（R-R1），P2'=P2-（P-P1）；若 G1<80%或者利润低于 3200 万，按照未完成比例进行估值调整；若第一年承诺业绩完成，估值指标及第二年业绩指标不进行调整。

业绩完成率的估值调整公式：补偿股份数=(1-G1)×公司本次增资后增资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

净利润指标的估值调整公式：补偿股份数=(1-P/P1)×公司本次增资后增资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

若以上两项估值调整公式均被触发时，按上述计算结果孰低进行补偿。[备注：如果 G1 小于零则按以 G1 等于零来计算]

B. 第二年： 业绩完成率 G2=R/R2'*50%+P/P2'*50%>=90% 且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若低于此按照未完成比例进行估值调整。若在 2017 年 7 月 30 日前，投资人实现退出，此对赌条款自动失效。

业绩完成率的估值调整公式：补偿股份数=（1-G2）×公司本次增资后增资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

净利润指标的估值调整公式：补偿股份数=（1-P/P2’）×公司本次增资后增资方持股比例×补偿时公司注册资本

若以上两项估值调整公式均被触发时，补偿数按上述计算结果孰低进行补偿。[备注：如果 G2 小于零则按 G2 等于零来计算][备注：以上所称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乙方以上补偿应在 2017 年三季度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但因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等股票转让限制相悖而无法执行的，则甲方应受此等限制顺延股份补偿期限及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及（或）丙方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Ⅱ.挂牌及退出承诺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若公司仍未能实现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全国性或国际性证券交易平台，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回购部分或全部股权；回购价格按照甲方本轮投资额加上 10%/年的利息。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回购请求后的 30 日内，向甲方支付全部回购款。乙方逾期未支付回购款的，每逾期一天，罚息按未支付金额的 0.05%计算。

Ⅲ.乙方承诺，为上述补偿和回购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2）对赌条款对公司的影响

①业绩补偿条款的影响

经测算，当上述条件成就时，即使出现对公司经营最不利的情况，杨涛以其持有的股份对大舍资本及华山弘业进行补偿后，其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影响其实际控制人地位。

②回购条款的影响

当回购条件成就时，由于大舍资本及华山弘业持股比例较低，杨涛以个人财产回购其股份后，不会造成公司股权结构的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目前对赌协议只涉及股东之间的补偿或回购，上述对赌协议没有对公司资金使用、公司控制权及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及公司的其他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7、2015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3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杨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0.675 万元的出资额以 200 万元转让给于太祥，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转让价款（万元）	转让价格（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杨涛	于太祥	1.25%	30.675	200.00	6.52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1,269.325	51.7247
何伟	货币	560.00	22.8198
我想资本	货币	150.00	6.1125
金晓勇	货币	140.00	5.7050
华山弘业	货币	92.00	3.7490
大舍资本	货币	92.00	3.7490
焦玉海	货币	60.00	2.4450
张磊	货币	60.00	2.4450
于太祥	货币	30.675	1.25%
合计		**2,454.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根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转让双方出具的《股权转让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是转让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次转让不存在代持的情形，转让所对应的股权权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实际控制人杨涛向于太祥转让股份的价格低于华山弘业与大舍资本的增资价格系双方入股条件存在其他方面的差异。华山弘业与大舍资本在增资协议中公

司实际控制人约定了业绩对赌条款，而于太祥受让实际控制人杨涛的股份未约定相关保障条款，故交易价格低于机构增资的价格。

8、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5]48450006 号”《审计报告》，思路名扬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6,021,340.58 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 2－770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思路名扬的评估价值为 36,462,700.00 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思路名扬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思路名扬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意以思路名扬有限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36,021,340.58 元，按 1:0.971646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3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不再存续，所有资产、债权、债务按照公司法的规定由股份公司承继；同意思路名扬有限各投资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

2015 年 12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报告和

议案。股份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1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48450008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止，股份公司（筹）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股份公司（筹）章程的规定，以思路名扬有限变更基准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经评估净资产作价折股，缴纳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50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907101082。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杨涛	净资产	18,103,645.00	51.7247
2	何伟	净资产	7,986,930.00	22.8198
3	我想资本	净资产	2,139,375.00	6.1125
4	金晓勇	净资产	1,996,750.00	5.7050
5	华山弘业	净资产	1,312,150.00	3.7490
6	大舍资本	净资产	1,312,150.00	3.7490
7	焦玉海	净资产	855,750.00	2.4450
8	张磊	净资产	855,750.00	2.4450
9	于太祥	净资产	437,500.00	1.2500
合计		-	**35,000,000.00**	**100.00**

9、《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履行情况及对公司影响分析

（1）《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履行情况：

2016年10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6]48450014号）确认思路名扬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的营业收入合计约为2.09亿元，净利润约为-1178.89万元，未达到上述《增资协议》中所约定的思路名扬第一投资年业绩承诺，已经触发对赌义务。因此，杨涛应当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分别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进行股份补偿。

2016年11月23日，杨涛与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已经签署《<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于补偿股份的数量比例、补偿股份工商变更时间，以及因股份补偿衍生的其他违约责任豁免等内容均作出明确约定。

因此，截止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对赌条款履行正常；杨涛与大舍资本之间有关思路名扬的业绩对赌已经终结；杨涛与华山弘业之间有关思路名扬第一投资年（2015.1.1-2016.7.30）的业绩对赌已经终结，第二投资年（2016.8.1-2017.7.30）的业绩对赌正在履行中。

（2）《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背景下公司的股权明晰

思路名扬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交易股票之初，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杨涛	18,103,645	51.7247%
2	何伟	7,986,930	22.8198%
3	深圳市我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39,375	6.1125%
4	金晓勇	1,996,750	5.7050%
5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12,150	3.7490%
6	深圳市大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	1,312,150	3.7490%
7	张磊	855,750	2.4450%
8	焦玉海	855,750	2.4450%
9	于太祥	437,500	1.25%
合计		35,000,000	100%

在上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正常履行的情况下，思路名扬在 2017 年 3 月 1 日之前的股权结构将调整为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杨涛	16,366,899.86	46.7672%
2	何伟	7,986,930	22.8198%

3	深圳市我想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39,375	6.1125%
4	金晓勇	1,996,750	5.7050%
5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92,288	7.4065%
6	深圳市大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大舍阿尔法新三板投资基金”）	1,767,500	5.05%
7	张磊	855,750	2.4450%
8	焦玉海	855,750	2.4450%
9	于太祥	437,500	1.25%
合计		35,000,000	100%

（3）《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具备合法性

1）全国股转公司《股票发行问答（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及认购协议特殊条款的限制对于思路名扬公司并不适用

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股转公司在《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中关于《股票发行问答（三）》有关过渡安排通知的规定，该问答（三）主要规定的是已经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的公司的股票发行认购行为；而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思路名扬尚未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且此前各方业已签署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均系对思路名扬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增资扩股行为的协议安排。

因此，《股票发行问答（三）》所涉及的股票募集资金管理、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特殊条款等监管要求，对于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参与思路名扬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增资扩股行为所形成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并不适用。

2）《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a.对思路名扬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已经分别经过思路名扬当时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华山弘业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同意、大舍资本的书面协议确认，投资

程序合法；

b.《增资协议》并未约定由思路名扬有限公司作为对赌主体承担业绩补偿的义务或责任；

c.根据《增资协议》第 9 条的约定，即使思路名扬有限公司未能按照预期完成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届时将由控股股东杨涛个人对前述两家私募投资基金进行股份补偿和股份回购，将不会影响和损害思路名扬及其债权人的利益；

d.华山弘业主张委派一名董事的权利、华山弘业与大舍资本主张有关部分重大事项须经思路名扬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的要求不违反《公司法》的规定，且已经纳入思路名扬章程并由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e.华山弘业有关杨涛限售股限制、华山弘业与大舍资本有关其自身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享有优先出售权的约定，未违反《公司法》的具体条文规定。

3）《<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关于股份补偿的约定符合发起人股份转让数量与时间的限制性规定

经核查，与大舍资本、华山弘业相关的思路名扬股权变动基本事实如下：

2015 年 10 月 28 日大舍资本与华山弘业向思路名扬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办结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10 月 30 日杨涛曾向华山弘业执行事务代表于太祥个人转让其所持有思路名扬有限公司 1.25%股权，并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办结该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12 月 18 日思路名扬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包括杨涛、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在内的股东成为思路名扬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并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办理完成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关于补偿股份数量及比例的约定，符合《公司法》第 124 条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和《业务规则》第 2.8 条 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的规定。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关于补偿股份办理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具体时点的约定，符合《公司法》第 124 条关于“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和《业务规则》第 2.8 条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的规定。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具备合法性，在协议各方守约履行的情况下，将不会产生纠纷。

（4）《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可控

1）股转公司有关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规定

a.《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二）项和《基本标准指引》第二条”规定，“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主要包括：①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②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b.《挂牌条件解答（一）》“三、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哪些情形应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被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一）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二）报告期内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三）报告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四）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2）《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a.在思路名扬经营收入与净利润、挂牌时间等与预期目标相符的情况下，按照协议约定思路名扬将保持现有的股权结构与按照既有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约定开展业务经营，《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影响。

b.在思路名扬经营收入与净利润、挂牌时间等与预期目标不符的情况下，按照协议约定将由杨涛个人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分别补偿股份、或者按照大舍资

本、华山弘业对思路名扬投资金额 10%/年的资金成本分别回购其所持有思路名扬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根据测算，在极端情形下：

①杨涛完成股份补偿后，其个人直接持有与通过我想资本持有的思路名扬股份比例仍不低于 40%，仍为思路名扬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因此，首先，在 2016 年 7 月 17 日思路名扬第三次股东大会（定期）会议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业务转型的议案已经审议通过的情况下，公司将继续按照控股股东所确定的无人机、智能手机等业务方向继续经营；其次，由于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届时持股比例仍然较小（合计不超过 12%），在各项议案表决中表决权有限，且思路名扬现有董事会 5 名成员中仅委派王志国 1 名董事，其难以对思路名扬的日常经营管理产生较大影响；最后，思路名扬增加股本融资时，包括杨涛、我想资本在内的各股东有权选择同比例增资，杨涛可以继续保持其对思路名扬的控股地位与控制。

②杨涛按照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对思路名扬投资金额（合计 3000 万元）10%/年的资金成本回购其所持有思路名扬的全部股份，即杨涛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的挂牌对赌时间届时需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合计支付不超过约 3420 万元。因此，届时一方面杨涛在对大舍资本、华山弘业所持股份予以回购后，将进一步提升杨涛对思路名扬的持股比例与控股地位；另一方面将形成杨涛个人对大舍资本、华山弘业该等金额的债务，如果杨涛无力清偿该等负债则可能面临其所持思路名扬股份被诉讼查封甚至执行的风险，彼时思路名扬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项目组分析，《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思路名扬持续经营的影响分以下两种情况判断：

一、思路名扬在约定时间内挂牌，若因为思路名扬对赌业绩未完成而发生杨涛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补偿股份的情形，对于思路名扬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影响；

二、思路名扬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挂牌，杨涛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回购股份。如杨涛具备股份回购的款项支付能力，则对思路名扬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影响；如杨涛不具备股份回购的款项支付能力，则对思路名扬未来持续经营能力将可能产生相对不利的不确定性影响。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思路名扬在约定时间内挂牌，对赌协议不会对思路名扬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为通过全资子公司思路投资收购思路国际100%股权。

2015年7月23日，思路名扬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出资1万港元设立思路投资，拟通过思路投资收购思路国际100%股权。2015年9月29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全体股东向思路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思路国际全部股权。同日，思路国际原股东杨涛、何伟、左金用、金晓勇与思路投资签订《转让股份文件》，受让其所持有的思路国际股份，思路国际成为思路投资全资子公司。

（三）股权代持及还原

（1）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代持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实际股东为杨涛和何伟，杨华股权系代杨涛持有，杨华与杨涛为直系亲属姐弟关系。有限公司设立时，因杨涛实际控制的另一家企业深圳市艾德雅电子有限公司错过年检时间而被吊销执照，在其未注销前无法作为有限公司的股东；此外，有限公司设立时杨涛出差在外，无法签署公司设立的相关文件，故委托杨华以股东名义办理了工商登记并代为持股。对于上述事实，公司及杨涛、杨华均予以书面确认。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真实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义股东				实际股东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华	36.00	7.20	72.00	杨涛	36.00	7.20	72.00
2	何伟	14.00	2.80	28.00	何伟	14.00	2.80	28.00

说明：深圳市艾德雅电子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依法注销完毕。

（2）2012 年 3 月变更实收资本、第一次增资时的股权代持情况

2012 年 3 月股东缴足设立时认缴的注册资本，同时公司进行第一次增资时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杨华作为名义股东，受托代杨涛持有 72.00%股权。

本次代持形成原因为：为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公司股东决定缴足有限公司设立时认缴的出资并增加注册资本。鉴于前述原因，股东杨涛继续委托杨华代为持有股权。对于上述事实，公司及杨涛、杨华均予以书面确认。

经核查，本次增资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增资后的真实股权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义股东				实际股东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华	1,440.00	1,440.00	72.00	杨涛	1,440.00	1,440.00	72.00
2	何伟	560.00	560.00	28.00	何伟	560.00	560.00	28.00

（3）股权代持还原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代持解除协议书》以及股东陈述，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实为股权代持还原。代持人与被代持人均出具书面承诺：就股权问题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转让前		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杨华	1,440.00	72.00	0.00	0.00
2	杨涛	0.00	0.00	1,440.00	72.00
3	何伟	560.00	28.00	560.00	28.00

股权代持方杨华做出承诺：对代持股权不拥有任何权利，就委托持股事宜与被代持股东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未来也不会就上述股权（权益）对公司、被代持股东及公司其他股东提出任何权利要求。

被代持股东杨涛作出承诺，对委托持股期间杨华受托行使股权表决权的事实及相关结果没有任何异议；与杨华、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就代持股权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4）股权代持的合法性

杨华与杨涛之间股权代持关系的形成及最终解除，均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该行为不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欺诈、胁迫及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

者第三人等情形，也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代持行为的解除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且代持解除时的相关股东对该代持行为及解除没有异议，股权代持不存在潜在的纠纷。

因此，杨华与杨涛之间的代持行为是有效的，该代持行为的解除是合法有效的。

（四）子公司及分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1 家，为思路投资；通过思路投资持股的全资孙公司 1 家，为思路国际；分公司 1 家，为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该分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注销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思路投资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DEA INVESTMENT (HK) COMPANY LIMITED
住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40 号华秦国际大厦 1105 室
出资金额	港币 1 万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2274883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4 日

公司现持有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500821）。根据该证书载明，境外企业名称为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 万元，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购汇方式投资。

（2）历史沿革

自成立以来，思路投资未发生股权转让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思路投资 100%的股权。

（3）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 年 9 月 29 日，思路投资分别与思路国际原股东杨涛、何伟、左金用、金晓勇签订《股份转让文件》，受让其所持有的思路国际股份，思路国际成为思路投资全资子公司。

（4）子公司主营业务

2016 年 5 月 3 日思路名扬、思路投资和实际控制人杨涛共同出具《关于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属于无经营导管公司的说明》，明确表示：“一、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在香港依法设立,自成立以来未进行实际经营，没有研发、生产和销售,也没有营业收入和经营记录;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信息。”思路投资目前主要是为了持股思路国际，未经营其他业务。

（5）思路投资公司治理情况及决策机制

思路投资系思路名扬在香港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根据思路投资公司《章程》和《公司注册证明书》，思路投资未设立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仅聘任母公司思路名扬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杨涛先生担任董事作为思路投资最高权力机构;《章程》赋予董事（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协议订立、人员聘任及解除、财产出售及购置、融资、管理制度、诉讼仲裁等全部事务非常充分的决定权。

（6）利润分配

思路投资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条款规定“董事在等到公司大会的批准后，可指示公司每年的净利润用作成立储备基金或支付股息及红利。”

（7）母公司对思路投资公司的有效控制

①股权状况：公司与子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公司对子公司思路投资为100%持股，能够充分决定下属子公司思路投资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②决策机制：由于公司对子公司思路投资为 100%持股，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思路投资股东决定的方式指定思路投资董事。通过子公司思路投资董事（会）任免其高级管理人员，对子公司思路投资的人员及经营决策进行完全控制。

③公司制度：从公司制度方面，思路名扬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控制的规定包括《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综上所述，公司能够对其子公司及其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实现有效控制。

2、思路国际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思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DE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住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40 号华秦国际大厦 1105 室
出资金额	港币 1 万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383513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1 日

思路国际主要负责境外的采购和销售业务。思路国际未设立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仅聘任母公司思路名扬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杨涛先生担任董事，作为思路国际的最高权力机构。

（2）历史沿革

①思路国际的设立

思路国际由杨涛与何伟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 万元，每股面值港币 1 元。

公司成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方式（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6,000.00	60.00
何伟	货币	4,000.00	4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②2009 年 12 月，思路国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2 月 11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左金用分别受让杨涛 500 股、受让何伟 500 股。同日，杨涛、何伟分别与左金用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5,500.00	55.00
何伟	货币	3,500.00	35.00
左金用	货币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③2010 年 7 月，思路国际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23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

左金用分别受让杨涛 300 股、受让何伟 700 股，金晓勇受让何伟 500 股。同日，杨涛、何伟分别与左金用签订《转让股份文件》，何伟与金晓勇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均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5,200.00	52.00
何伟	货币	2,300.00	23.00
左金用	货币	2,000.00	20.00
金晓勇	货币	500.00	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④2012 年 9 月，思路国际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9 月 25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周向辉受让左金用 40 股。同日，左金用与周向辉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均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5,200.00	52.00
何伟	货币	2,300.00	23.00
左金用	货币	1,960.00	19.60
金晓勇	货币	500.00	5.00
周向辉	货币	40.00	0.4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⑤2013 年 9 月，思路国际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26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周向辉受让左金用 160 股。同日，左金用与周向辉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均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5,200.00	52.00
何伟	货币	2,300.00	23.00
左金用	货币	1,800.00	18.00
金晓勇	货币	500.00	5.00

周向辉	货币	200.00	2.4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⑥2014 年 8 月，思路国际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20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左金用受让周向辉 200 股。同日，周向辉与左金用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均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杨涛	货币	5,200.00	52.00
何伟	货币	2,300.00	23.00
左金用	货币	2,000.00	20.00
金晓勇	货币	500.00	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⑦2015 年 9 月，思路国际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9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全体股东向思路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思路国际全部股权。同日，思路国际原股东与思路投资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转让价格均为港币 1 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港币/元）	出资比例（%）
思路投资	货币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4）主营业务

思路国际主要经营智能化手机等产品的海外销售及原料采购，且产品研发由思路名扬负责，产品加工生产由思路名扬委托第三方承做。

（5）思路国际公司治理情况及决策机制

思路国际公司《章程》和《公司注册证明书》，思路投资未设立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仅聘任母公司思路名扬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杨涛先生担任董事作为思路国际的最高权力机构；且《章程》赋予董事（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协议订立、人员聘任及解除、财产出售及购置、融资、管理制度、诉讼仲裁等全部事务非常充分的决定权。

（6）利润分配

思路国际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条款规定“董事在等到公司大会的批准后，可指示公司每年的净利润用作成立储备基金或支付股息及红利。”

（7）母公司对思路国际公司的有效控制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思路投资全资持有子公司思路国际，并通过以下方式实现对子公司思路国际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①股权状况：公司与子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思路投资全资持有思路国际，公司对子公司思路国际为 100%持股，能够充分决定下属子公司思路国际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②决策机制：由于公司对子公司思路国际为 100%持股，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思路国际股东决定的方式指定子公司思路国际董事。通过子公司思路国际董事（会）任免其高级管理人员，对子公司思路国际的人员及经营决策进行完全控制。

③公司制度：从公司制度方面，思路名扬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控制的规定包括《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综上所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杨涛通过股权关系、章程制度安排对思路国际的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形成有效控制。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思路国际总资产 48,076,768.41 元，净资产 -10,964,270.92 元，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90,303,420.22 元，净利润 2,880,754.02 元。

思路国际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简表如下：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48,076,768.41	10,181,624.27	17,565,345.67
负债总计（元）	59,041,039.33	23,782,946.56	17,659,349.73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964,270.92	-13,601,322.29	-94,00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10,964,270.92	-13,601,322.29	-94,004.06

益合计（元）			
资产负债率（%）	122.81%	233.59%	100.54%
流动比率（倍）	0.72	0.26	0.74
速动比率（倍）	0.71	0.24	0.46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0,303,420.22	75,360,728.47	78,037,803.67
净利润（元）	2,880,754.02	-12,950,156.65	1,211,19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880,754.02	-12,950,156.65	1,211,191.43
毛利率（%）	7.88%	9.10%	18.02%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	159.38	25.12	1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9,458.50	346,707.99	1,872,479.77

3、东莞长安分公司

名称：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

住所：东莞市长安镇厦边兴业三街四号三楼 A 区

负责人：黄团远

成立时间：2012 年 10 月 12 日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手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8 月 22 日，思路名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解散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东莞长安分公司的注销登记。至此，东莞长安分公司注销完成。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1、杨涛先生

杨涛，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2、何伟先生

何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3、金晓勇先生

金晓勇，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4、张磊先生

张磊，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5、王志国先生

王志国，男，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银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脉山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基金事业部北方区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任信息技术部技术主管；2007 年 2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系统管理处副处长；2012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投资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罗聖霞女士

罗聖霞，女，1987 年 01 月 11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市视尊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期间处于待业状态；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会计，监事任期三年。

2、缪小明先生

缪小明，男，1985 年 0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市沃特沃德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总监；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思路名扬平台部软件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平台部软件副总监，监事任期三年。

3、周建华先生

周建华，男，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怀化职业中专学校，任教师；1996 年 10 月至 2001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市粤海电信技术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赛霸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6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炬天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主管；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深圳沃特沃德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海棠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硬件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硬件总监，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何伟先生

何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2、金晓勇先生

金晓勇，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3、张磊先生

张磊，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93,784,484.78	51,407,149.46	36,682,085.16
股东权益合计（元）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32,889.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78,011.48
每股净资产（元）	0.62	0.59	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62	0.59	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59	19.62	19.82
流动比率（倍）	1.05	1.14	1.48
速动比率（倍）	1.02	0.94	1.11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6,086,005.69	92,559,129.87	95,720,576.55
净利润（元）	1,347,296.54	-82,358,475.67	-216,416.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7,296.54	-75,308,835.37	-797,78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73,126.52	-20,211,708.30	-834,62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73,126.52	-13,162,068.00	-1,415,996.14
毛利率（%）	18.42%	10.89%	17.04%
净资产收益率（%）	6.38	499.92	-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50	87.37	-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2.35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2.35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52	24.36	762.77
存货周转率（次）	27.53	25.18	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5,451.91	-17,281,277.15	2,752,49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49	0.14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 4：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5：净资产收益率=P0/E

$E=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加权平均净资产；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6：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净利润-非经营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 7：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 8：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注 9：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10：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数

七、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029-81887060

传真：029-88358356

项目小组负责人：游振华

项目小组成员：刘毅恒、寇科研、李金芝、夏俊杰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斌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三楼

联系电话：0755-33050833

传真：0755-33050889

经办律师：王伟霞、王宏伟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联系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经办会计师：杨运辉、陶亮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 楼 1008 号

联系电话：0755-2132997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评估师：邢贵祥、陈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话：010-58598874

传真：010-58598982

（六）股票交易机构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67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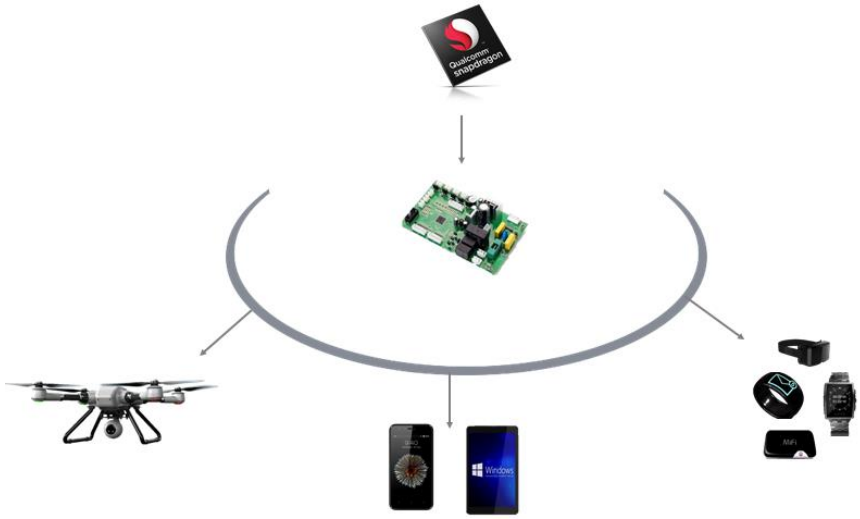

思路名扬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专注于智能设备整体设计方案的科技企业，公司业务涉及智能手机的设计方案及制造管理、无人机整机设计方案及其主控板制造管理、智能穿戴设备及智能家居通讯模块的方案设计及通讯主板的制造管理。其中智能手机业务是公司报告期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尚处于方案研发或业务推广阶段。

（一）智能手机业务

公司的智能手机业务的经营模式是共同开发制造（JDM）及原创设计制造（ODM）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提出的需求定义智能机的各项性能指标与功能，选择高通智能芯片，研发设计搭载芯片与实现智能手机各项功能控制的电路主控板（PCBA）、设计智能手机的结构与外观。试制样机完成测试后，公司通过供应链公司采购屏幕、存储器、电池、摄像模组等元器件，指定手机代工厂完成组装，检验合格后向客户交付智能手机成品。公司除提供智能手机的整机设计与代工管理外，另向智能手机集成商提供智能手机的电路主板（PCBA），由其组装手机成品。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智能手机整机、主板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5%。

（二）无人机业务

高通于 2015 年 9 月推出针对无人机的方案平台 Snapdragon Flight（骁龙飞行平台）。方案公司将基于骁龙 801 芯片进行主控板设计及软件设计，无人机生产商生产外壳结构件及电动机组装成品，并推向市场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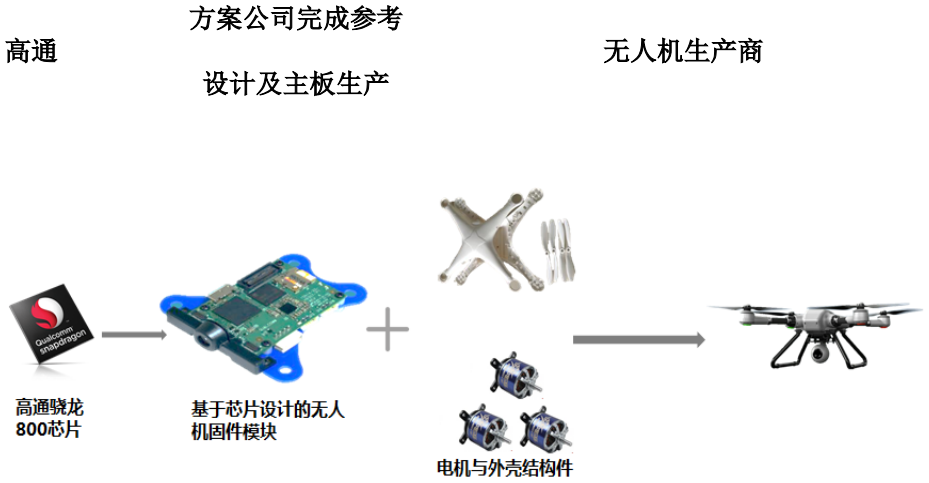

骁龙 8012.26GHz 四核 CPU 系由高通 8074 芯片演化，8074 芯片已被公司应用于多个智能机项目，具备丰富的开发经验。目前公司已完成无人机的参考方案设计，并已获得客户订单及预付款。

二、公司业务的市场前景及竞争力分析

（一）智能手机

1、全球智能手机需求增速放缓，但 4G 升级将推动 4G 市场快速增长

1）智能手机增速放缓，绝对增量依旧可观

201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11.73 亿台，TrendForce 预计 201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2.93 亿台，增量为 1.2 亿台，同比增长 10.3%。从同比增速来看，由于基数的规模，智能手机的整体增速已明显放缓，但绝对增量仍旧可观。

2）智能手机市场规模占比持续增加

根据美国研究机构 IDC 的统计数据显示，智能手机在整个手机通讯设备中的比例由 2003 年的 1.88%已增加至 2014 年的 61.75%，非智能手机仍占据相当市场份额，随着智能手机的进一步普及，非智能机将逐步退出市场，这为智能手机的增长提供巨大的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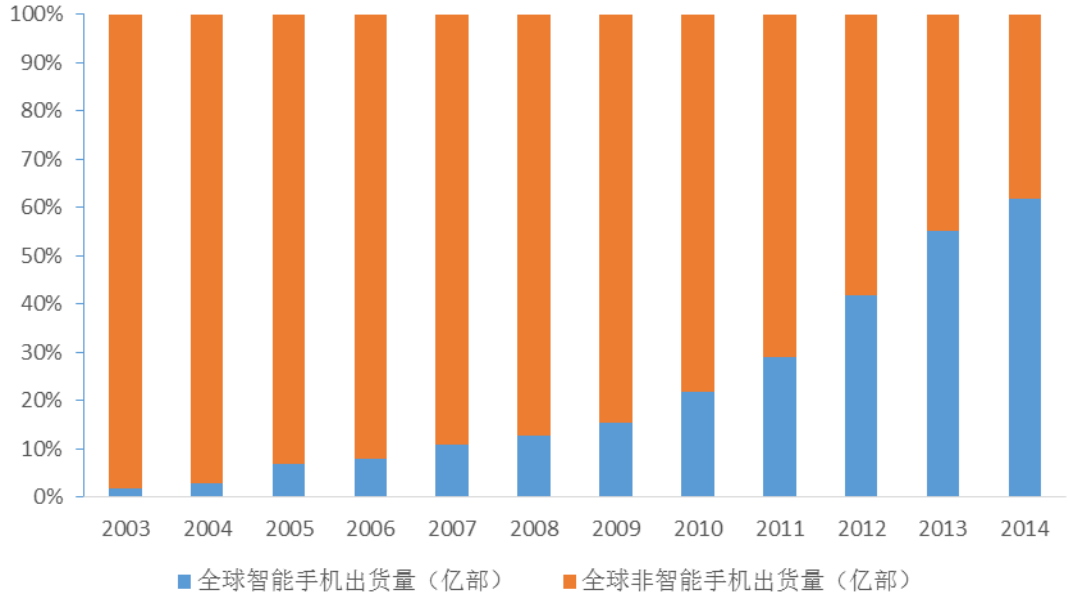

2、全球智能手机品牌市场格局

TrendForce 统计 2014 年、2015 年前十大智能手机厂商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83.4%、81.2%，预计 2016 年前十大智能手机厂商市场占有率将下降至 79.7%。智能手机市场集中度下降主要是中国品牌的快速发展将以 Sony 为代表的国际品牌挤出前十名，未来预计中国品牌手机市场占有率仍将逐年提升。

来自中国品牌（华为、小米、联想等）的智能手机出货量 5.39 亿台，占全球比重达到 41.6%。预计 2016 年中国品牌手机仍将扩大市场份额，包括 Sumsung、Apple、LG 的国际品牌市场占有率将受到中国品牌的挤压。

序号	2014		2015		2016E	
	公司	份额	公司	份额	公司	份额
1	Sumsung	27.8%	Sumsung	24.8%	Sumsung	22.2%

2	Apple	16.4%	Apple	17.5%	Apple	16.8%
3	Lenovo+Motor	7.9%	Huawei	8.4%	Huawei	9.3%
4	Huawei	6.2%	Xiaomi	5.6%	Xiaomi	6.1%
5	LG	5.4%	Lenovo+Motor	5.4%	Lenovo+Motor	5.8%
6	Xiaomi	5.2%	LG	5.3%	LG	5.0%
7	coolpad	4.2%	TCL	4.0%	TCL	4.0%
8	Sony	3.9%	Oppo	3.8%	Oppo	3.9%
9	TCL	3.3%	VIVO	3.3%	VIVO	3.4%
10	ZTE	3.1%	ZTE	3.1%	ZTE	3.1%
11	Others	16.6%	Others	18.8%	Others	20.4%
合计(百万)		1,172.3	-	1,292.7	-	1,397.1

数据来源：TrendForce

中国手机品牌的崛起一方面是中国品牌厂商设计与研发能力提升，另一方面中国手机行业成熟的产业链也起到了相当重要的作用。

3、智能手机行业分工现状

中国品牌集体崛起的重要原因是全球电子产业的制造与设计向中国大陆地区转移，使得中国大陆地区的电子产业链中的设计、制造相比其他国家地区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相比中国智能手机的品牌市场份额规模，更具优势的是中国智能机设计与制造的市场份额。依托中国大陆地区智能手机供应链的优势，中国智能手机从业企业从处于低附加值、低技术的手机代工组装（OME）环节向产业链的附加值高、技术含量高的上游延伸，出现了专注共同开发制造（JDM）及原创设计制造（ODM）的智能手机方案公司，为客户提供从市场定位、功能定义、研究开发、供应链管控及组装全方案服务。

目前在智能手机的研发设计环节，国外品牌有三星、LG、苹果、Sony 在产品开发上不依赖手机方案公司，所有机型均自行研发。国内一线品牌的研发设计普遍有两种模式，一种是在高端机型上为体现产品差异化、力求性能领先，采用大量自有技术，其开发设计由品牌商自行设计，另一种是在中低端机型上一般采用已成熟普及的技术和芯片，再交由手机方案公司开发，因为通常智能手机方案公司已针对这些芯片方案开发过多款设备，有经验，成本、时效的优势，如华为的荣耀系列、小米的红米系列、魅族的魅蓝系列均由闻泰通讯开发。其他海外本地品牌，如飞利浦、Acer、Sharp 等区域性手机品牌在智能 4G 手机时代已不具备手机研发能力，完全依赖国内方案公司。中国三四线品牌普遍因规模小、开发产品频率较低等原因，自建设计团队不仅设计经验不如方案公司，并且存在成本高、效率低的问题，亦在研发设计上基本依赖方案公司。

在制造方面，包括元器件选择与采购环节（供应链管理）以及组装成品环节。全球所有手机最终组装环节均采用外包方式，而供应链管理上，国内外一二线品牌的销量大、采购量大、采购成本低，所有产品（包括自行研发和外包研发的产品）均自行选择采购元器件，交由组装厂组装。海外本地品牌、中国三四线品牌、运营商集采等，由于规模较小，一般由方案公司选择采购元器件、安排组装厂生产。

4、智能手机方案公司的轻、重资产模式与市场概况

从事智能手机方案开发的公司众多，以规模及业务模式分为两类。一类是全

业务链模式方案公司，提供设计开发、供应链管理、自有组装厂负责生产的服务，属于重资产类型的方案公司。另一类是只提供设计开发与供应链管理，生产组装环节交由代工厂，完成整机制造后由方案公司检验合格后向客户发货，这属于轻资产模式的方案公司。思路名扬的业务模式属于轻资产模式。

业务环节	产品定义	研发设计	供应链管理	加工生产	代表企业
具体内容	市场调研 需求分析 产品标准 功能定义	硬件设计 外观结构设计 OS 设计	电子器件采购 结构物料采购 包装材料采购	SMT 贴片 组装 包装	
轻资产型方案公司	√	√	√		思路名扬
重资产型方案公司	√	√	√	√	闻泰通讯、华勤科技

手机方案公司的轻、重资产模式的主要区别在于是否自建生产线，而是否自建设生产线取决于公司所承接的订单规模。对于红米、荣耀这类产品的订单，单个订单通常是超过百万支数量，且交货期短，需要短期投入大量资源，如果仅通过寻求代工外包合作难以确保订单如期完成。因而当方案公司服务大型品牌商且承接大批量订单时，必须自建生产线。

对于自建生产线的方案公司，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大、员工数量庞大，日常固定成本支出巨大，因此，能否保证生产连续性、提高产能利用率成为公司经营的首要考虑因素。当工厂接受的订单多为少量、多批次时，订单衔接、生产线工艺转换、设备调试与人员培训等因素将导致生产线空转率上升，产能利用率下降。因而选择大客户，承揽大订单是自有生产线的方案公司最优选择。通常此类重资产模式的方案公司单个订单最低数量要求约为 10 万支（100K）。目前中国市场上规模较大的智能手机方案公司包括闻泰通讯、华勤通讯等，根据 IHS Technology 数据，中国前五大方案公司 2015 年上半年智能机出量情况如下：

排名	公司	2015 年上半年智能机出货量（百万）
1	闻泰通讯	29.6
2	华勤通讯	24.8
3	华宝通讯	11.2
4	天珑移动	9.6

5	龙旗科技	8.1

资料来源：IHS Technology

轻资产模式的手机方案公司，因只有研发设计、供应链管理业务模块，日常固定成本开支仅为研发人员及商务销售人员费用，生产环节采用外包形式，使得公司对于订单的规模不敏感，可以通过加收研发费用方式承接数量较小的订单也能够达成盈利。如思路名扬设定的客户最小订单量（MOQ）为 5,000 支（5K）。轻资产模式使得整个客户服务方式更为灵活，同类产品多客户共同采购、生产，降低了库存风险。

5、轻、重资产模式的智能手机公司的市场

重资产模式的方案公司业务环节完整，相比轻资产的方案公司在大规模生产制造成本方面有巨大优势，但产能规模带来的生产利用率压力迫使其将 MOQ（最小订单）设置在较高的数量级（100K，10 万支）。从手机品牌市场情况来看，国内一二线智能机品牌商 2015 年销量均超过 2,000 万支，且低端产品占据较高比重。有足够的订单规模，是支撑重资产模式方案公司的主要市场。

轻资产模式的智能手机方案公司的主要市场在海外本地品牌、中国三四线品牌与运营商集采。这类客户的年销售量普遍为数十万支至数百万支，单个型号的销量通常在数万支至数十万支。总销量规模决定了此类客户的订单规模较小，并且客户在向市场投放产品时，通常是先行投放少量产品试探市场接受度，再根据市场反馈逐次分批铺货。这种模式使得品牌商避免了产品滞销带来的库存损失，也使得上游方案公司的订单呈现少量多批次的情况。以某年销量 100K（10 万支）

规模的型号为例，通常其首个订单一般在 5K-10K，在得到市场热销反馈后，品牌商再以 10K-20K 的数量向方案公司陆续下单。

6、海外本地品牌、中国三四线品牌、运营商集采的市场前景

1）中国一二线品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将冲击到中国三四线品牌及海外本地品牌的市场份额

近两年中国一线品牌市场份额上升较快，且产品设计水准、品牌影响力、美誉度得到提升，未来随着中国品牌国际化的深入，中国品牌在国内、国际的市场份额还将继续提升。这将对中国三四线品牌及海外本地品牌的市场份额带来一定冲击。

2）中国一二线品牌的发展趋向高端化，为中国三四品牌及海外本地品牌提供了生存空间

从中国一线品牌的发展历程来看，在数年前，当中国一线品牌在设计、工艺、技术创新、供应链相比苹果、三星、LG、HTC 存在劣势时，采取高性价比策略。一方面在性能配置与国际品牌的旗舰机型看齐，另一方面在定价上与其拉开相当的差距，如小米、华为的旗舰机型定位通常在 2,000-2,500 元区间，而同期的三星旗舰产品定价超过 5,000 元。智能手机实际制造成本低，顶级配置的智能机研发制造成本约在 2,000 元左右。以华为、小米为代表的中国品牌采取低价策略，放弃了超额利润追求市场份额。随着中国品牌市场份额的稳固、工艺设计、创新层面的突破，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其定价迅速向三星等国际品牌的价格区间靠近。中国品牌由市场挑战者转向市场主导者，经营策略由低利润扩大市场份额转向追求高利润与市场份额兼顾。

中国一二线品牌追逐超额利润而提高产品定价，这为国内三四线品牌、海外本地品牌的生存提供了空间。当中国一二品牌在占据市场份额后，将成本在 2,000 元左右的旗舰产品的价格逐步提升到 4,000-5,000 元区间，其他国内三四线品牌及海外本地品牌仍可采取当年中国品牌的性价比竞争策略，推出售价仅在 2,000-3,000 元的同等配置的产品与之竞争。

目前中国智能手机方案公司身处中国电子产品链中，在硬件设计方面能紧跟中国一线品牌，与一线品牌在同时期推出与其旗舰产品性能相当的产品，并且在

产品质量、成本方面不处于劣势，这为国内三四线品牌、海外本地品牌提供了竞争的基础。

3）海外本地品牌的竞争优势

海外本地品牌还具有一个重要的优势--国家保护主义。出于保护民族品牌、提高国家科技竞争力的考虑，许多东南亚、南亚、南美国家出台了限制海外手机品牌政策。如在印度尼西亚、智利等国，政府要求在当地销售的手机品牌实现研发与制造部分的本地化，但当地品牌商并未达到相关技术要求，因此海外手机品牌通常采用其拥有的政经资源，绕过相关限制，继续与国内方案公司合作。

4）个性化、差异化产品的崛起带来的机会与市场

智能手机市场上，一方面出现大品牌借助规模优势、品牌传播优势、渠道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大品牌在产品策略上追求“爆款效应”，产品的设计思路、品牌形象建立上迎合大众，放弃个性化的设计，品牌与产品变得精致而无特点。这为小众品牌留下了巨大的发展空间，国内如一加手机、锤子手机等，均通过独特的产品设计获得相当的市场份额；国外，特别是欧洲市场，存在大量此类有着独特而小众定位的手机厂商，以小众品牌中的一类特殊厂商为例，凭借在其他领域获取得的品牌知名度推出智能手机，亦获得相关客户群体的追捧，如兰博基尼、阿斯顿马丁等。

7、思路名扬的竞争优劣势

1）主要优势

智能手机方案公司的上游是芯片厂商，芯片厂商的技术水平是智能手机性能的关键。高通、联发科、展讯是目前世界上主要的芯片厂商。其中高通公司在技术上大幅领先联发科及展讯。以产品类比，高通骁龙 800 属于 Premium 级别（超高端），骁龙 600、骁龙 400、骁龙 200 分别定位于 High（高端）、Medium（中端）、Low/Entry（低端/入门级）级别。而联发科的旗舰级处理器 MTK Helio X10 在性能方面仍不及骁龙 600 系列的骁龙 650 芯片，同样代表展讯最高水平的 SC9832 芯片在性能刚达到骁龙 200 系列水准。因此，高通芯片在技术、性能方面的优势使其成为高端机、旗舰机的首先方案。

高通分级	高通	联发科旗舰芯片	展讯旗舰芯片

Premium 超高端	骁龙 800		
High 高端	骁龙 600	MTK Helio X10	
Medium 中端	骁龙 400		
Low/Entry 低端/入门级	骁龙 200		SC9832

在高通的技术支持体系中，对客户按重要性水平进行分类，分为 Tier one、Tier two、Tier three、Tier four 四个层级，其中 Tier one 数量为客户总数的 10%左右，客户只包括全球知名手机品牌商和极少数智能手机方案公司，属于第一层级的客户才能够在芯片开发中直接与高通公司进行技术交流与反馈支持。高通的技术支持分级的目的是为集中资源支持其优质客户。思路名扬目前属于高通 Tier one 级别客户中极少数几家手机方案公司之一。

得益于与高通的紧密合作，公司曾是首家推出高通骁龙 801 设计方案的方案公司。目前，高通经改进推出的骁龙 820 芯片，由于更出色的性能优势，得到了市场的广泛关注，成为现阶段国内外品牌厂商在旗舰机型上的首选。高通的顶级芯片的智能手机方案设计具有相当的难度，受限于自身技术支持团队的规模、及方案公司的技术实力，高通只会向 3-5 家方案公司提供顶级芯片的开发授权，公司目前已取得骁龙 820 芯片的授权。作为少数能够提供骁龙 820 解决方案的公司，将在智能手机业务的收入盈利方面得到较大提升。

同时，2015 年第四季度，公司在整个市场经营布局进行调整，暨完成与日本第一大运营商 NTT DOCOMO 成功签约后，公司实施了“大国大 T”的战略布局，在欧、美、日等发达国家为大运营商提供产品服务，增强订单的可持续性以及提升行业的影响力。

2）主要劣势

在智能手机领域，一方面高通芯片的开发难度较大，开发周期较长，导致参与的方案公司较少；另一方面，由于联发科与展讯在中低端市场上的占有率较高，导致高通在中低端市场份额较少。公司之前由于考虑到高通芯片的技术优势及产品的溢价优势，未涉及高通以外的芯片平台，因此使得公司在中低端市场的竞争力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无人机

1、无人机市场规模巨大，且增长预期良好

得益于 MEMS 技术和控制算法的成熟，多旋翼无人机掀起商业化热潮。小型无人机的应用领域已经由原来以发烧友和爱好者为主的娱乐功能向航拍、搜救、物流等领域发展，市场空间极大拓展。参考易观国际的数据，伴随民用无人机产业链逐步完善，实现规模化生产，大量专业级无人机整机产品推向市场，中国民用无人机产品销售市场规模将实现大幅增长，预计 2018 年达到 110.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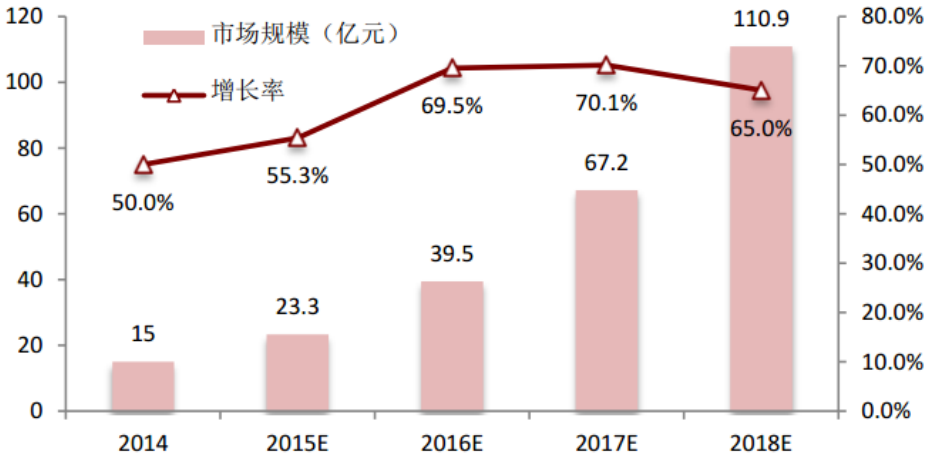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易观智库

2、民用无人机的市场现状与技术门槛

中国无人机出口已占据全球 90%的份额，目前民用无人机市场主要企业包括大疆创新、零度智控、华科尔、亿航、极飞科技等，其中大疆创新一家占据了超过 50%的市场份额。大疆创新的优势主要来源于其飞控技术、图像传输技术在民用无人机领域领先竞争对手。通过这些技术优势，大疆创新等公司产品带给用户良好的使用体验，建立了高端无人机市场的竞争壁垒。

3、高通骁龙飞行平台带来的变革

高通于 2015 年 9 月推出针对无人机的方案平台 SnapdragonFlight（骁龙飞行平台）。该平台已经集成了无人机必备的 GPS、无线连接、图形处理等功能。高通骁龙方案对无人机行业的意义：

1）打破高端无人机领域的技术门槛

高通骁龙飞行平台方案直接向下游无人机企业提供了成熟的图像处理、飞行控制系统，解决了无人机行业核心技术难点。根据高通发布的参考设计方案，其主要性能及比较：

✓ 支持 4K、2100 万像素摄像；

- ✓ 支持现有飞控技术+计算视觉飞控；
- ✓ 支持 4K 和 720p 同时下传视频流；
- ✓ 采用高通高性能 WIFI，控制距离超过竞争对手；

其中计算机视觉飞控是实现“智能自动飞行”的关键，是拓展无人机的应用范围--如城市内物流应用的必备技术。截止目前，无人机市场技术最为领先的大疆创新产品中尚无避障功能。

2）大幅降低无人机制造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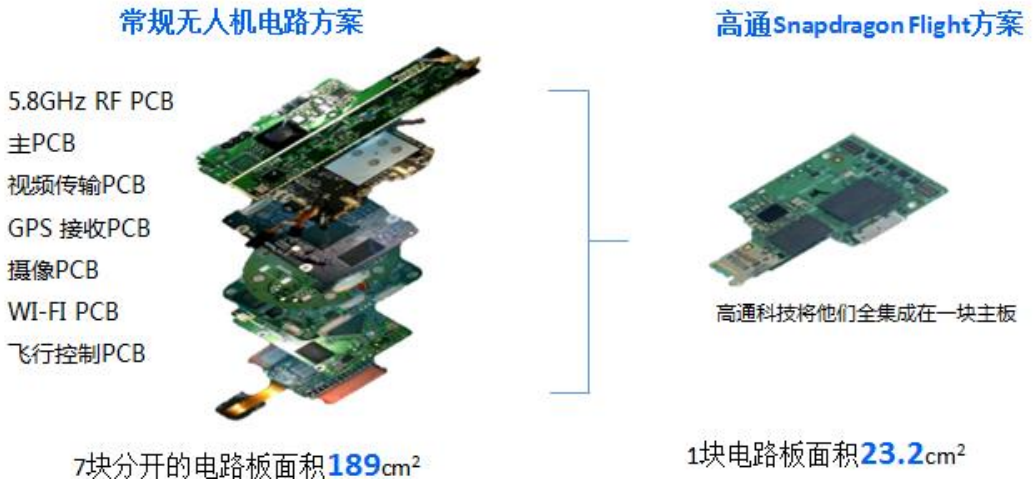

高通骁龙方案将常规无人机电路方案中 5.8GHz RF PCB、主 PCB、视频传输 PCB、GPS 接收 PCB、摄像 PCB、WI-FI PCB、飞行控制 PCB 等电路板集合在一块电路板内，电路板总面积由 189cm^2 缩小至 23.2cm^2，减小了重量与体积，提高了无人机的效率，同时也降低了无人机制造成本。思路名扬基于该平台推出的参考设计方案，经估算的成本为千元级别，目前市面上与骁龙飞行平台性能相近的无人机售价约在 5,000-10,000 元间。

4、无人机市场迎来爆发

根据公司对市场的调研，下游厂商普遍预期采用骁龙飞行平台带来的成本优势将大幅度拉低无人机的价格，进而会推动市场消费总量的剧增。高通骁龙飞行平台的推广采用了智能手机市场“高通--方案公司--品牌厂商”的模式，为品牌厂商提供完整的软硬件方案，极大降低了无人机的开发门槛，在可预见的未来，无人机领域将涌现出成百上千家品牌厂商，而处于产业链上游的芯片公司及方案公司将占据这个产业最有利的位置并获得丰厚的利润。

5、思路名扬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高通推出骁龙 800 智能手机芯片时，曾率先推出基于该芯片的智能手机设计方案。骁龙飞行平台采用的芯片也是由骁龙 800 基础上演进而来，正因前期在智能手机芯片领域的积累，公司成为首批推出骁龙飞行平台解决方案的方案公司。

骁龙飞行平台的出现对无人机市场在技术上、成本上都是革命性的颠覆，包括大疆创新在内的所有无人机公司都将以骁龙飞行平台为基础重新设计无人机电路板。所有无人机品牌商在技术、成本上重新站在了同一起跑线上。在新技术的引导下无人机市场将成为一片蓝海，未来各家品牌厂商能够达到的市场份额完全取决于推出新产品的速度。

思路名扬作为在短期内少数可提供骁龙飞行平台设计方案的方案公司，在无人机方案设计领域已确立巨大而牢固的领先优势。

三、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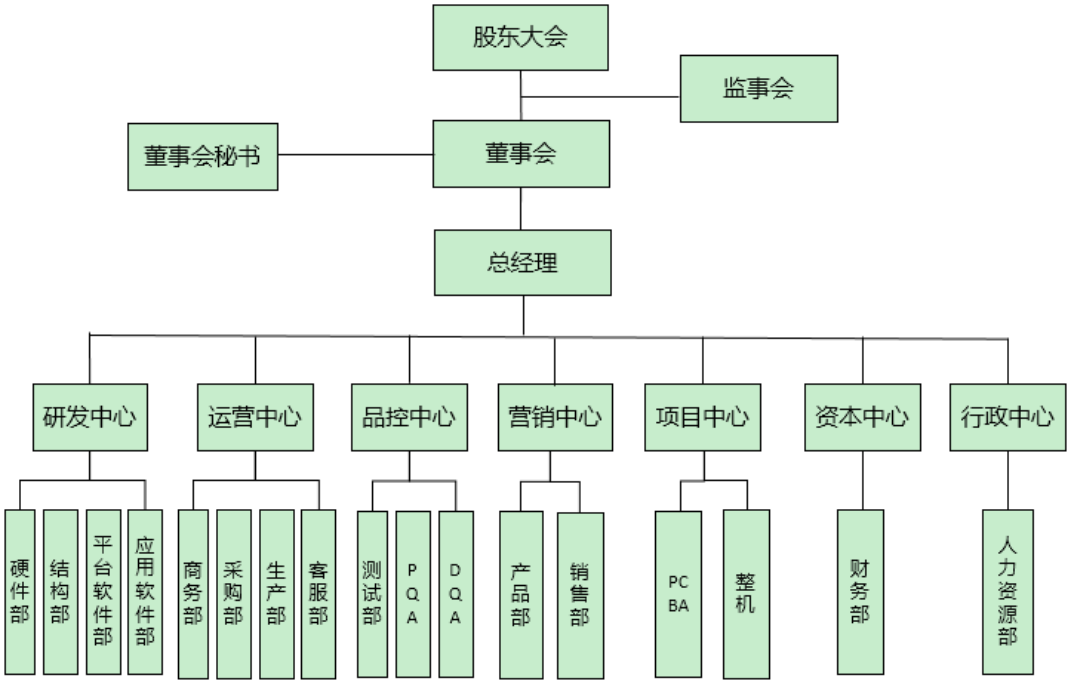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为股东大会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董事会设董事五名，其中董事会秘书一名。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目前，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部门等机构设置完整，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责

公司目前有七大职能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彼此相互协调运作。具体职能分工如下：

1、研发中心

研发中心分为硬件部、平台软件部、应用软件部和结构部，负责企业产品开发事务。硬件部下属基带组、射频组、布板组和调试组。基带组负责产品基带设计和调试；射频组负责产品射频设计和调试；布板组负责 PCB 走线及相关技术问题处理；调试组负责硬件调试、维修、测试等研发相关工作。平台软件部分为 Modem 组、驱动组和多媒体组。Modem 组负责射频驱动调试和无线通信协议研究开发；驱动组负责调试 TP/LCD/WIFI/BT/Sensor 等外设驱动开发；多媒体组负责摄像头、音频效果调试。应用软件部负责实现客户上层软件需求开发，满足客户量产软件需求。结构部负责产品结构设计和资料文档的输出管理。

2、运营中心

运营中心下设商务部、采购部、生产部及客服部，统筹公司产品生产活动。商务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为指导，保障企业核心正常有序运转，落实公司各项生产制度与流程，监控生产运营运作过程，控制运营成本，核算生产订单成本，为决策层提供可靠依据。采购部负责按项目、研发实际需求收集开发供应商资源，据客户和公司内部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完成保质保量采购任务，熟悉和掌握市场行情，合理降低物资积压和采购成本。生产部负责落实公司生产经营工作中的各项政策和方针，合理进行成本控制，确保生产过程在监督和控制范围内、保证生产计划达到需求，保证客户交期。客服部负责处理售后客户投诉，产品故障报修支持以及产品返修等售后保障事务。

3、品控中心

品控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事务，根据产品市场、客户和公司内部质量管理需求，确保生产过程在监督和控制范围内，并推动内部持续改进确保品质达到需求，减少客户投诉。下设供应商质量管理部、研发质量管理部、生产质量管理部、文控、测试部及实验室。供应商质量管理部负责供应商的筛选及评级管理，保证供应材料满足公司产品需求；研发质量管理部负责研究开发阶段的质量控制，保证研发成果及研发效率；生产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监督工厂作业以达到公司产品要求；测试部及实验室负责产品质量测试，为产品质量达标提供保障；文控部负责品控中心各类文件的流转及存储，协助品控中心有序，高效运作。

4、营销中心

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和客户开发及维护事务，下设产品部和销售部。产品部负责搜集市场上最新产品需求，为公司的新产品开发计划提供素材和市场向导；销售部负责公司新老客户的开发和维护，向潜在客户推送公司的产品信息，并搜集现有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反馈，进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产品服务，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将潜在客户发展为实际客户，将优质客户培育为稳定客户，稳中求进的拓宽公司的市场范围。

5、项目中心

目前公司智能手机板块业务分为 PCBA 项目部及整机项目部。PCBA 项目部负责定制化移动终端设计方案业务工作，根据初步产品定义，就项目的可行性、时间计划评估制定项目计划并对项目计划实施进行跟踪；负责项目执行过程中各部门间的合作和沟通，监督各部门分支计划的执行情况，管理和协调外部客户资源和内部资源，负责客户项目开发、转产、生产、CTA 认证等生命周期中各个环节的协调和支持，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整机项目部负责整机项目开发工作，管控整机项目开发生产过程中风险预估、工程信息输入输出管理、工程技术问题分析解答、项目进度梳理等工作，根据产品的市场需求扩展公司业务，输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整机产品。

6、资本中心

资本中心负责公司资本运作事务，下设财务部，负责企业财务工作的管理、核算、监督指导工作。财务部设财务负责人兼任总账会计，成本会计、销售会计兼税务会计及出纳。财务负责人负责主持本部的全面工作，组织领导编制公司财务计划、审查财务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全面平衡资金，开辟财源，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会计人员按照国家规定及企业内部制度要求执行本职事务，出纳员负责现金、支票、发票的保管工作，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公司的现金管理制度办理现金业务。

7、行政中心

行政中心负责公司日常后勤工作安排及人力事务统筹，下设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协调及建立并保存所有必要的教育、培训、技能和经验的证明文件或记录，统筹制订各部门人员岗位能力要求和培训需求。

四、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分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个主要环节。

（一）研发环节

公司一直致力于满足国内外客户的定制化产品需求，在产品研发方面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结合当前市场上新技术、新趋势的发展情况，保证开发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采取横向的平台研发与纵向的按需研发相结合的模式。横向的平台研发是指公司深入研究从 1G 到 4G 的各项移动通信技术后，基于高通不同芯片平台特性，研发出适应各芯片平台的手机应用技术，从而使得公司具备为采用不同芯片平台的各种客户研发设计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纵向的按需研发模式是指公司在了解客户的产品开发需求后，能够快速按照客户的需求提出初步研发方案，获得认可后及时按照产品组建研发小组，运用储备的平台研发技术为客户研发设计出定制化产品。

公司的研发环节从整体上分为五个阶段：PS、EVT、DVT、PVT 及 MP。首先是 PS 阶段，即项目规划阶段，在该阶段公司研发中心根据客户需求和自主市场调研形成初步的产品规划，并会同运营中心、营销中心等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包

括产品结构设计、市场前景、目标成本、开发预算等在内的项目评估，对于通过评估的项目予以立项。项目立项之后进入 EVT 阶段，即产品功能测试阶段，这一阶段主要针对产品的功能性实现进行研发设计，由项目中心主导协调研发中心依照产品规划执行新产品的开发，编制项目计划表，并明确项目节点、产品技术指标、测试方案等，形成能实现所要求功能的产品原理图及产品样本，由品控中心对产品进行功能性测试。第三阶段为 DVT 阶段，即产品性能测试阶段，由品控中心依照公司质量测试标准体系对于产品的耐磨、耐摔、天线信号等性能进行模拟各类环境条件下的可靠性测试，以保证产品性能稳定。第四阶段为 PVT 阶段，即量产测试阶段，该阶段主要任务是对于产品量产进行可行性测试，发现并总结在产品量产阶段可能发生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或解决预案。最后一阶段为 MP 阶段即投入量产阶段，至此，整个项目的研发流程结束。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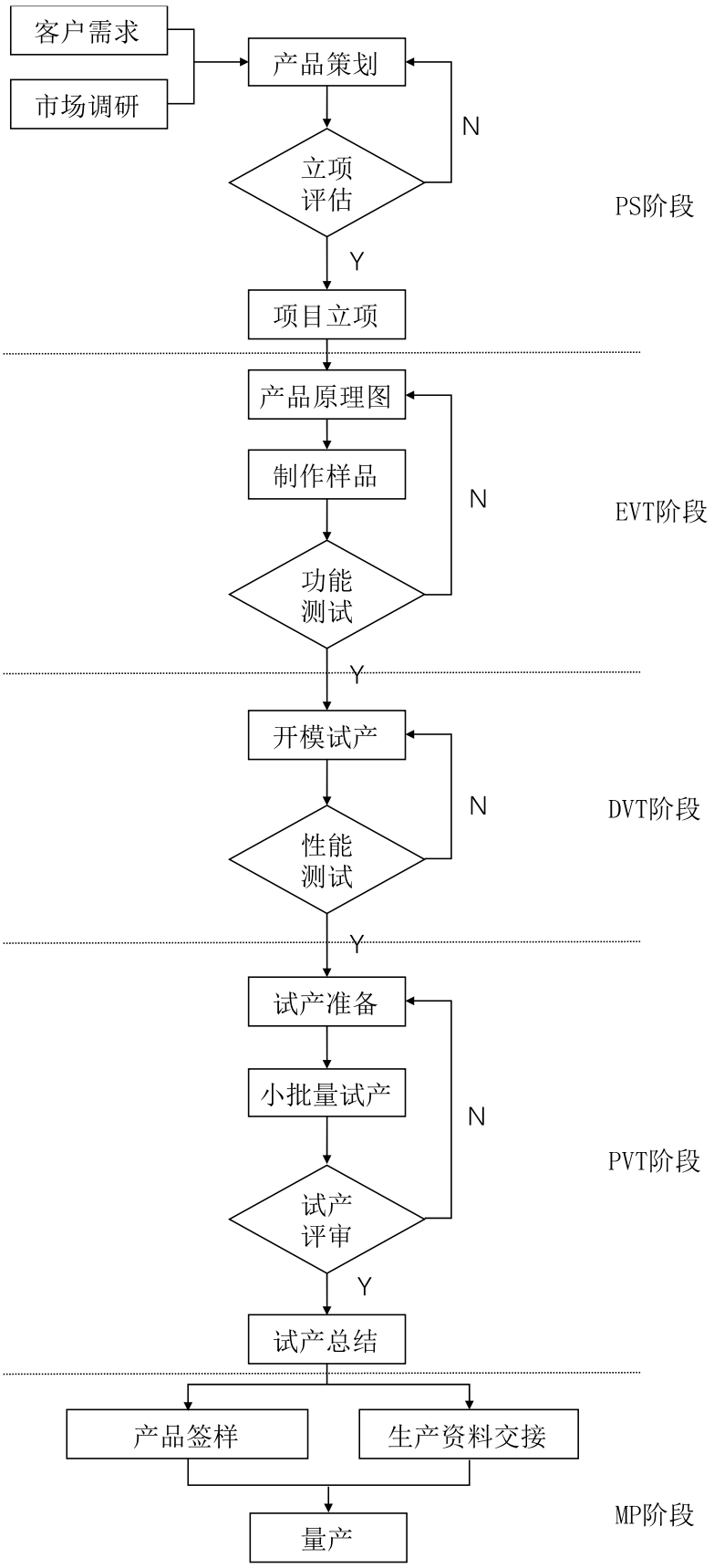
客户需求
市场调研
产品策划
立项
评估
N
Y
PS阶段
项目立项
产品原理图
制作样品
功能
测试
N
EVT阶段
Y
开模试产
性能
测试
N
DVT阶段
Y
试产准备
小批量试产
试产
评审
N
PVT阶段
Y
试产总结
产品签样
生产资料交接
量产
MP阶段

（二）生产环节

1、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智能移动通讯整机方案以及 PCBA 解决方案设计服务，其核心竞争力在于公司自有研发能力能够迅速捕捉并满足不同客户的定制化产品需求。为更好地降低成本提高效率，集中精力增强公司的核心优势，公司未设置自身的产品生产线，而是将自身的资源集中投入到研发、设计、销售、质量控制等核心环节，在生产方面主要采用“委外加工”和“工序委外”两种生产模式，利用外协便利的采购条件、完备的生产设施、规范的生产流程实现公司产品的快速产出，抢占市场先机。

报告期内，大部分的 PCBA 订单及智能移动通讯整机订单采用“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该模式的主要流程为：客户下订单后，公司将产品整体订单转至供应链，供应链按照公司拟定的产品生产物料表向公司选定的合格供应商进行物料采购，物料齐备后，供应商将该批次产品生产事务委托给公司指定的代工厂，由代工厂按照公司提供的产品设计方案进行加工形成成品，随后公司向供应链采购成品完成本次生产。

为了更好地把控采购物料质量，保障产品品质，公司从 2015 年 9 月份开始将部分智能移动通讯整机订单采用“工序委外”的方式进行生产。该生产方式下，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经采购部自主采购全部的生产物料，仅将技术含量低，通用类的组装工序委托给专业代工厂代为完成，公司向工厂支付加工费用，完成产品的生产。

无论是“委外加工”还是“工序委外”生产模式，外协工厂均由公司根据《外协厂审核标准》筛选确定，并派出驻厂工程师协助工厂工程师实施新产品的工艺引入，指导作业员工，确保产品顺利量产；监督外协工厂严格执行生产计划，及时反馈生产异常，确保产品交期，对发现产品生产造成的质量问题，提出改善意见，组织相关资源进行原因分析，改善和提高产品质量。

2、外协生产

（1）外协厂商的基本信息

公司外协厂商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1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40301103008440	18,782.88	严维	设备租赁，销售电话传真机、电子电话机、移动电话机、无线电传呼机、电源、报警器、气敏器件；程控交换机及配套设备、网络通信产品及传输设备、无线电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的销售及系统工程集成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进出口业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办）；自有房屋租赁；数字电视机、计算机、通讯终端（手机）的销售；无线数据终端的销售；供应链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生产电话传真机、电子电话机、移动电话机、无线电传呼机、电源、报警器、气敏器件；生产程控交换机及配套的终端设备；普通货运；生产医疗器械二类：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由分支机构经营）；数字电视机、计算机、通讯终端（手机）的生产；IC、集成电路卡读写器，金融 POS 机，密码键盘的加工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办）；无线数据终端的生产。
2	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40307102870008	6,600	陈焕杰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物业租赁。数码科技产品、手机及通讯设备、电脑的技术开发和产销。
3	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914403000504654476	100	何晓武	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各类电子产品。

（2）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 5 人，分别为杨涛、何伟、金晓勇、张磊和王志国；监事 3 人，分别为罗聖霞、缪小明和周建华；高管为 3 人，其中总经理为何伟、副总经理为金晓勇、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为张磊。

根据公司提供的外协厂商名单，经主办券商和律师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信息系统（http://gsxt.saic.gov.cn/）查询，未见双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主办券商及律师就公司与外协厂商之间关联关系发函并得到回复，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函复询证

2016 年 5 月 9 日，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询证函签收与回复》中表示“我司与思路名扬公司、以及思路名扬公司董事杨涛、何伟、金晓勇、张磊、王志国，监事罗聖霞、缪小明、周建华，高级管理人员何伟、金晓勇、张磊等之间不存在股权投资持股、近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对方公司兼任、在对方公司领取薪酬等关联关系。”

2）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的函复询证

2016 年 5 月 9 日，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询证函签收与回复》中表示“我司与思路名扬公司、以及思路名扬公司董事杨涛、何伟、金晓勇、张磊、王志国，监事罗聖霞、缪小明、周建华，高级管理人员何伟、金晓勇、张磊等之间不存在股权投资持股、近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对方公司兼任、在对方公司领取薪酬等关联关系。”

3）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与该外协厂商之间业务往来是发生在 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此之后未再发生业务往来，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未就公司与该外协厂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函询问。

2016 年 5 月 3 日思路名扬、思路投资、思路国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关于外协生产相关事宜的说明与承诺函》，表示“外协厂商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与我司及我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投资持股、近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兼职、在对方公司领取酬劳等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外协厂商与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外协产品包括整机、PCBA 板，其中整机是在 PCBA 基础上进行部件及外壳组装。公司外协生产包括 SMT 贴片\组装、RF 测试、功能测试、包装等环节。

每个环节成本因素是由工时及工艺难度、材料成本决定。工时、工艺难度、材料皆参照市场公开价格确定，汇总各环节的各项目价格确定公司外协加工价格。

（4）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报告期，公司产品均由外协厂商加工，公司未建立生产部门。

（5）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生产相关的技术文件、工程资料、产品检验标准、原材料检验标准，并培训其工程技术人员和质量检验人员。双方共同确定《协议产品质量标准》，并在生产过程中随时到场对产品的质量进行监控和检验。产品加工完成后，外协厂商根据《协议产品质量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

（6）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的重要性

公司的收入是以产品销售的方式实现，生产是公司业务中不可或缺的环节。在生产上公司均采用外包方式，主要原因有三点：首先，电子硬件产业链较为完善，采用外包生产有规模效应，有利于降低公司的产品成本；其次，生产涉及的工艺较为成熟，承接生产厂商众多，使得外包生产不会导致公司依赖某一外协生产商；再次，公司未自建生产部门，可以降低组织结构的规模，有利于公司将资源集中到研发销售等有利于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环节。

3、外协生产操作程序

（1）工作流程图

S(提出方)	I(文件/接收部门)	P(流程)	O(文件/输出部门)	C(接收方)
商务部	销售计划/PMC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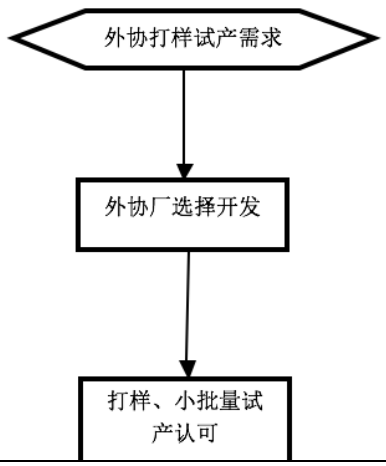	外协打样试产需求/PMC 部	公司领导 相关部门
PMC 部	待外发工厂资料/公司领导		①评估报告/PMC 部、制造品质部、生产技术部 ②《生产加工协议》、《保密协议》、《质量保证协议》/制造品质部、PMC 部 ③《报价单》/PMC 部	①外协厂 ②公司领导

PMC 部	《试产任务书》/外协厂		《评估报告》/制造品质部、生产技术部	相关部门
PMC 部	物料需求/采购部		齐套物料/采购部、PMC 部	外协厂
PMC 部	《试产任务书》/生产技术部		①《试产评估报告》/生产技术部 ②夹具、钢网等/生产技术部	①制造品质部、研发部门 ②外协厂
PMC 部	《试产任务书》/制造品质部		①《SMT 质量问题点》/制造品质部 ②《MMI 作业指导书》/制造品质部	①研发部门 ②外协厂、驻厂 QC
制造品质部	检验报告/外协厂		①生产资料/BOM 小组 ②质量受控文件/制造品质部	外协厂
相关部门	终止需求/相关部门		终止合作申请/相关部门	公司领导

（2）外协工厂选择与开发

①PMC 部根据外发需求收集并提交外协厂的相关资质资料交公司领导批准。

②PMC 部组织制造品质部、生产技术部对外协厂按《外协厂审核标准》从技术、品质控制、生产与交货能力等方面进行评估并输出评估结果；评估报告经评估小组成员会签。

③评估报告批准后，PMC 部与外协厂进行加工单价谈判，由外协厂提供《报价单》提交公司领导批准。品质部同步拟制并与外协厂签订《生产加工协议》、《保密协议》、《质量保证协议》。

（3）外协生产品质控制

制造品质部 QE 负责协调试产阶段的《SMT 质量问题点》汇总并跟进改善，同时拟制产品《MMI 作业指导书》用于指导外协厂作业；制造品质部派出驻厂 QC 负责对外协厂的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及打样与试作产品出货抽检，当发生生产异常时，通知并协助外协厂提出相应的改善及解决措施。

（三）采购环节

1、基本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订单驱动式采购”，采购数量、采购种类由生产计划部依据客户订单的采购需求结合公司现有库存进行统一安排，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用于生产 PCBA 和智能移动通讯整机的 PCB、基带芯片、电阻电容、显示屏、摄像头、电池等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结构物料。

具体工作程序为：营销部依据公司规定接受客户订单，将经过公司审核批准的客户订单转交给商务运营部。商务运营部接收到经公司审核批准的客户订单后，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转发《内部生产通知单》给计划员和物控员。计划员接收到商务运营部发送的内部生产通知单后，依据内部生产通知单需求进行相对应的物料计划安排，制作《委外加工单》送至外协工厂，依据《物料计划表》和外协工厂的《生产评估表》，编制《生产计划表》反馈给公司各相关部门及外协工厂。物控员接收到商务运营部发送的《内部生产通知单》后，依据《内部生产通知单》的需求，进行物料的分析、计算，统计生产用料需求，依据《生产计划表》编制《物料请购计划表》给到采购部门进行交期确认，采购回复交期后，下达《物料请购单》并对物料进度进行控制。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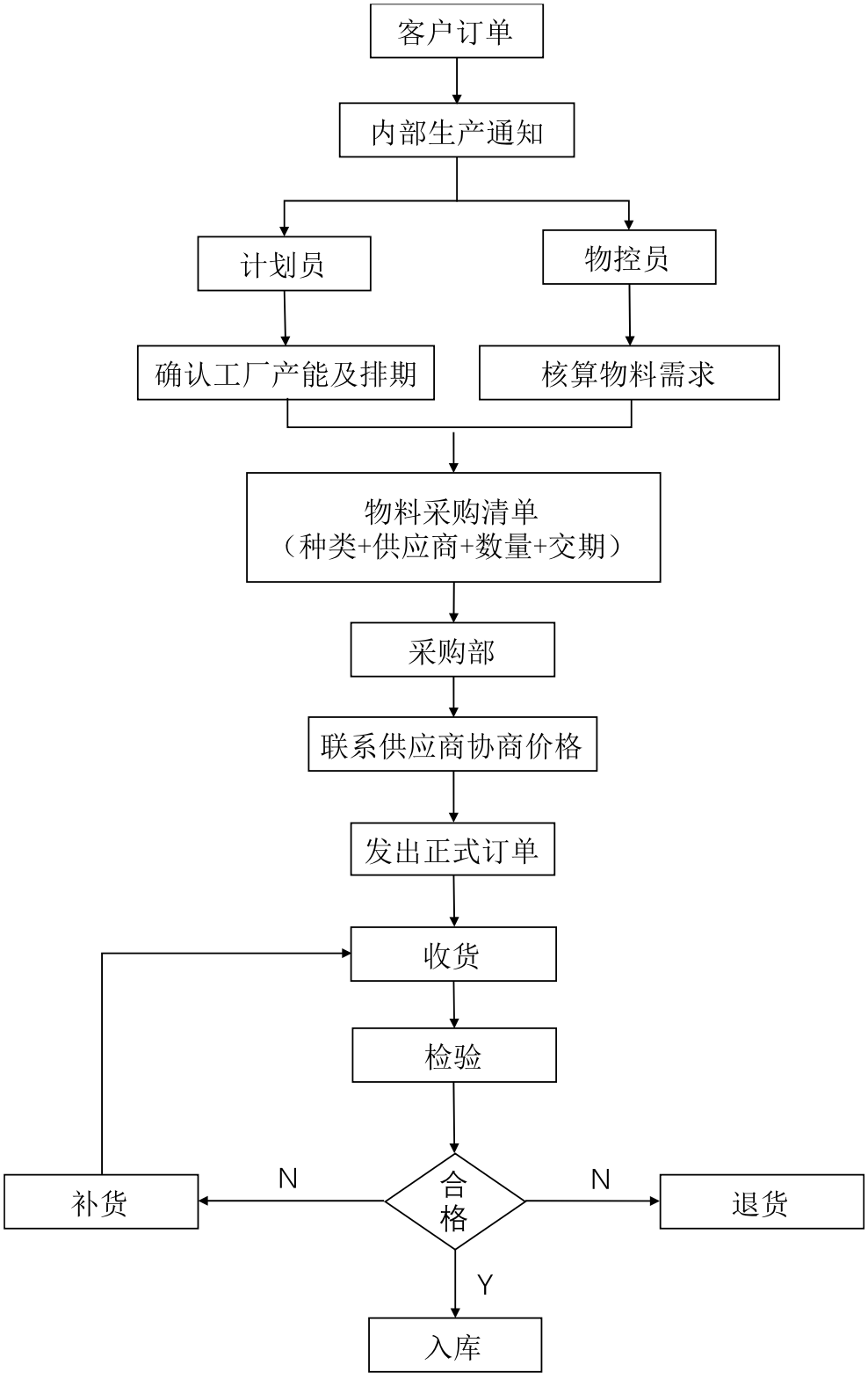

2、主要采购模式

采购的实施由于生产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委托供应链采购和自主采购两种。在“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下，生产所需原材料均为公司委托供应链平台进行采购，

再由供应链平台委托外协工厂按照公司提供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加工，生产完成之后公司从供应链平台处采购成品。公司委托供应链采购时，均采取的是单抬头代理模式，即供应链公司以进口货物价款、货物关税、增值税以及进口代理费向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形式上公司的供应商体现为委托采购的供应链公司，实际上为保证原材料质量符合公司高标准的产品要求，公司要求供应链平台要向由公司审核和筛选后认定的合格供应商进行指定物料的采购，原材料的单价、数量及交货安排等供货协议均由公司与合格供应商直接洽谈达成，供应链仅提供采购过程中的报关及资金垫付服务。采用该种采购模式的原因系公司生产 PCBA 和智能移动通讯整机所需的大部分电子元器件需要向海外优质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还没有积累向海外集中采购较大额物资的经验，特别是在进口报关方面缺乏专业的人才，因此向经验丰富的供应链公司委托采购可以降低采购的沟通成本，使得公司在发展阶段可集中精力从事研发和市场开拓。在“工序委外”的生产方式下，则由公司直接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

3、采购渠道

公司的采购按渠道分为境内采购和境外采购。其中芯片等电子元器件主要来自电子产业较为发达的境外厂商，公司主要通过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孙公司思路国际采购电子元器件，以此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对于显示模组、结构料等物料，国内市场供给充足，材料质量也能达到标准，加上国内采购方便快捷且物流成本较低，公司主要从境内进行采购。

（1）境外采购

境外采购主要由思路国际实施，目前主要是采购高通公司生产的芯片，付款采用 100%预付款交易的模式。公司有采购需求时向思路国际发出采购指令，由思路国际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支付采购货款及收货，随后，思路国际将进口报关所需的发票及装箱单提供给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供应链平台，由供应链公司依据装箱单、发票等报关所需的凭证办理报关手续，并依据国家外汇管理相关规定向思路国际支付货款，供应链公司将货物交付公司后，公司再与供应链公司进行结算。

（2）境内采购

公司根据采购计划与合格供应商洽谈采购条件，在确定采购意向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在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向供应商付款，完成采购。

4、供应商管理

为了保证采购材料质量，降低采购成本，确保生产加工的连续性和交付的及时性，公司已建立了系统、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开发与认证新供应商，积极考察已有供应商，建立动态的供应商管理名录。公司制定有《供应商选择与评价控制程序》、《供应商审核细则》、《供应商调查报告》、《合格供应商资格评定表》等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导入和评价标准进行明确的规定，优化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

（1）供应商导入

公司以采购部为主导部门，组织项目部、品控中心等部门对供应商的质量管理体系、客户支持、环境保护、产品设计、工艺流程评估、物料检验与控制、仪器与设备、可靠性测试、制程控制、业务能力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形成《供应商调查报告》，将经考核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导入供应商备选名册。

具体流程为：采购部专员根据“开发需求”填写《供应商开发申请表》并发出《供应商调查报告》、《供应商协议》给供应商，供应商填写相关资料并将盖章原件提交到采购部专员初审并进行资料导入，采购部专员填写《合格供应商资格评定表》并提交导入资料至采购部总监（或其授权人）审核会经运营中心负责人（或其授权人）批准，随后采购部根据审核完成的导入资料进入 ERP 系统“基本资料”模块中的“供应商资料维护”新增供应商资料，同时采将审核完成的导入资料提交到财务部（或其授权人）进行复核，待财务部会计（或其授权人）完成符合流程后，采购部收回经审核的导入资料完成相应供应商档案的建立。

（2）供应商评价

为保证公司与供应商有效合作，鼓励供应商在品质、交期、价格等诸多方面改善，公司定期对合格供应商的物料品质、异常处理及时性和 8D 报告回复及时性等各项指标进行分级考核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作为申请调整供应商资质及分配供货份额的参考依据。对于触发《供应商终止协议》的供应商，由公司相关负责

部门填写《供应商终止协议受理表》，经确认审批后终止与该供应商的合作将其载入供应商档案管理文件。

（四）销售环节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 PCBA 和智能移动通讯整机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成品销售。公司的营销策略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通过电话、会面等诸多接洽方式了解客户的核心需求，与此同时也结合自己对行业的专业判断向客户阐释最新产品市场动态，主动开发客户需求。初步达成业务合作意向之后，由营销中心负责与客户一对一的确定具体的产品需求概念，研发中心根据客户的要约和意向组织研发设计工作，完成研发程序并经客户确认后，客户随即向公司下达正式订单。

1、按主要产品划分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包括 PCBA 及智能移动通讯整机，主要采用“预收款+尾款”模式实现销售，PCBA 和智能移动通讯整机销售略有不同。

对于 PCBA 产品，公司在客户下达订单的同时向客户收取订单金额 10%-30%的预收款，待该订单所需生产物料齐备时，公司向客户收取该笔订单尾款，待制成成品验收交付之后完成该次销售。

对于智能移动通讯整机产品，公司通常在客户下达订单时收取 20%-30%的预收款，随即启动采购生产流程，待生产成成品且经客户验收通过后，向客户收取剩余尾款并安排发货完成销售。

2、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 PCBA 及整机销售业务分为境内和境外两大块。

境内客户向思路名扬下订单，思路名扬通常委托境内供应链按照公司设计方案采购生产出成品后，向供应链采购产品成品直接发货给客户完成销售，2015 年 9 月之后，公司境内业务也采取了工序委外的生产加工方式，由公司直接委托外协工厂生产出成品后发货给客户完成销售；境外客户直接向思路国际下订单，由思路国际向境外供应链下成品订单，履行正规的进出口程序，缴清相关税费后将境内代工厂生产的成品出口至境外，由供应链代替思路国际直接发货至客户完

成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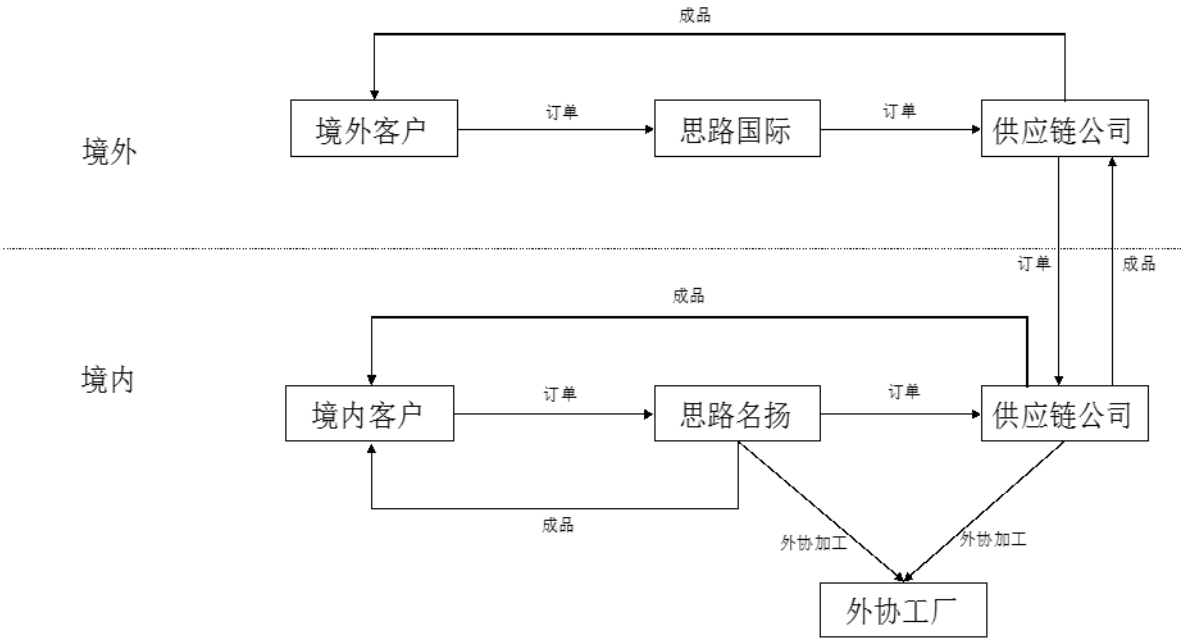

（五）公司质量控制体系

1、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1）公司现有质控体系及相关标准介绍

公司建立了质量控制体系、供应商管理、生产质量控制、流程管理等四大质量标准管理体系，具体如下：

①质量控制体系包括外部认证、产品全过程质量管理、试验室。其中“外部认证”是指思路名扬公司 2012 年 10 月 24 日曾通过 ISO9001:2008 的国际质量认证，该认证因公司生产环节的取消维持至 2015 年 10 月 23 日；“产品全过程质量管理”是指根据产品的每个阶段设置的入口条件及通过准则（规划、需求、立项、研发设计、量产、售后）建立了 Check list，识别出每个阶段存在的风险点,及时制定出改善措施并跟进直至问题关闭；“试验室”具有独立进行产品的可靠性测试（环境测试、结构测试和静电测试）的能力，有效地保证产品质量。

②供应商管理包括供应商认证、来料质量控制和供应商关键事件管理。其中“供应商认证”是指新的供应商导入前，品控、技术、工程、采购团队成员将对供应商现场进行审核，从供应商质量管理、工程技术、生产管理、硬件设备等维度进行审核，通过评审后方可导入成为合格供应商；“来料质量控制”是指所有

材料入库前都需要经过 IQC 检查和测试，确保来料质量满足要求，防止未经检验或不合格投入生产；“供应商关键事件管理”是指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奖惩措施，对物料质量、交货绩效作为供应商的信用评估的依据。

③生产质量控制包括试产管理、批量生产控制计划、外包质量管理专业化。其中“试产管理”是指所有的项目转量产前都会安排试产评审、转量产评审，通过评审后项目方可启动量产，试产管理流程明确入口条件、通过准则、相关部门和角色职责以确保产品能够顺利导入；“批量生产控制计划”是指组装控制流程图（24 Steps）和包装控制流程图（32 Steps）；“外包质量管理专业化”包括 PQM、生产管理、项目管理、硬件测试。

④流程管理。流程管理是通过精细化管理提高产品受控程度，包括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流程和项目生命周期管理流程。其中“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流程”包括产品概念、项目开发、批量交付、销售及售后四个阶段；“项目生命周期管理流程”包括立项、设计实现、试生产、NPI、结项五个阶段。

公司目前在研发经营活动中采用无线通讯的国际标准，具体如下：

1）GB 4208_2008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2）GBT 22450.1-2008 9001800MHz TDMA 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系统电磁兼容性限值和测量方法；

3）GB 8898-2011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

4）GB/T 2423.3-2006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cab:恒定湿热试验方法；

5)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B:高温试验方法；

6)GB/T 2423.1-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A:高温试验方法；

7）GB/T 2423.37-2006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L：沙尘试验；

8）GB/T 17626.2-2006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9）GB/T 18455-2010 包装回收标志；

10）GB/T 26125-2011 电子电气产品 六种限用物质（铅、汞、镉、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六价铬）；

11）GB 8897.4-2008 原电池 第 4 部分 锂电池的安全要求；

12）GB/T 18020-1999 信息技术 应用设防火墙安全技术要求；

13）GB/T 222451-2008 无线通信设备电磁兼容性通用要求；

14）GB/T 22426-2008 废弃通信产品回收处理设备要求；

14）GB/T 22423-2008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16）GB/T 22425-2008 通信用锂离子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17）GB/T 20155-2006 电池中汞、镉、铅含量的规定；

18）GB/T 9045-2006 摄影 照相材料 ISO 分辨力的测定。

公司在采用无线通讯国标之外，还自行制定了《质量手册》和细化的质量标准规范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二级文件编号	二级文件清单	版本
QP-01	文件和记录控制程序	A/1
QP-02	管理评审程序	A/1
QP-03	人力资源管理程序	A/1
QP-04	基础设施管理程序	A/1
QP-05	产品实现过程策划程序	A/1
QP-06	顾客要求评审程序	A/1
QP-07	采购控制程序	A/1
QP-08	生产和服务过程控制程序	A/1
QP-09	产品防护及管理程序	A/1
QP-10	监视和测量设备控制程序	A/1
QP-11	客户满意度调查程序	A/1
QP-12	内部质量体系审核程序	A/1
QP-13	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A/1
QP-14	数据分析与持续改进程序	A/1
QP-15	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	A/1
QP-16	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	A/1

QP-17	设备设施管理控制程序	A/1
QP-18	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	A/1
三级文件编号	三级文件清单	版本
WI-01	职务说明书	A/1
WI-02	手机检验规范	A/1
WI-03	塑胶件检验规范	A/1
WI-04	生产作业指导书	A/1
WI-05	工位配置表	A/1
WI-06	IQC 作业指导书（组装）	A/1
WI-07	IPQC 作业指导书（组装）	A/1
WI-08	QA-OQC 作业指导书（组装）	A/1
WI-09	QA-OQC 作业指导书（组装）	A/1
WI-10	物料来料检验标准	A/1
WI-11	内置天线检验标准	A/1
WI-12	马达来料检验标准	A/1
WI-13	（AO）按键检验标准	A/1
WI-14	检验标准（USB 数据线）	A/1
WI-15	检验标准（保修卡）	A/1
WI-16	检验标准（包装盒）	A/1
WI-17	检验标准（充电器）	A/1
WI-18	检验标准（胶袋）	A/1
WI-19	检验标准（锂离子电池）	A/1
WI-20	检验标准（螺钉）	A/1
WI-21	检验标准（咪头）	A/1
WI-22	检验标准（说明书）	A/1
WI-23	检验标准（塑胶材料面壳按键镜片）	A/1
WI-24	检验标准（五金材料螺丝电镀件五金件）	A/1
WI-25	检验标准（显示屏）	A/1
WI-26	检验标准（线材）	A/1
WI-27	PCB 检验标准	A/1

WI-28	摄像头检验标准	A/1
WI-29	抽样使用规范	A/1
WI-30	电子料试装检验作业指导书	A/1
WI-31	组装厂 BOM	A/1
WI-32	进料检验流程	A/1
WI-33	停线流程	A/1
WI-34	客户投诉管理规定	A/1
WI-35	人员聘用管理制度	A/1
WI-36	售后服务制度	A/1
WI-37	首件确认流程	A/1
WI-38	QC 抽检不合格返工流程	A/1

2、公司的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第四条规定，国家鼓励积极采用国际标准：“第十四条规定，强制性标准，必须执行。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禁止生产、销售和进口。推荐性标准，国家鼓励企业自愿采用”。 经核查，公司产品相应的国家标准包括强制性标准和非强制性标准，公司采取国际标准及行业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复函》（深市监信证[2016]171 号），书面说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违反市场和质量（包括工商、质量监督、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和价格检查等）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违法记录。”

思路名扬、思路投资、思路国际和实际控制人杨涛 2016 年 5 月 3 日共同出具《关于产品质量事宜的承诺函》，明确表示公司所研发、销售的 4G 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全部产品均具有明确的质量标准；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因产品质量被投诉、被诉讼、被仲裁、被行政处理、被行政处罚等情形，不存在产品质量瑕疵和侵权行为。”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3、公司产品是否需要通过相关部门检验认证。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确认：

（1）特定电信终端设备的生产者或销售者均可进行产品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 29 条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 4 条的规定，国家对列入统一产品目录的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

其中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 23 号公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产品与 2015 年 HS 编码对应参考表》所列载产品包括调制解调器（含卡）、传真机、固定电话终端及电话机附加装置、无绳电话终端、集团电话、移动用户终端、ISDN 终端、数据终端（含卡）等 9 类电信终端设备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 34 条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 10 条第二款的 规定，“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或者销售者、进口商，均可自行委托指定的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委托其他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委托企业或者被委托企业均可以向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委托。”从该条文来看，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或者销售者并不必然需要均委托认证机构对其生产或者销售的产品均进行认证，任一主体办理认证均可。

值得注意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作为上位法和新法，对于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进口者三者不一致的情形，并没有《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 10 条第一款“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或者销售者、进口商（以下统称认证委托人）应当委托经国家认监委指定的认证机构（以下简称认证机构）对其生产、销售或者进口的产品进行认证。”的规定，因此按照《立法法》有关上位法优于下位法、新法优于旧法的规定，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进口商三者不一致时应当按照上述《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 34 条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第 10 条第二款的规定处理，即生产者、销售者、进口商三者任一主体办理认证均可。

（2）在受托加工生产商已经进行质量认证的情况下，思路名扬作为销售商并非必须进行相同产品的认证

国家认监委 2014 年第 23 号公告《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的公告》“15.CNCA-C16-01:2014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电信终端设备 ”中“引言”部分第四段规定“生产企业应确保所生产的获证产品能够持续符合认证及适用标准要求。”因此，说明对于电信终端设备产品的认证义务在于生产者

而非销售者、进口商。

经核查，在思路名扬公司尚未完全取消生产环节和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生产电子产品之前，曾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取得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UKQ1210022RO），该证书载明：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手机的设计和生产（未取得入网许可不得内销）”，以及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核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编号：2013011606629815），该证书载明：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和型号“WCDMA 数字移动电话机 DG90”，“上述产品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07C-031：2007 的要求。

根据思路名扬公司外协厂商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分别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0113Q213602R2M/4403)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0915Q11369R3M)，作为生产者，其在“平板电脑机及 SIM 的生产”与“手机设计开发生产”均已取得质量认证。

（3）思路名扬公司及其董事与高管书面确认其现有产品均无须进行认证

思路名扬、思路投资、思路国际和实际控制人杨涛 2016 年 5 月 3 日共同出具《关于产品质量事宜的承诺函》，明确表示“我司所研发、销售的 4G 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全部产品不需要通过相关部门检验认证。”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 2016 年 5 月 9 日对思路名扬公司、思路国际公司及其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张磊的调查访谈，其明确表示：“公司早年所研发的 DG90 机型机器，是以思路名扬的自主品牌 Infc 来生产和销售的，需要并已经取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目前公司已经转型为 ODM 厂商，没有用自主品牌生产和销售任何产品，无需再办理产品强制性认证及入网许可。公司为其他品牌商 ODM 的产品，品牌商如果在国内销售，即需要办理国家强制认证和进网许可证。”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思路名扬在已经停止生产销售 DG90 机型手机，且其他产品的生产者已经取得质量认证的情况下，公司现有研发业务及产品销售不需要通过相关部门检验认证。

五、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生产及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1、软件及硬件设计能力

（1）丰富的设计方案积累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手机及其核心部件 PCBA，为了满足便携的特点，公司产品的体积一般较小，这对射频方案设计提出了较高要求。无线产品的射频性能除受芯片本身品质和特性、产品所处的工作模式等先天因素影响外，主要取决于工程师的整体电路设计能力和软件优化能力。在过去的几年中，公司不断进行感知市场技术动态和探知客户需求的业务实践和研发积累，形成了紧跟时代潮流的方案开发及软硬件设计积淀，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从产品设计到成品实现的研发产出过程，缩短产品上市时间，抢占市场先机。

（2）高集成度芯片方案设计能力

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小巧、易于携带的手持终端上，因此产品设计需要采用高集成度的芯片方案。由于集成度高，布板和周边结构而引发的寄生参数较多，因此高集成度芯片方案设计需要克服很多 EMC 和 EMI 等设计难点。公司在高集成度芯片方案设计领域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具备在各式芯片上完成定制化功能方案设计能力，通过精心的 PCB 设计，可以使产品性能达到国际标准的要求。

（3）软件操作系统开发能力

公司手持终端产品线丰富，可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专一高性能、全功能低成本等多种解决方案。在操作系统的选用上，公司拥有安卓和 Windows 两种操作系统上优秀的开发工程师，能够完成不同芯片平台上两种主流系统的方案设计，凭借出众的研发实力，公司于 2015 年研发出能够同时支持安卓操作系统和 Windows 操作系统的智能终端解决方案，实现了一机兼容两种系统的代表性进步。

2、完善的可靠性验证体系

为了向海内外客户供应品质优良的智能终端整机产品及其核心部件 PCBA，公司开发了一套完善的产品性能可靠性验证体系。通过该体系，可模拟生产过程、

产品运输、产品存储等各个环节及产品在不同地区、场所使用过程中的各类环境情况，并建立与之相对应的实验设计及实验规格。目前公司可自主完成大部分可靠性实验，如跌落、盐雾、震动、高低温、插拔寿命测试、防静电测试等，保障了公司产品性能的稳定性，确保公司产品能适应不同地区的物理环境，能够通过较高要求的国际标准质量检测认证。

3、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生产工艺

（1）自动化测试设备

针对测试工艺较复杂、且订单量大的产品，公司特委托专业自动化测试设备制造公司，依据实际测试要求量身打造了个性化的自动化测试专属设备，以优质的硬件结构、先进的测试软件系统取代了人工测试，增加了产出率、提升了品质合格率。

（2）BGA 返修工艺

针对测试失败的产品，公司特引进 BGA 返修台，以先进的自动返修工艺，取代了效能低下的人工维修工艺，以确保维修合格率，从而提升了维修效率。

（3）4G 射频自动校准测试系统

由于公司产品对射频性能要求很高，因此，结合公司产品实际，开发了 4G 射频自动校准测试系统。此系统由控制软件和射频测试仪器组成，可以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射频质量。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商标	商标注册号	商标申请人	使用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进度
1		11694584	思路名扬有限	蓄电池	2012/11/05	申请完成

2、域名、网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域名、网址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注册备案号/编号	备注
1	idealte.cn	2012-11-30	2016-11-30	粤 ICP 备 12012382 号-3	已不再使用

					将不再续期

3、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暂无已授权的专利技术。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0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全称	软件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软件著作权登记批准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2014SR194543	思路名扬亿纬 EV5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6/27	未发表	2014/12/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2014SR193786	思路名扬友信 X3S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7/08	未发表	2014/12/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2014SR193781	思路名扬金酷博 I7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7/08	未发表	2014/12/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2014SR193517	思路名扬品胜 4041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7/16	未发表	2014/12/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2014SR192942	思路名扬尼彩 LT18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7/20	未发表	2014/1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2014SR192716	思路名扬冠亚 M8 方案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7/20	未发表	2014/1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2014SR137403	思路名扬矢量字库引擎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1/20	未发表	2014/09/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2014SR137402	思路名扬点阵字库生成应用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1/10	未发表	2014/09/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2014SR108577	思路名扬我爱斗地主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3/10/10	2013/10/18	2014/07/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2014SR108574	思路名扬矢量字库创建者软件	思路名扬有限	2014/01/15	未发表	2014/07/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三）公司业务经营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资质及许可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编号	发证机构	颁布时间	有效期	持有人
1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3-684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06.13	2018.06.12	思路名扬
2	《电信设备进网	02-A762-1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3.06.18	2016.06.18	思路名扬

	许可证》	06	工业和信息化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6823C	深圳海关	2014.12.02	长期	思路名扬
4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500821 号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07.23	2017.07.22	思路名扬
5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 7101082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7.21	永续	思路名扬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606766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01.06	长期	思路名扬
7	《商业登记证》	登记证号码：65133727-000-08-15-0	香港公司注册处	2016.08.14	2017.08.13	思路投资
8	《商业登记证》	登记证号码：51307732-000-10-15-2	香港公司注册处	2016.10.21	2017.10.20	思路国际
9	《无线电商牌照》	RU00139558-RU	香港通讯事务管理局	2016.06.01	2017.05.31	思路国际
1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44200492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5.06.19	2018.06.18	思路名扬

除以上资质外，公司还取得了与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其他资质、许可和认证：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编号	发证机构	颁布时间	有效期	持有人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KQ1210022R0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2.10.24	2015.10.23	思路名扬
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301160662981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7.22	2018.07.22	思路名扬

公司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已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到期。公司《电信设

备进网许可证》所适用核准的设备名称为 WCDMA 数字移动电话机，设备型号为 DG90，设备产地为东莞市。由于公司因市场需求于 2015 年 2 月 20 日后不再生产、销售 DG90 手机机型，上述许可资质也不再具有继续持有的必要。故公司在该《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有效期满后没有申请续期。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重要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净值为 1,222,972.83 元，成新率为 78.40%，固定资产实际运行状态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684,236.24	598,710.73	87.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5,717.08	624,262.10	71.29%
合计	1,559,953.32	1,222,972.83	78.40%

（六）租赁房屋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办公场所系租赁取得。公司与凌阳利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订《软件产业基地场地使用协议书》，承租凌阳利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所有、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园路软件产业基地 2C 座 701-704 房物业，用于研发、办公，承租时间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目前月租金为 246,507.00 元，并由公司需承担物业管理费等各项费用，在租赁期间内，租金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在上一租赁期间的基础上逐年上浮 6%，或双方协商确定新的合同价格，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优先承租权。

（七）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公司为全体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共五项社会保险，缴纳基数主要是员工基本工资或者深圳最低工资标准。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整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人）	所占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5	4.59
财务人员	5	4.59
销售人员	6	5.50
研发人员	71	65.14
其他人员	22	20.18
总计	109	100.00

（2）学历结构

学历	员工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及硕士以上	2	1.83
本科	52	47.71
大专	37	33.94
中专及其他	18	16.51
总计	109	100

（3）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 岁以下	49	44.95
30-39 岁	50	45.87
40-49 岁	8	7.34
50 岁以上	2	1.83
总计	109	100

2、核心业务及技术人员情况

焦玉海，男，研发中心总经理，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1 月就职于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和第二事业部软件部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德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软件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沃特沃德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十二事业部软件经理和十二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思路有限，任研发中心总经理。目前，持有公司股票 855,750.00 股，持股比例为 2.4450%。

伍理化，男，应用软件部软件总监，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京东方智能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任电子工程师；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广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安陆可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软件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 A8 音乐集团，软件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深讯和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经理、部门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思路有限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现任应用软件部软件总监。目前，在公司没有持股。

3、研发费用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单位：元

年度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用	7,433,546.20	11,034,490.20	4,639,490.68
主营业务收入	46,705,032.89	91,411,870.91	95,589,976.55
研发费占比	15.92%	12.07%	4.85%

六、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的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按业务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670.50	40.23	9,141.19	98.76	9,559.00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6,938.10	59.77	114.73	1.24	13.06	0.14
合计	11,608.60	100.00	9,255.91	100.00	9,572.06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移动智能通讯终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移动通讯设备相关元器件的分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40.23%、98.76%、99.86%。

公司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比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大。公司本期间其他业务均为手机元器件贸易收入。公司 2016 年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业务方向，收缩在低端手机方案业务的开拓，将通过供应链预定的低端手

机元器件物料对外出售给小规模贸易商。公司作为具有一定规模的手机方案公司，可直接向元器件生产商的总代理采购，在价格及供货时效上相比小型元器件贸易商有一定优势，故公司能够以高于成本的价格将所订购的物料转售。在电子元器件贸易中，元器件生产商及其总代理通常不向小型生产商及贸易商直接供货。主要原因是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商均为国际大型厂商，在客户选择上注重客户下单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其产能优先满足大型生产商的需求，贸易商或小型生产商在供应序列靠后且价格较高。本公司作为手机方案公司，在元器件生产商方面视为大型生产商，在供应方面处于优先级别，能够拿到有价格优势及供应紧张的元器件，使得公司在业务调整后能够迅速清理库存。

2、按主营业务种类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移动智能通讯终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各业务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手机整机	1,802.78	38.60	3,722.88	40.73	2,232.74	23.36
手机主板	1,641.31	35.14	5,290.74	57.88	7,126.19	74.55
技术服务	1,226.41	26.26	127.57	1.40	200.07	2.09
合计	4,670.50	100.00	9,141.19	100.00	9,559.00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手机整机、手机主板业务收入，此类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97.91%、98.60%。随着手机行业增长趋缓，行业竞争激烈化导致毛利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同时公司由于 2015 年度逆势扩张导致当年度发生巨额亏损。为此公司进行了业务转型，大幅调整业务结构，重点开拓技术服务业务，为客户提供高端智能手机及无人机开发设计工作。由于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投入为人员力量及少量物料，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公司在 2016 年上半年扭亏为盈。2016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中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为 26.26%，手机整机、手机主板占比分别为 38.60%、35.14%。

（二）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1、服务的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目前主要为主营智能手机及其核心部件 PCBA 设计、研发、制作销售的原创设计方案商，主要客户为海内外品牌商及电信运营商。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2016 年 1-6 月	1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973,945.58	43.91%
	2	COVIAINC	16,418,686.36	14.14%
	3	擎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1,614,674.03	10.01%
	4	东莞茂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3,046.06	5.74%
	5	深圳市天龙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4,316,578.40	3.72%
	合计		89,986,930.43	77.52%
2015 年	1	PTHARTONOISTANATEKNOLOGI	25,377,058.98	25.83%
	2	深圳市桑迪科技有限公司	17,205,798.92	17.52%
	3	深圳市新飞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7,177,801.78	17.49%
	4	深圳信恒智远技术有限公司	11,474,263.10	11.68%
	5	深圳市探寻数码有限公司	10,082,702.71	10.26%
	合计		81,317,625.49	82.78%
2014 年	1	PTPARASTARECHORINDO	16,622,416.80	17.37
	2	品胜国际通信有限公司	11,309,693.36	11.82
	3	深圳市金酷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11,208.40	8.68
	4	华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7,424,154.89	7.76
	5	广东亿纬电子有限公司	6,682,419.58	6.98
	合计		**50,349,893.04**	**52.60**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群体分布较散，对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对当年营业收入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及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采用供应链公司的虚拟生产方式，即向供应链公司提供设计方案及物料清单，由供应链公司进行采购委托工厂加工后，公司再于供应

链处采购产品成品对外进行销售。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2016 年 1-6 月	1	IC- TRADE.COM LIMITED	50,469,252.19	49.48%
		深圳市新蕾电子有限公司	6,532,398.10	6.40%
		同一控制下的供应商合计	57,001,650.29	55.88%
	2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6,963,145.97	6.83%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12,235,287.23	12.00%
		同一控制下的供应商合计	19,198,433.20	18.82%
	3	智龍科技有限公司	9,011,849.52	8.84%
	4	普瑞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168,767.29	8.01%
	5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Pacific Pte. Ltd.	4,358,896.89	4.27%
	合计		**96,532,042.33**	**95.82%**
2015 年	1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50,304,885.08	56.47%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14,788,660.85	16.60%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4,566,912.35	5.13%
		同一控制下的供应商合计	69,660,458.28	78.20%
	2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Pacific Pte. Ltd.	9,888,020.99	11.10%
	3	JIA SHENG TECHNOLOGY LIMITED	2,352,724.54	2.64%
	4	创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77,389.01	1.77%
	5	DAWN WAVE LIMITED	1,493,952.74	1.68%
	合计		**84,972,545.56**	**95.39%**
2014 年	1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信恒供应链）	12,415,730.46	13.21%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145,003.00	0.15%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54,070,905.79	57.53%
		同一控制下的供应商合计	66,631,639.25	70.89%
	2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Pacific Pte. Ltd.	13,903,504.18	14.79%
	3	联合利丰	2,779,002.72	2.96%

	4	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1,754,475.82	1.87%
	5	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116,000.00	1.19%
	合计		**86,184,621.97**	**91.70%**

*注：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信恒供应链）及创联亚洲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公司，共同受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控制。

*注：公司采购物料的供货商由公司从合格供应商中指定，采购物料的种类、数量、单价由公司与供货商协商确定，供应链公司仅提供采购过程中的报关及资金垫付服务。

公司生产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是 PCBA、显示屏、触摸屏、塑胶、电池、摄像头、芯片(IC)等，原材料供应商较多，货源充足，市场价格透明，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给状况均能满足公司需求。公司与供应商均按市场价进行交易，不存在对少数供应商存在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公司重要合同情况及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合同是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规模和业务特点，对于每年前五大且金额在 30 万美金（等值人民币）以上的采购和每年前五大且金额在 50 万美金（等值人民币）以上的销售等合同或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其他合同被认定为重大业务合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且不存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重要采购合同及框架协议

（1）重要采购合同

序号	原材料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单位	合同时间	执行情况
1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手机主板；片式多层瓷介电容；多层陶瓷贴片电容	537,556.00	美元	2014/05/09	履行完毕
2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LTE 制式手机	406,240.00	美元	2014/07/06	履行完毕
3	创联（亚洲）有限	LTE 制式手	487,776.00	美元	2014/07/11	履行完

	公司	机				毕
4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LTE 制式手机	709,870.00	美元	2014/07/25	履行完毕
5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GSM 制式手机散件；锂离子充电电池	659,754.31	美元	2015/01/06	履行完毕
6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GSM 制式手机主板	337,440.00	美元	2015/01/26	履行完毕
7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GSM 制式手机主板；GSM 制式手机散件	628,400.00	美元	2015/04/07	履行完毕
8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GSM 制式手机主板；GSM 制式手机散件	488,880.00	美元	2015/04/15	履行完毕
9	高通	芯片	495,550.00	美元	2015/05/09	履行完毕
10	高通	芯片	386,000.00	美元	2015/07/08	履行完毕
11	高通	芯片	141,080.00	美元	2015/12/08	履行完毕
12	高通	芯片	223,680.00	美元	2015/12/21	履行完毕
13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520,229.09	美元	2015/12/30	履行完毕
14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979,605.95	美元	2016/1/18	履行完毕
15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472,631.33	美元	2016/1/26	履行完毕
16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569,750.36	美元	2016/1/29	履行完毕
17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390,450.87	美元	2016/2/18	履行完毕
18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480,009.68	美元	2016/3/1	履行完毕

19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343,320.86	美元	2016/3/3	履行完毕
20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536,636.46	美元	2016/3/21	履行完毕
21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369,750.81	美元	2016/4/1	履行完毕
22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524,663.21	美元	2016/4/1	履行完毕
23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407,912.25	美元	2016/4/18	履行完毕
24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348,660.86	美元	2016/4/27	履行完毕
25	Ic-trade.com Limited	电子元件	437,733.91	美元	2016/5/9	履行完毕

（2）重要采购框架协议

序号	合同相关方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供应链服务协议	2014/03/27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深圳市赛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协议	2014/04/15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供应链服务协议	2015/08/02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供应链服务协议	2015/09/18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正在履行

2、公司重要销售合同及框架协议

（1）重要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深圳凯利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主板（S4517)	767,250.00	美元	2014/09/26	履行完毕
2	PT.PARASTAR	Bolt IVO V5 智	2,706,000.00	美元	2014/06/10	履行完毕

	ECHORINDO	能手机				
3	深圳市探寻数码有限公司	PCBA 组件	1,625,000.00	美元	2014/12/24	履行完毕
4	PT HARTONO ISTANA TEKNOLOGI	手机	1,420,000.00	美元	2015/02/15	履行完毕
5	PT HARTONO ISTANA TEKNOLOGI	手机	2,130,000.00	美元	2015/06/04	正在履行
6	COVIA INC	T50 手机	1,252,400.00	美元	2015/06/30	正在履行
7	戲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of2 手机	1,567,500.00	美元	2015/10/30	正在履行
8	深圳市桑迪科技有限公司	整机；底壳	3,224,585.20	人民币	2015/11/26	正在履行
9	深圳市天龙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主板	3,104,920.10	人民币	2015/11/26	正在履行
10	COVIA INC	G591 手机	1,620,000.00	美元	2015/11/27	正在履行
11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	525,431.38	美元	2016/01/04	履行完毕
12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	989,402.01	美元	2016/01/20	履行完毕
13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	575,447.86	美元	2016/02/03	履行完毕
14	北京初上科技有限公司	骁龙 821 平台手机主板研发	3,806,990.00	人民币	2016/02/26	正在履行
15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	542,002.82	美元	2016/03/25	履行完毕
16	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人机 PCBA	2,500,000.00	人民币	2016.03.25	正在履行
17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子元件	529,909.85	美元	2016/04/08	履行完毕
18	广州市华科尔科技有限公司	无人机 PCBA	4,000,000.00	人民币	2016.05.06	正在履行
19	Iamplus	手表研发	560,000.00	美元	2016/08/15	正在履行
20	Iamplus	音响销售	824,750.00	美元	2016/10/14	正在履行

（2）重要销售框架协议

序号	合同相关方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天龙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手机主板项目购销合同	2015/06/17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正在履行
2	COVIA INC	普通贸易合同	2015/06/04	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新飞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5/04/15	自合同签订起两年	正在履行

3、其他重要合同

（1）与高通签订的《用户单元许可协议》

2013 年 9 月 13 日，思路国际与高通签订了《用户单元许可协议》，该协议约定高通向思路国际提供 CDMA 技术和 OFDM 技术的知识产权许可，思路国际（香港）向高通支付许可费、特许权使用费及其它费用；许可期限为长期，许可方式为世界范围内、个人的、不可转让的非排他许可，思路国际无权将其通过技术许可协议获得的许可转授权除其附属公司外的第三方；许可使用费的计算与支付标准：思路国际还应在该协议生效期后的 30 天，180 天，360 天，540 天，720 天，810 天，900 天，990 天内分 8 期，每期支付 62,500 美元，共计 500,000 美元的前期许可费，截止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思路国际已支付该前期许可费 312,500 美元。此外，思路国际还应于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按该季度相对应数量的已销售终端单元装置的净销售价格的百分比支付：若该季度销售数量不超过 33,000 个，则适用费率为 6.5%；该季度销售数量超过 33,000 少于 66,001 个，则适用费率为 6%；若该季度销售数量超过 66,000 少于 100,001 个，则适用费率为 5.5%；若该季度销售数量超过 100,000 个，则适用费率为 5.0%。

（2）与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IDEA OS 技术开发服务协议》

2015 年 9 月 1 日，思路名扬有限与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IDEA OS 技术开发服务协议》，该协议约定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受思路名扬有限委托进行 IDEA OS 软件技术开发，提供 IDEA OS 所有相关技术资料和全面的技术指导，并培训思路名扬有限技术人员熟悉技术工具和使用环境，

思路名扬有限向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项目报酬 15,000,000 元人民币。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上述费用 11,150,000 元。

①大额预付软件款的原因

IDEA OS 是基于安卓系统进行深度开发的自有系统。公司作为智能手机方案公司，在为客户提供硬件方案的同时，了解到客户在系统定制方向存在强烈的需求，希望在操作系统中加入品牌的风格。公司与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学海教育）开展合作，基于安卓系统开发 IDEA OS，该操作系统采用模块化搭建，能为不同客户提供各种风格的操作界面，满足客户的产品差异化需求，同时为公司拓展了业务收入来源。

公司在项目进展前期即预付大部分开发费用是 OS 系统开发行业的特点所致。安卓 OS 系统软件开发具有流程复杂、开发周期长、频繁迭代、定制化开发程度高等特点，由于 IDEA OS 是根据公司需求进行定制开发，如公司在项目进展过程中放弃开发，定制化的特点使得软件开发公司难以将工作成果利用到其他项目。故软件开发方需要预收大部分项目费用。

②合同标的、交付期限及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学海教育应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向公司交付 IDEA OS 软件及源代码、说明文档及开发平台。双方约定的开发费用总额为 1500 万元。公司分两期向学海教育支付开发费用，首期应于 2015 年 10 月 1 月前支付 1020 万元，第二期费用待公司验收软件确定符合功能需求后支付余款。该开发项目启动后，根据双方技术讨论，公司对 IDEA OS 系统提出了更为细化的需求，因此经双方协商一致维持原合同报价，但公司预付金额为 1115 万元。截止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预付开发费用 1115 万元。

③公司与学海教育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将 IDEA OS 项目交付学海教育是基于该公司的开发团队资历及过往项目经历。除业务合作关系外，公司与学海教育不存在股权投资关系且公司全体董监高及其亲属与学海教育董监高及其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系智能设备整体设计方案及生产管理，公司具体业务涉及智能

手机的设计方案及制造管理、无人机整机设计方案及其主控板制造管理、智能穿戴设备及智能家居通讯模块的方案设计及通讯主板的制造管理。

公司关键资源系公司研发技术的积累，公司目前拥有较强的高集成度芯片方案设计技术、软件操作系统开发技术、完善可靠的验证体系；公司还拥有 10 项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公司智能设备均采用高通公司芯片平台，公司与其签署了《用户单元许可协议》，得到高通公司的大力支持。目前公司智能手机业务在高通技术支持体系属于 Tier one（第一层级）级别，无人机业务上仅有思路名扬和中科创达两家获得高通平台授权的方案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通芯片平台上进行智能手机及无人机开发，向客户提供智能手机设计方案并借助代工管理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智能手机整机、智能手机及无人机 PCBA。

目前，公司面向的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的通讯产品及无人机品牌商。其中国外主要是通讯产品的品牌商和移动运营商，例如图灵手机，Polytron，日本的 Covia 等，公司为其提供整套手机的设计和产品方案，即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定制开发和生产基于客户品牌的手机产品。国内市场主要客户是国内部分品牌手机商，如海尔手机，长虹手机等，公司为其提供手机的核心主板 PCBA，即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定制开发和生产基于客户品牌的手机主板，客户自己完成后段的整机集成和销售。无人机业务主要是为无人机生产企业提供无人机主板的开发和方案设计，主要的客户有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九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华科尔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产品是通过直销的模式卖给客户。在国内是直接含税卖给客户。对于国外客户，公司根据客户订单信息委托境内供应链公司组织原材料采购和加工生产，产品经验收合格后由供应链公司自行出口至其位于香港的关联公司，思路国际在香港通过向供应链公司采购后最终出售给境外客户。公司的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要求，为客户提供智能手机和无人机的开发方案设计，然后收取相应的费用来获得收入。

与市场上已挂牌或上市的手机方案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及变动趋势与行业基本保持一致。2016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研

发服务产生的技术服务收入所致。将公司智能手机整机及主板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类比，大体一致。

综上分析，公司采用业务模式是行业内成熟、通行的模式，公司报告期内能够获得稳定的收益。项目组认为，公司的商业模式是可持续的。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PCBA 和整机的定制化开发方案设计及产品销售。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922 通讯终端设备制造业”。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分属的一级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行业代码 13)，二级行业为耐用消费品与服装(行业代码 1311)，三级行业为家庭耐用消费品(行业代码 131110)，四级行业为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代码 1311101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门类(C)，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行业代码 C39)中的计算机制造中类(C391)中的其他计算机制造小类(行业代码 C3919)。

我国把包括通信技术在内的信息产业列为鼓励发展的战略型产业，并由国务院陆续颁布了鼓励扶持的若干政策性文件。通信技术与相关设备制造业是工信部《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重点之一，属于国家重点支持，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领域。

（二）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部门及主要职能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工业和信息化部是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并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拟订并组织实施

通讯终端设备制造本行业的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并保障通讯终端设备制造行业正常进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技术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通信信息化建设。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主要负责研究拟订通讯终端设备制造行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技术政策，组织制订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指导电子设备及信息产业的发展和规划。

2、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名称	日期	发布部门	与行业相关内容
1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3	发改委	文件中指出，智能手机、手持平板电脑等新一代移动终端设备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2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	国务院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国家“十二五”发展的二十项重点工程之一，提出“加强 TD-SCDMA、TD-LTE 及第四代移动通信(4G)设备和终端研发，加快高性能计算机、高端服务器、智能终端、网络存储、信息安全等信息化关键设备的研发和产业化。
3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工业和信息化部	通信设备是规划的十一个发展重点之一。规划指出要加速推动移动互联网相关技术产品和业务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过程，重点支持新兴移动互联网终端、终端核心芯片等关键技术和产品。
4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2011	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确定了当前应优先发展的十大产业中的 137 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包括，3G 增强/长期演进型技术产品，新一代移动通信系统(含移动互联网)的网络设备、智能终端、专用芯片、操作系统、业务平台及应用软件。
5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国务院	将智能终端设备列入国家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6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	2009	国务院	规范指出要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
7	《国家重点支持的	2008	科学技术部、	文件指出电子信息技术领域中的通信技

	高新技术领域》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3、行业上下游情况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

行业的上游企业主要为提供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结构物料及电子元器件，如电阻、电容、PCB(印制电路板)、黄铜、背胶、电池、摄像头等结构原材料物件，该部分原材料国内市场供应充足、质量可以达到标准，且国内采购物流成本较低。该类电子原材料物件，主要以香港为集散地，可以进行集中采购和销售。除此之外，公司产品的零部件之一为国外知名技术公司供应的芯片，受制于我国目前的技术水平，尚无能与国外大型芯片公司比肩的同类型供应商，因此该部分原材料存在一定程度的垄断。上游行业加工制造能力决定了原材料或半成品的质量、技术水平和成本。芯片性能的不断提高、精密制造等电子元器件制造领域的快速发展，均为本行业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行业的下游企业主要为国内外手机品牌厂商与电信运营商，与本行业有着较强的联动性。随着全球通信产业技术不断升级，人们对于手机的新功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应用新技术的手机产品的消费需求不断扩张，对我国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4、行业进入壁垒

（1）研发壁垒

随着手机基础技术，特别是芯片技术、底层协议及技术的快速发展，移动智能通讯终端制造业的技术门槛大大降低，但同时，消费者对手机的外观、功能及用户体验方面的综合要求又大幅提高，因此，市场对手机厂商的研发设计能力、创新能力以及快速反应能力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单纯依靠低成本已无法取得持续的竞争优势，研发能力的强弱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产品的品质和竞争力。

（2）人才壁垒

智能移动通讯终端产品的研发涉及产品功能设计、工业设计、结构设计、硬件设计、软件设计、测试系统开发、项目管理等诸多方面的复杂工作，需要完整的团队配备和部门协作。相关研发、设计岗位要求工程师、设计师有较高的专业

知识和技术水平，并且需要积累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因此工程师、设计师队伍的培养周期较长。除了研发设计团队之外，产品面世还需要公司具备采购、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以及销售等多方面的人才，这样才能在不断提高产品品质的同时，持续降低成本，保持产品的竞争优势。因此，一个 ODM 厂商要在激烈竞争中持续保持竞争优势，需要具备充足的人才储备。

（3）资金壁垒

公司产品在研发阶段技术密集度高，培养和储备各类技术人才、获取芯片技术授权、进行新产品研发设计等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同时，由于通信设备制造业的特殊性，为保证产品品质和技术的领先性，在研发、生产过程中要进行一系列的实验和测试，都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因此，新进入者面临着较高的资金壁垒。

（4）管理壁垒

消费者对手机需求的快速多变、对手机功能诉求的日益丰富，要求手机厂商具备快速研发能力。同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既保证产品质量又控制成本成为了关系产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也对手机厂商的整体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使得 ODM 厂商需要具备在研发、生产、质量控制等方面全方位的管理能力。只有具备强大的管理能力，才能在创新、速度、品质及成本方面做到综合最优，从而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

（5）客户壁垒

智能移动通讯终端业务的优质客户主要来源于国内外的大型品牌手机厂商，要成为其长期稳定的供应商，不仅要达到行业的基础标准，还要通过其严格的资质认定。而大型品牌手机厂商对合作伙伴的开发与测试能力、制造设备、工艺流程、质量控制、工作环境及经营状况等各个方面的要求均较为严格，仅对单类产品，服务商就需要经历产品评审、产线整改、小批量试供货、批量供货等多个环节后，才能获得大批量的定单，并真正成为其供应商。一般而言，整个资质认定的周期需要半年以上。一旦确定合作关系，为保证产品品质及维持稳定的供货，品牌手机厂商通常不会轻易改变供应商。这种严格的供应商资质认定机制以及长期的策略合作关系，对拟进入智能移动通讯终端 ODM 行业的企业形成壁垒。

5、行业发展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由于 PCBA、智能移动通讯整机等产品均属于消费品，因此其行业周期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大，宏观经济衰退时，消费者收入减少，未来收入预期降低，对消费品的需求减少，从而导致行业整体需求减少；宏观经济好转时，消费者收入增加，未来收入预期提高，对消费品的需求增加，从而导致行业整体需求增加。

智能终端制造行业发展程度与地区经济水平以及科技实力的发展程度密切相关。就全球区域而言，美国、西欧、日本等发达国家经济实力较强，通信行业发展早，技术较成熟，相比之下，中国、东南亚等经济发展较快的发展中国家，尽管行业发展相对较晚，但发展速度较快，已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就国内区域而言，本行业的生产制造主要集中在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区域和以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区域，在这两个区域，集中了全国主要的供应链配套服务商，以及行业内优秀的研发和设计人员，此外，深圳还集中了大量的生产工厂，成为国内乃至全球智能终端产品供应聚集地。

智能终端制造业有较明显的季节特征，主要受到国内外节假日的影响。海外市场方面，主要的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等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各品牌厂商、零售商等一般在四季度集中备货，以应对节日的购物热潮。相较而言，每年第一和第二季度需求较少，属于行业淡季。国内市场方面，因为五一假期、十一黄金周、“双十一”网络促销、春节假期等因素，每年第三、第四季度是消费电子产品的销售旺季。

6、行业发展的影响因素

（1）有利因素

①通信技术的更新换代带动产业链发展

近二十年来，由于微电子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与结合，通信行业实现了革新式的发展，各种新技术层出不穷，新产品不断涌现。每一次通信技术的革新，将带动整个产业链的发展。当前，随着 3G 通信网络的全面覆盖和 4G 网络的逐步商用和普及，以及三网融合的推进，通信智能终端产品和网络融合产品不断涌现，通信终端设备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②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推动行业快速发展

公司所属移动通信终端设备制造业是国家信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电子信息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等一系列政策的颁布与实施，为我国手机产业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我国移动通信技术不断升级、通信网路覆盖广度不断延伸以及国家对移动通信设备制造业扶持力度加大，都将促进我国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进一步快速发展。

③完善的产业链配套体系保证行业稳健发展

经过近十年的发展，我国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产业链逐渐完善，拥有数量众多的元器件厂商，培养了大量高素质、工程师和产业工人，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基础。同时，我国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产业链布局紧密，集中于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唐等三大产业集群区，行业先进技术信息和市场需求传递通畅，物流便捷高效。我国完善、高效的智能移动通讯终端制造业产业链，是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难以比拟的，这为国内该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④国产手机品质获得海外认可品牌效应促进行业发展

近年来，随着我国手机厂商整体研发设计水平的大幅提高，国产手机的品质有了大幅提升，性价比整体优势突出，并逐步获得了全球消费者、运营商的认可。国内手机厂商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出口量持续增长，成为新兴市场的重要参与者并为推动新兴市场行业的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国产手机在海外市场的优异表现，表明国产手机已获得世界各国手机品牌商、运营商和终端消费者的认可，这为国内手机厂商继续拓展海外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全球范围内特别是新兴市场持续快速增长的手机需求，为国内智能终端制造行业参与者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①产品趋同、同质化现象显现

手机平台的主要载体为手机芯片组和与其配套的软件，其对手机的主要硬件配置和操作系统框架等都有所要求。由于芯片产业高技术、高投入的特点，全世

界仅有为数不多的手机芯片厂商可以提供手机平台，每个厂商所提供的平台系列又往往有自身统一的风格与操作特点。手机厂商对于上游手机平台的选择相对比较有限，往往是众多公司同时选择同一家手机芯片厂商甚至同一款主流手机平台进行设计。这种选择手机平台的趋同往往会造成市场上手机产品的同质化，特别是在价位相近、目标市场类似的手机产品之间，同质化现象尤为严重，这无形中增加了业内竞争的激烈程度。由于手机平台趋同导致的产品同质化倾向，需要ODM 厂商具备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创新意识，能够在现有手机平台上引入更多的新功能、新技术、新应用以使产品体现出有别于市场其他产品的特点；同时，要求 ODM 厂商在设计时更加注重自身的风格，使产品体现出有别于市场其他厂商的鲜明特色。

②产品技术更新迅速

移动通信技术长期以来一直处于高速发展中，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快速多变对手机应用功能的研发创新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使产品技术迅速更新，技术更新速度较快的特点给公司带来业务机会的同时也对其研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即便是国际知名手机厂商，如果其产品不能快速迎合消费者的需求，不能得到市场的肯定，那么在短时间内也会让该厂商失去其已建立的市场竞争力，进而被市场所摒弃，这就要求公司能精准定位市场的需求，快速应变，及时研发出符合市场要求的高品质手机产品。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以技术研发平台为依托，集产品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与一身的拥有完整产业链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是基于4GDT-LTE 技术的智能手机及其核心部件 PCBA。随着互联网、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物联网等无线通讯技术的日益普及，公司产品满足了未来人们对产品方便、高效、灵活方面的需求，得到越来越多客户的认可和青睐。随着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相较于业务单一的方案提供商，公司能够提供从开发设计到包装制作等一站式全方位的综合产品服务，为客户带来从产品构想到市场推广之间快速实现的专业服务体验，以更低的成本、更优的品质、更便捷的交付形成鲜明的竞争优势。

2、行业内竞争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参与企业数量较多，规模呈现两极分化的情况，即绝大部分的企业为中小企业，主要以山寨产品等低端产品为主，自主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较低，少数企业规模较大，为服务于国际品牌的 ODM 商或国内知名品牌制造商。与公司业务类似的可比公司有闻泰通讯、华勤、德信无线、安可信、龙旗科技等，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资本市场情况	公司简介
1	闻泰通讯	非上市公司，2015 年 10 月被中茵股份收购。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主要从事手机整机及手机主板生产销售业务，主要客户为华为、小米、联想、魅族、中国移动、TCL、酷派、HTC、Acer 等国内手机品牌商。
2	华勤通讯	非上市公司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专业提供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的 ODM 服务，总部位于中国上海，在西安、深圳、东莞、香港等地设有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
3	德信无线	纳斯达克上市公司（CNTF）	德信无线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主营 GSM/GPRS/CDMA-EVDO/WCDMA 等各种制式通信平台软件开发及无线通讯终端产品研发销售。
4	安可信	非上市公司	安可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主要以 Android 智能平台为架构，在高通平台下提供 3G 和 4G 通信技术产品定制服务，产品包括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主要客户为发展中国家地区。
5	龙旗科技	非上市公司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是一家专业提供移动终端设备设计方案和生产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6	鑫益嘉	新三板挂牌（代码 835109）	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主要从事消费性电子产品及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运营、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主板、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等。
7	京弘全	非上市公司	深圳市京弘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主要从事智能手机以及与车联网相关的智能终端产品研究、设计、开发及制造。

3、公司竞争优势

（1）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技术研发为第一要素，在残酷的市场竞争中，紧抓市场脉搏，尊重客户体验，有条不紊坚持不懈地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公司设立研发中心，经过多年各类业务的打磨和锤炼，开发出了一套高效协作的研发体系，能够在较短时间内探知行业最新技术动态，获悉客户需求并迅速做出反应，保持产品从策划到面世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为提高客户满意度和抢占市场先机提供了先发优势。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智能移动通讯终端研发领域的发展得到了广大同行和客户的一致认可，形成了良好的的品牌效应。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凭借其过硬的研发实力，和周到的服务体验累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如深圳市云智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器图灵工业科技有限公司，Covia Inc 等，高端客户的加入和认可大幅的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并形成极强的示范效应，为公司带来更多的优质客户。众多的客户数量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产品销售推广能力及把握市场的能力，也是令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壁垒。

（3）团队优势

智能移动通讯终端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企业发展的最关键因素是人才。首先，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一支专业的研发人才队伍，广泛分布于产品的结构设计、电路设计、外观设计等各个专业，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业内从业经验丰富，均来自知名的通讯技术研发企业，对 4GLTE 等最新技术应用拥有优良的把握，对客户需求变化拥有敏感且准确地洞察力，从事 4GLTE 技术研发的人员以通讯专业的高学历人才为主，能够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开发适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其次，公司在发展进程中也十分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长期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根据业务和技术的发展情况持续保持人才投入进行人才梯队建设。

（4）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毗邻香港、广州、东莞、佛山和中山市等电子信息产业发达城市，交通便利，物流快捷。首先，珠三角地区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挂牌的国家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是中国乃至世界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之一，

具有完善的上下游产业链，能够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其次，珠三角地区配套设施完备，在原材料采购价格、到货速度以及供应商服务等方面都具备一定优势。再次，此地区成熟密集的产业集群蕴含着大量的潜在客户资源，将为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提供巨大空间。

4、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融资成本较高

公司目前正处在快速成长阶段，保持研发优势所需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扩大产销所需的营运资金的增加使得公司对资金需求较高，要求公司不断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和合理的外部融资取得资金。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资本实力较弱，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只有尽快走向资本市场，才能拥有更加丰富的融资渠道，具备更大的竞争优势。

（2）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综合实力仍有差距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整机、主板产品等较为成熟的业务模式，产销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但与国际领先的品牌手机企业相比，在研发实力、工艺技术和产品性能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如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必须经过更多的市场积累，进行长期的研发、生产和资本投入。

（四）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的风险

移动通信设备制造领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相关 ODM 厂商众多，彼此之间的关系为竞争与合作共存，即个别厂商在订单众多，自身产能不足时会将订单以外协生产的方式交由竞争对手代为生产，但总体而言仍为竞争关系居多。思路名扬凭借出众的研发能力和优质的服务质量在市场竞争中成为移动通信设备制造领域的重要力量。未来，不排除竞争对手为扩大市场规模采取大幅降低售价等恶性竞争行为，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2、研发技术落后的风险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从事移动通信设备核心部件 PCBA 解决方案设计及产品销售业务，凭借出色的研发技术能力赢得海内外客户青睐并逐步将业务向智能通

讯终端整机方案设计及产品供应拓展，具备为客户提供各种制式下的各类智能终端的研发与制造能力。目前，思路名扬拥有 71 名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 65%，并且仍在持续扩充之中，研发团队在长期的业务过程中已经形成了丰富的技术储备，研发能力不断提升。但移动通信技术更新较快，在未来公司若不能持续且及时地掌握新的通信技术并有效应用到生产领域，技术水平和产品品质将会落后于竞争对手，所生产的产品将不能及时满足用户的最新需求，存在被用户和市场抛弃的风险。

3、政策变化的风险

我国的市场经济体制仍未健全，行业发展受国家政策导向的影响较大，一直以来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都属于国家鼓励与重点扶持的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都将该行业纳入政策鼓励类范畴，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等部委也曾联合发文，将数字移动通信产品列入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获得了跨越式的快速发展，涌现出了华为、联想、小米、中兴、酷派等一批世界知名的手机品牌商，在国内市场乃至全球市场都占有较高的市场地位，若未来国家政策导向发生变化，使得对本行业的鼓励倾向减弱，本行业的发展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经理等治理结构。自 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上述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使公司初步建立起亦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都作了进一步细化。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召开三会并做出有效决议；公司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范治理文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股东大会运行规范。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由 3 名法人股东和 6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实际控制人为杨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经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分别为杨涛、何伟、金晓勇、张磊、王志国。董事会选举杨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董事会已召开 4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董事能够依法履行相关法规授予的决策权力，并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提出意见，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缪小明、周建华 2 名。2015 年 12 月 7 日在职工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罗聖霞和缪小明、周建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 1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监事会会议的规范召开和监督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罗聖霞自任职后，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

二、董事会有关投资者保护的讨论及评估

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决策制度。

公司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为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四章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保证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公司章程》第十三章第一百九十七条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九条规定了关联股东回避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九条规定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公司建立了经营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

董事会经整体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状况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未发生损害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利的情况。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贯遵纪守法，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目前实现收入的业务为智能手机和其核心部件 PCBA 解决方案设计及产品销售，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实施体系，能够独立开展工作。同时，公司不存在影响业务独立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原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资产在整体

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相关资产权利人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程序正在办理中；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确，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借用、担保等方式使公司资产被其占用的情形。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均由公司拥有；公司资产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经查阅公司员工名册、劳动合同、工资明细表、福利费交费凭证以及法律意见书，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产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涛；公司法人股东我想资本为员工持股平台，法人股东华山弘业、大舍资本为财务投资者，不实质影响公司人员的独立性。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特点的职能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下属单位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依据公司的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或个人对公司下达经营指令等以任何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股

份公司外，杨涛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家，为我想资本。我想资本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用于股权激励，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思路名扬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思路名扬就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思路名扬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以任何其他形式从事与思路名扬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若将来出现其控股、参股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思路名扬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将在思路名扬提出要求时出让其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在与思路名扬存在关联关系期间，若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将向思路名扬及其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杨涛及实际控制人姐姐杨华存在较大金额的往来款项，公司已对该类款项进行了清理，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目余额较小，主要为对部分出现坏账迹象的预付账款重分类并计提坏账准备，以及房租押金和供应商返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此外，《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情况	
					数量（股）	比例%
1	杨涛	董事长	18,103,645	670,355	18,774,000	53.6400
2	何伟	董事、总经理	7,986,930	-	7,986,930	22.8198
3	金晓勇	董事、副总经理	1,996,750	-	1,996,750	5.7050
4	张磊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855,750	28,525	884,275	2.5265
5	王志国	董事	-	-	-	-
6	罗聖霞	监事会主席	-	57,050	57,050	0.1630
7	缪小明	监事	-	142,625	142,625	0.4075
8	周建华	监事	-	142,625	142,625	0.4075
合计			**28,943,075**	**1,041,180**	**29,984,255**	**85.6693**

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

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1、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3、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书面声明。

4、管理层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5、公司最近两年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发表的书面声明。

6、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及兼任职务
1	杨涛	我想资本，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思路投资，任董事
		思路国际，任董事

思路名扬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上述兼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监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对外投资情况
1	杨涛	我想资本，持股 31.3333%
2	张磊	我想资本，持股 1.3333%
3	罗聖霞	我想资本，持股 2.6667%
4	缪小明	我想资本，持股 6.6668%
5	周建华	我想资本，持股 6.6668%
6	徐明杰	我想资本，持股 1.333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思路名扬有限设执行董事，由杨华担任。2015 年 7 月 21 日，股权代持还原后，执行董事变更为杨涛。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杨涛、何伟、金晓勇、张磊、王志国为董事，任期均为三年。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选举杨涛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思路名扬有限监事为左金用，2015 年 10 月 27 日，思路名扬有限监事变更为张宸瑞。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作出决议，选举罗聖霞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缪小明、周建华为监事，任期三年。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罗聖霞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思路名扬有限工商备案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何伟。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何伟为公司总经理，金晓勇为公司副总经理，张磊为董事会秘书，徐明杰为财务总监。

2016 年 8 月 5 日，因财务总监徐明杰提出离职申请，经公司第一届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表决，由董事会秘书张磊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即公司财务总监由徐明杰变更为张磊。

综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是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章中，如不特殊注明，货币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一、报告期间审计意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6 月份、2015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48450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68,732.69	5,633,005.68	3,550,22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8,348,778.36	7,598,832.06	-
预付款项	4,578,542.21	7,884,918.20	1,916,069.2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179,247.76	6,814,044.50	18,043,517.21
存货	2,291,356.43	6,041,767.08	7,937,091.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	596,985.15	252,478.72
流动资产合计	**75,566,657.45**	**34,569,552.67**	**31,699,378.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222,972.83	1,341,060.80	399,303.1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314,675.73	3,786,268.89	4,583,403.9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530,178.77	560,267.1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50,000.00	11,15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17,827.33**	**16,837,596.79**	**4,982,707.16**
资产总计	**93,784,484.78**	**51,407,149.46**	**36,682,085.1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8,5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5,917,071.41	15,404,699.71	2,943,987.87
预收款项	10,870,630.11	10,035,385.77	12,993,492.49
应付职工薪酬	960,965.17	1,469,104.02	145,600.00

应交税费	1,729,673.96	712,706.35	672,093.9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238,503.65	2,813,001.62	4,694,021.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1,716,844.30**	**30,443,397.47**	**21,449,195.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
负债合计	**72,116,844.30**	**30,843,397.47**	**21,449,195.63**
股东权益：			
股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21,340.58	1,021,340.58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37,461.00	-494,052.95	32,816.49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3,616,239.10	-14,963,535.64	-4,754,805.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78,011.48

少数股东权益	-	-	-45,121.95
股东权益合计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32,889.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3,784,484.78**	**51,407,149.46**	**36,682,085.1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11,118.80	4,396,176.05	695,390.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9,872,892.00	7,598,832.06	-
预付款项	5,632,811.42	9,105,589.23	341,038.6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016,564.34	2,301,859.80	12,737,673.46
存货	2,058,498.60	5,556,875.36	4,550,524.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	596,985.15	252,478.72
流动资产合计	**34,791,885.16**	**29,556,317.65**	**18,577,106.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268.00	8,268.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23,349.82	1,011,474.56	399,303.1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08,119.73	229,219.10	140,330.1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530,178.77	560,267.1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50,000.00	11,15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19,916.32**	**12,959,228.76**	**539,633.34**
资产总计	**47,711,801.48**	**42,515,546.41**	**19,116,739.4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8,5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422,491.18	1,620,023.75	147,238.71
预收款项	3,694,451.23	3,877,437.69	3,336,926.65
应付职工薪酬	959,547.15	1,439,642.75	145,600.00
应交税费	1,002,492.39	614.08	1,080.5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92,550.00	995,608.90	159,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671,531.95**	**7,941,827.17**	**3,789,845.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
负债合计	**15,071,531.95**	**8,341,827.17**	**3,789,845.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21,340.58	1,021,340.58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381,071.05	-1,847,621.34	-4,673,10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40,269.53**	**34,173,719.24**	**15,326,89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711,801.48**	**42,515,546.41**	**19,116,739.49**

2、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6,086,005.69**	**92,559,129.87**	**95,720,576.55**
其中：营业收入	116,086,005.69	92,559,129.87	95,720,576.55
二、营业总成本	**114,724,996.97**	**175,982,121.52**	**95,673,669.86**
其中：营业成本	94,706,051.77	82,481,849.17	79,412,537.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91.75	6,360.90	10,099.32

销售费用	2,024,198.05	3,162,233.95	4,807,062.27
管理费用	14,964,515.38	84,409,549.68	9,649,521.45
财务费用	-40,671.94	-2,624.21	68,099.22
资产减值损失	3,017,011.96	5,924,752.03	1,726,350.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2,117.80	19,390.4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373,126.52**	**-83,403,601.24**	**46,906.69**
加:营业外收入	0.60	1,057,028.57	49,939.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5,830.58	11,903.00	73,71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830.58	11,903.00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347,296.54**	**-82,358,475.67**	**23,132.18**
减:所得税费用	-	-	239,548.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47,296.54**	**-82,358,475.67**	**-216,416.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296.54	-75,308,835.37	-797,788.37
少数股东损益	-	-7,049,640.30	581,371.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408.05**	**-526,869.44**	**-9,389.7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408.05	-328,471.47	-4,882.6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408.05	-328,471.47	-4,882.6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408.05	-328,471.47	-4,882.66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98,397.97	-4,507.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3,888.49**	**-82,885,345.11**	**-225,806.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3,888.49	-75,637,306.84	-802,671.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7,248,038.27	576,864.81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409,553.84**	**25,583,087.17**	**17,682,772.88**
减：营业成本	16,141,555.77	22,365,554.34	15,440,572.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91.75	6,360.90	10,099.32
销售费用	956,612.20	1,153,259.92	282,700.63
管理费用	13,320,276.87	69,914,776.28	3,292,015.91
财务费用	-7,646.12	-9,551.88	-3,581.79
资产减值损失	1,464,600.90	2,625,160.55	138,301.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17.80	19,390.4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507,619.73**	**-70,453,082.53**	**-1,477,335.59**
加：营业外收入	0.60	1,057,028.57	49,939.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5,830.58	11,903.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830.58	11,903.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3,449.71**	**-69,407,956.96**	**-1,427,396.50**
减：所得税费用	-	-	211.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3,449.71**	**-69,407,956.96**	**-1,427,607.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3,449.71**	**-69,407,956.96**	**-1,427,607.91**

3、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51,998.29	99,038,229.58	106,523,42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2,953.72	7,592,016.13	8,04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04,952.01**	**106,630,245.71**	**106,531,46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34,565.22	100,061,917.47	85,919,52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5,910.62	9,398,392.63	2,006,88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78.91	68,114.49	120,08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1,845.35	14,383,098.27	15,732,47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59,500.10**	**123,911,522.86**	**103,778,97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451.91**	**-17,281,277.15**	**2,752,49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17.80	19,390.4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3,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2,127.80**	**13,019,390.4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2,923.81	13,373,828.46	2,828,36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13,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2,923.81**	**26,373,828.46**	**2,828,36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796.01**	**-13,354,438.05**	**-2,828,36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7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5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708,5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89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8.8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8.89**	**32,708,5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4,272.99**	**2,072,784.80**	**-75,86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3,005.68	3,550,220.88	3,626,09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8,732.69**	**5,623,005.68**	**3,550,220.8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46,219.28	35,950,420.64	22,229,294.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820.83	11,224,261.54	7,21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03,040.11**	**47,174,682.18**	**22,236,51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16,371.07	49,560,129.92	16,542,61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77,765.98	8,904,497.62	1,636,87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78.91	68,114.49	120,08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5,730.74	5,009,319.66	3,056,91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97,046.70**	**63,542,061.69**	**21,356,49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993.41**	**-16,367,379.51**	**880,013.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17.80	19,390.4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3,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2,127.80**	**13,019,390.4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249.57	12,661,457.82	461,497.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268.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13,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4,249.57**	**25,669,725.82**	**461,49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2,121.77**	**-12,650,335.41**	**-461,497.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7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5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708,5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89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8.8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7.7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7.78**	**32,708,5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5,488.14**	**3,690,785.08**	**418,515.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6,176.05	695,390.97	276,87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0,687.91**	**4,386,176.05**	**695,390.97**

注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其他往来款项；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以及其他往来款项。

注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赎回；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494,052.95**	**-**	**-**	**-**	**-14,963,535.64**	**0.00**	**20,563,75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494,052.95**	**-**	**-**	**-**	**-14,963,535.64**	**0.00**	**20,563,75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	**-**	**-243,408.05**	**-**	**-**	**-**	**1,347,296.54**	**-**	**1,103,888.49**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43,408.05**	-	-	-	**1,347,296.54**	-	**1,103,888.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737,461.00**	**-**	**-**	**-**	**-13,616,239.10**	**0.00**	**21,667,640.48**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32,816.49**	**-**	**-**	**-**	**-4,754,805.01**	**-45,121.95**	**15,232,88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32,816.49**	**-**	**-**	**-**	**-4,754,805.01**	**-45,121.95**	**15,232,889.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1,021,340.58**	**-**	**-526,869.44**	**-**	**-**	**-**	**-10,208,730.63**	**45,121.95**	**5,330,862.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8,763.61**	**-**	**-**	**-**	**-75,308,835.37**	**-7,248,038.27**	**-82,915,637.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40,000.00**	**-**	**-**	**-**	**83,714,782.61**	**-**	**-168,105.83**	**-**	**-**	**-**	**-7,133,337.29**	**7,293,160.22**	**88,246,499.7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40,000.00	-	-	-	28,160,000.00	-	-	-	-	-	-	-	32,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55,554,782.61	-	-	-	-	-	-	-	55,554,782.61
4、其他	-	-	-	-	-	-	-168,105.83	-	-	-	-7,133,337.29	7,293,160.22	-8,282.9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460,000.00**	**-**	**-**	**-**	**-82,693,442.03**	**-**	**-**	**-**	**-**	**-**	**72,233,442.03**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460,000.00	-	-	-	-82,693,442.03	-	-	-	-	-	72,233,442.03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494,052.95**	-	-	-	**-14,963,535.64**	**0.00**	**20,563,751.99**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37,699.15**	-	-	-	**-3,957,016.64**	**-621,986.76**	**15,458,69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37,699.15**	**-**	**-**	**-**	**-3,957,016.64**	**-621,986.76**	**15,458,69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	**-**	**-4,882.66**	**-**	**-**	**-**	**-797,788.37**	**576,864.81**	**-225,80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882.66**	**-**	**-**	**-**	**-797,788.37**	**576,864.81**	**-225,806.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32,816.49**	**-**	**-**	**-**	**-4,754,805.01**	**-45,121.95**	**15,232,889.5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	**-**	**-**	**-**	**-1,847,621.34**	**34,173,71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	**-**	**-**	**-**	**-1,847,621.34**	**34,173,719.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1,533,449.71**	**-1,533,449.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533,449.71**	**-1,533,449.7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	-	-	-	**-3,381,071.05**	**32,640,269.53**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	**-4,673,106.41**	**15,326,89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	**-4,673,106.41**	**15,326,89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1,021,340.58**	**-**	**-**	**-**	**-**	**-**	**2,825,485.07**	**18,846,82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9,407,956.96**	**-69,407,956.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40,000.00**	**-**	**-**	**-**	**83,714,782.61**	**-**	**-**	**-**	**-**	**-**	**-**	**88,254,782.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40,000.00	-	-	-	28,160,000.00	-	-	-	-	-	-	32,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55,554,782.61	-	-	-	-	-	-	55,554,782.61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0,460,000.00**	**-**	**-**	**-**	**-82,693,442.03**	**-**	**-**	**-**	**-**	**-**	**72,233,442.03**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460,000.00	-	-	-	-82,693,442.03	-	-	-	-	-	-	-72,233,442.03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72,233,442.03	72,233,442.03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	**-**	**-**	**-**	**1,021,340.58**	**-**	**-**	**-**	**-**	**-**	**-1,847,621.34**	**34,173,719.24**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	**-3,245,498.50**	**16,754,50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	**-3,245,498.50**	**16,754,501.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1,427,607.91**	**-1,427,60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27,607.91**	**-1,427,607.9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	-	**-4,673,106.41**	**15,326,893.5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

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

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有思路投资和思路国际。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500821），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购汇方式在香港投资设立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路投资）；2015 年 9 月 29 日，思路国际股东会通过特别决议，全体股东会成员同意：全体股东向思路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思路国际全部股权。同日，思路国际原股东与思路投资签订《转让股份文件》，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思路国际成为思路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由于思路国际之前属于实际控制人杨涛控制之下,因此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收购,因此事后形成的报告主体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事后形成的报告主体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一直存在，自 2014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13、长期股权投资”或“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

股权投资”（详见 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

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

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

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

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余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款项当中的应收的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其中：[3 个月以内]	0.00	0.00
[3-6 个月]	5.00	5.00
[6-12 个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劳务的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

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

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

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10	5	9.5-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20、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

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

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④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确认收入的依据为根据合同的约定货物已经发出并得到客户签收，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93,784,484.78	51,407,149.46	36,682,085.16
股东权益合计（元）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32,889.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78,011.48
每股净资产（元）	0.62	0.59	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62	0.59	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59	19.62	19.82
流动比率（倍）	1.05	1.14	1.48
速动比率（倍）	1.02	0.94	1.11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6,086,005.69	92,559,129.87	95,720,576.55
净利润（元）	1,347,296.54	-82,358,475.67	-216,416.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7,296.54	-75,308,835.37	-797,78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73,126.52	-20,211,708.30	-834,62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73,126.52	-13,162,068.00	-1,415,996.14
毛利率（%）	18.42%	10.89%	17.04%
净资产收益率（%）	6.38	499.92	-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50	87.37	-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2.35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2.35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52	24.36	762.77
存货周转率（次）	27.53	25.18	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5,451.91	-17,281,277.15	2,752,49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49	0.14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 4：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5：净资产收益率=P0/E

$E=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加权平均净资产；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6：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净利润-非经营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 7：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 8：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注 9：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0＋S1＋Si×Mi÷M0– 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10：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数。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1）公司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	18.42	100.00	10.89	100.00	17.04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率	43.39	40.23	11.00	98.76	16.92	99.86
其他业务毛利率	1.60	59.77	2.18	1.24	100.00	0.14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8%，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的影响。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16.92%，综合毛利率为 17.04%；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11.00%，综合毛利率为 10.89%，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受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影响。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43.39%，但由于占收入比例为 59.77%的其他业务毛利率仅为 1.60%，使得当期综合毛利率为 18.42。

公司 2014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系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收入；2015 年度系公司部分生产剩余物料元器件出售形成的收入；2016 年 1-6 月系公司产品规划改变，将预订的大批原计划用于低端智能机生产的元器件全部出售所形成，该批物料规模较大，占当期收入比重较高。从毛利率水平分析，2014 年度服务收入的毛利率较高，而 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系物料转售，毛利率水平较低。

以下为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各产品毛利率情况：

单位：%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手机整机	22.19	38.60	18.99	40.73	20.74	23.36
手机主板	25.21	35.14	3.23	57.88	13.40	74.55
技术服务	98.90	26.26	100.00	1.40	100.00	2.09
主营业务	43.39	100.00	11.00	100.00	16.9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手机整机业务、手机主板业务、技术服务。整机及主板业务系公司按客户要求完成产品开发，客户认可设计后下达订单，公司委托供应链公司与代工厂进行采购与生产，检验合格将产品发给客户。技术服务是按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开发，没有批量产品交付。整机及主板业务利润是来自产品收入与成本差额，技术服务没有产品成本，仅有少量研发物料开支，人员成本均在期间费用核算，故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可接近 100%，而整机及主板业务的毛利率通常只有 20%左右。

整机及主板业务从执行环节来看，可分为设计研发与产品生产管理两个环节，技术研发只有设计开发环节。从收益角度来看，技术研发业务的利润显然更高。公司技术研发的收入主要是来自定制化程度高、技术难度大的产品，如基于高通骁龙 820 平台的智能机、无人机业务。而中低端手机及主板由于市场上已有成熟的产品，客户的定制化程度不高，通常不收取独立的研发费用，设计收益主要通过后端产品生产交付来实现。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较大，主要是受各业务毛利率水平变动及业务结构变动的影响。

手机整机业务方面，公司主要是基于高通芯片开发的方案。在 2014 年公司的手机整机方案多基于高通的中端芯片，其产品在市场定位为中端偏上，产品毛利相对较高，2014 年整机业务毛利率为 20.74%；2015 年公司为打开海外市场，增加了多款高通骁龙 200 平台的手机，低端手机的毛利率较低，使得手机业务毛利率降至 18.99%。2016 年 1-6 月公司整机毛利上升至 22.19%，主要原因是本期间公司手机业务对日本 COVIA 订单及部分 WIN10 手机订单单价较高，推高了整机业务毛利率。

在手机主板业务方面，2014 年的毛利率为 13.39%，2015 年主板毛利率降至 3.23%，主要原因是公司某个总金额 1,004.58 万的订单，因上游芯片质量问题返工导致该订单亏损 291.77 万元。2016 年 1-6 月公司主板业务上升至 25.21%，主要原因是公司质量管理能力提高及高端主板订单带来的单价提升。

公司技术服务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100%、100%、98.90%，主要系该类收入对应的成本均计入研发费用所致。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收取客户研发费为其做定制化产品的前期开发工作，主要投入为研发人员，而研发人员薪金开支均已在期间费用中列支，计入成本的金额主要为物料费用，因而具有较高的毛利率。

（2）与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的同行业公司中，具有代表性的公司为闻泰通讯，除此之外还选取了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深圳市京弘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7.01	9.19	11.82
深圳市京弘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7	10.19	7.05
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23	17.80	18.01
平均值	13.94	12.39	12.29
思路名扬	18.42	10.89	17.04

注：由于闻泰通讯 2015 年全年毛利率数据无法采集，此处采用 2015 年 1-9 月份数据。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拟挂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拟挂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行业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闻泰通讯和京弘全，主要原因为：闻泰通讯以整机为主要产品，客户主要为华为、联想、小米等手机品牌商，该类客户采购量大，从而需要大批量、标准化生产；思路名扬则根据客户需求，同时结合对市场的判断，进行产品的定制化研发设计，部分新产品可以获得较高的毛利。京弘全同样专注于整机业务，瞄准海外市场，但由于其客户订单种类繁多，受生产规模限制，难以降

低其单位成本；而思路名扬产品种类则相对简单，且通过专业的外协厂商降低生产加工成本，从而毛利率高于京弘全。2014 年开始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主板，与鑫益嘉类似，故公司毛利率与其相近。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负债率	76.90%	60.00%	58.47%
流动比率	1.05	1.14	1.48
速动比率	1.02	0.94	1.11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47%、60.00%、76.90% 。其中 2014 年-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60%左右，但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升至 76.9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通过贸易处理为低端智能机所预订的元器件，形成大额应付款项，导致了负债率的迅速上升。公司元器件贸易业务是因经营决策转变导致的偶发性业务，公司在结算完上述贸易业务形成的往来后，将使资产负债率重新回归至较低水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1.14、1.05，速动比率分别为 1.11、0.94、1.02。2015 年末，速动比率下降幅度较大且小于 1，主要系公司预付供应链公司款项有较大幅度上升，以降低其为思路国际垫资生产所产生的资金利息费所致。公司报告期均无长期借款，所有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总体较强。

3、运营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2	24.36	762.77
存货周转率（次）	27.53	25.18	11.92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7,598,832.06 元，相比营收入比例低，因而呈现较高的应收账款周转率。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至 58,348,778.36 元，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下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与公司业务类型的变动相关。2014 年至 2015 年公司收入主要来自手机方案设计与制造管理，与客户结算主要是款到发货，因而期末应收账款金

额较少。2016 年以来，公司业务方向有所调整，决定缩减在低端手机方面的业务，前期为低端手机生产向元器件生产商所预订的原料转卖给电子元器件贸易商，由于贸易结算的通常有 1-3 月账期，且公司是 2016 年 5-6 月作出经营决策并销售元器件，使得期末未收到的销售款项金额较高。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92、25.18、27.53，周转速度较快，报告期内整体保持平稳。

4、获取现金的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451.91	-17,281,277.15	2,752,49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2	-0.49	0.14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752,493.17 元、-17,281,277.15、4,045,451.91 元，其中 2015 年度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较大的亏损，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第二，随着公司规模扩张，职工薪酬支出有持续上升；第三，为减少供应链公司为思路国际垫资生产产生的资金利息费，公司预付供应链公司的款项有所增加。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毛利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业务为智能设备方案设计与供应链管理，涉及的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无人机及智能穿戴设备与智能家居通讯互联。截止报告期末，无人机项目及智能穿戴与智能家居通讯互联业务尚处方案开发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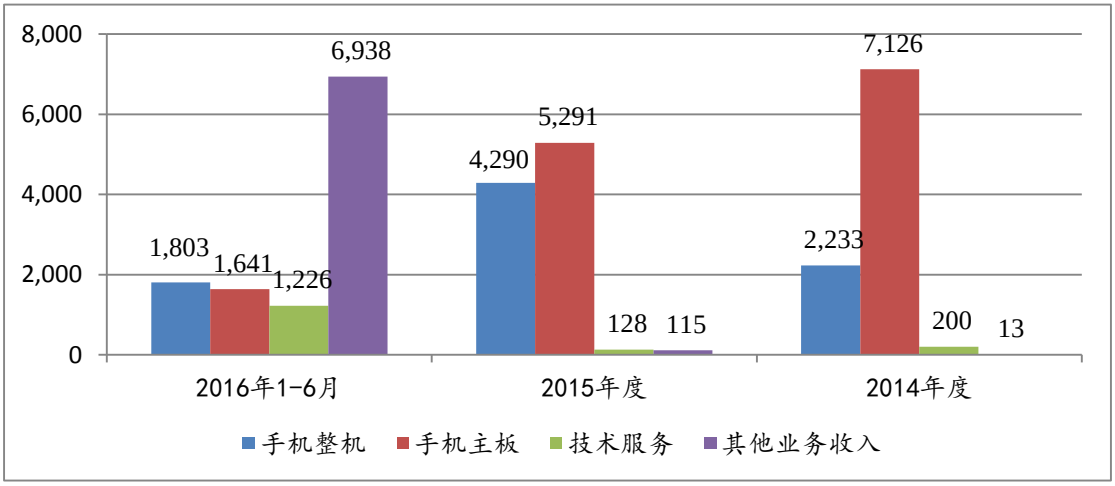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670.50**	**40.23**	**9,141.19**	**98.76**	**9,559.00**	**99.86**
手机整机	1,802.78	15.53	3,722.88	40.22	2,232.74	23.33
手机主板	1,641.31	14.14	5,290.74	57.16	7,126.19	74.45
技术服务	1,226.41	10.56	127.57	1.38	200.07	2.09
其他业务收入	**6,938.10**	**59.77**	**114.73**	**1.24**	**13.06**	**0.14**
合计	**11,608.60**	**100.00**	**9,255.91**	**100.00**	**9,572.06**	**100.00**

2014 年、2015 年公司收入主要来自手机整机与手机主板业务。公司的智能手机经营模式是共同开发制造（JDM）及原创设计制造（ODM）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并负责整机的制造，或负责设计制造手机电路板，交付客户装配屏幕、电池、摄像模组组装整机。2016 年 1-6 月，公司收入主要来自元器件贸易业务，技术服务收入比重也大幅上升。

公司作为一家提供智能设备设计方案公司，为建立自有核心竞争力，与行业内技术领先的芯片公司进行合作。与其签订了《用户单元许可协议》，基于高通芯片的智能手机研发。2014 年，公司在骁龙 400 平台上推出多个智能手机方案。当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72.06 万元。

2015 年，联发科（MTK）与高通展开全面竞争，在中低端市场针对高通公司的骁龙 400、骁龙 200 分别推出 MT6735、MT6735M 芯片，并在定价上与高通同性能级别的芯片拉开 20%的价格优惠。高通公司面对联发科的竞争反应缓慢，在芯片价格上没有及时降低价格，导致下游方案公司基于其平台的解决方案在价格上缺乏竞争力。同时高通推出的超高端平台——骁龙 800 平台芯片在架构设计上出现严重失误，骁龙 810 芯片运行中发热严重。尽管公司率先在方案公司中开发出基于该芯片的设计方案，但芯片的先天不足导致市场反应寥寥，公司全力打造的高端平台方案最终未能对收入形成应有的贡献。

高通公司市场决策的失误及技术问题，使得公司在高中低端市场进展受阻，公司当期收入增长趋于停滞。其中手机主板业务出现下滑趋势，但整机业务仍保持快速增长。整机业务增长主要因公司通过向集成商提供主板及解决方案的过程中，不断接触到集成商所服务的手机品牌客户，公司的技术能力在业务合作中得到品牌商的认可，从而建立起直接业务合作。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9,255.91

万元，其中整机业务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度，而智能机主板业务出现下滑趋势。

2016 年以来，公司针对市场竞争情况，调整经营策略，在手机业务上采取以高端产品争取利润，以低端产品争取销量的竞争策略。在得到上游芯片厂商低价芯片的支持下，推多款式具有较强价格竞争的手机方案，并向上游原料商大批预订元器件。同时公司紧跟高通的扩展步伐，推出基本高通骁龙飞行平台开的无人机主板设计方案，拓展无人机业务。

公司手机低端机产品在完成设计测算成本后，管理分析认为，低端手机业务由于竞争过于激烈，其毛利率太低，在考虑投入的管理成本及资金成本后，决定停止在低端智能机市场的拓展，将资源重新配置到具有较高利润空间的高端智能机业务及无人机业务方面。为低端机型预订的元器件均出售给元器件贸易商。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中，技术服务收入占比 10.57%、贸易收入达到 59.77%。

公司 2016 年 1-6 月贸易收入为 6,937.92 万元，占当期收入总额的 59.77%，根据业务性质将其列入其他业务收入。公司的贸易收入来自手机元器件销售。公司为应对市场竞争，布局低端智能手机业务，计划在 2016 年推出有较强价格竞争力的手机方案。但由于成本控制未达预期，经财务部门测算低端智能手机方案难以为公司带来盈利，因此收缩在低端手机方案业务的开拓，将通过供应链预定的低端手机元器件物料对外出售给小规模贸易商。公司作为具有一定规模的手机方案公司，可直接向元器件生产商的总代理采购，在价格及供货时效上相比小型元器件贸易商有一定优势，故公司能够以高于成本的价格将所订购的物料转售。在电子元器件贸易中，元器件生产商及其总代理通常不向小型生产商及贸易商直接供货。主要原因是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商均为国际大型厂商，在客户选择上注重客户下单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其产能优先满足大型生产商的需求，贸易商或小型生产商在供应序列靠后且价格较高。本公司作为手机方案公司，在元器件生产商方面视为大型生产商，在供应方面处于优先级别，能够拿到有价格优势及供应紧张的元器件，使得公司在业务调整后能够迅速清理库存。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的产生原因是智能手机业务方案调整所导致，未来公司不会在元器件贸易业务上投入资源。公司的业务方向未进行调整，未来业务方向与报告期保持一致。

公司 2016 年 1-6 月营收结构出现重大变化，贸易收入占据收入比重超过 50%，但从对公司的贡献情况-毛利结构来看，技术服务收入、手机业务仍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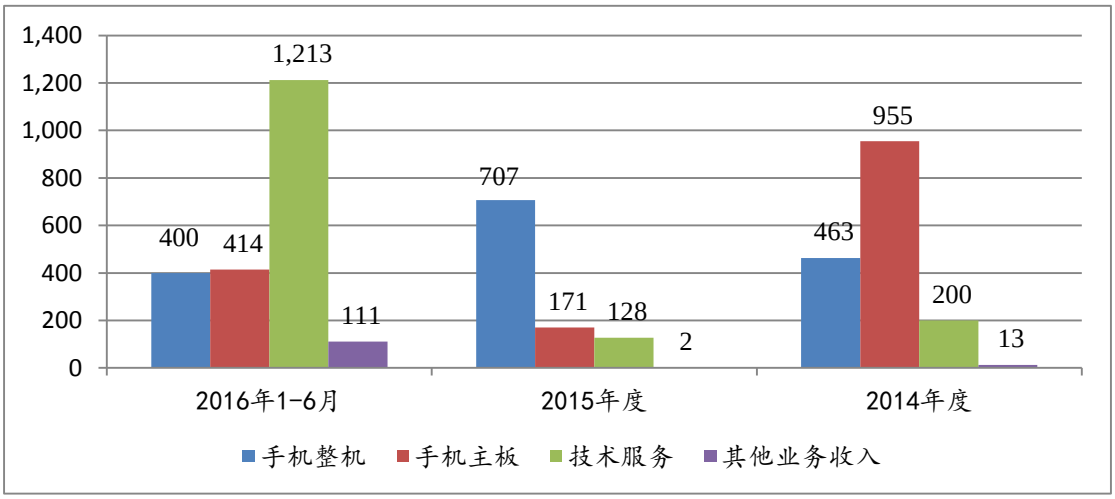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毛利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2,026.69**	**94.79**	**1,005.23**	**99.75**	**1,617.74**	**99.20**
手机整机	399.99	18.71	706.92	70.15	463.07	28.40
手机主板	413.78	19.35	170.74	16.94	954.60	58.54
技术服务	1,212.92	56.73	127.57	12.66	200.07	12.27
其他业务	**111.31**	**5.21**	**2.50**	**0.25**	**13.06**	**0.80**
合计	**2,138.00**	**100.00**	**1,007.73**	**100.00**	**1,630.8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6 年 1-6 月的毛利主要来自手机业务与技术服务收入，上述项目毛利占公司营业务毛利的 94.79%。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收入占比及毛利率如下表：

收入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境内	2,578.26	22.21%	41.79%	3,566.55	38.53%	0.85%	4,149.29	43.35%	11.32%
境外	9,030.34	77.79%	11.75%	5,689.36	61.47%	17.18%	5,422.77	56.65%	21.41%
合计	11,608.60	100.00%	18.42%	9,255.91	100.00%	10.89%	9,572.06	100%	17.04%

1、外销业务具体模式

第一步，公司通过销售人员市场拓展、参加展览会、网络宣传、朋友介绍、以及上游芯片供应商高通推荐等方式获取海外客户，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外销客户均通过思路国际主体签订），约定货物名称、规格型号、销售价格、销售

数量、交货时间等事项。

第二步，公司委托境内的供应链公司（如深圳创捷）按照其设计的方案所需原材料组织采购（包括境内和境外范围），与此同时，公司、境内供应链公司、外协生产单位三方共同签订《委托加工协议》，即按照公司要求生产加工成产成品（包括主板和智能终端产品）。

第三步，产品加工完毕后公司驻场技术人员验收合格后由境内供应链公司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并发往其位于香港的关联供应链公司；

第四步，思路国际收到境外客户支付的全款后通知香港供应链公司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或指定的代理收货方，当思路国际确认货物被运送至指定地点签收后即确认收入；与此同时，香港供应链公司向思路国际开具销售发票，思路国际支付相应价款。

2、内外销售业务模式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经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国内销售：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给买方，且客户确认收到货物后再确认收入；国外销售：根据国外客户订单或与国外客户签订的协议，思路国际向国外客户销售产品的主要是以FOB形式出口。FOB是指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船时越过船舷，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而买方自该点起负担一切费用。在实务操作中思路国际在境外将货物装船后视为交货，即确认收入。

（二）公司毛利及营业毛利、及主要费用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营业收入	11608.60	1,785.52	9,255.91	-316.15	9,572.06
减：营业成本	9470.61	655.26	8,248.18	306.93	7,941.25
营业毛利	2,138.00	1,130.27	1,007.73	-623.07	1,630.8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5.39	4.75	0.64	-0.37	1.01
销售费用	202.42	-113.80	316.22	-164.49	480.71
管理费用	1,496.45	-6,944.50	8,440.95	7,476.00	964.95
财务费用	-4. 07	-3.81	-0.26	-7.07	6.81
资产减值损失	301.70	-290.78	592.48	419.84	172.64
加：投资收益	1.21	-0.73	1.94	1.94	
营业利润	137.31	8,477.67	-8,340.36	-8,345.05	4.69

1、2014 年度

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72.06 万元，营业毛利为 1,630.80 万元，当期管理费用与销售费用合计为 1,445.66 万元，计提减值损失 172.64 万元，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的损益 7.82 万元，当期营业利润为 4.69 万元；

2、2015 年度

2015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 9,255.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6.15 万元，但因毛利率下降，导致公司当期营业毛利较上年减少 623.07 万元至 1,007.73 万元，

在费用方面，公司本年度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分别增加 7,476.00 万、419.84 万，而销售费用较上年降低 164.48 万，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下降 8,345.05 万元，当期营业利润亏损额达 8,340.36 万元。

本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变动情况		2014 年度
		金额	幅度	
职工薪酬	113.52	89.52	372.99%	24.00
服务费	143.21	-92.53	-39.25%	235.74
专利费	56.73	-164.24	-74.33%	220.97
其他	2.76	2.76		-
合计	**316.22**	**-164.48**	**-34.22%**	**480.71**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下降 164.48 万元，主要因支付给供应链的服务费、支付给高通公司的专利费均大幅下降。本期间公司减少了本年度供应链的

代垫采购金额，降低了相应的服务费支出。在专利费支出方面，高通的专利费率根据智能机所支持的通讯制式有所区别，如生产支持四模的智能手机的费率高于支持三模的智能手机。公司在本年度根据客户所在国家地区的网络特点，引导客户增加定制支持三模通讯制式的智能手机比重，从而降低了专利费的支出。公司本年度职工薪酬增长了 89.52 万元，原因系销售人员配置增加。

本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变动情况		2014 年度
		金额	幅度	
职工薪酬	738.60	648.48	719.59%	90.12
折旧摊销费	129.71	42.21	48.24%	87.50
房租	344.84	143.15	70.97%	201.70
物业水电维修	38.48	9.52	32.86%	28.96
中介机构费	188.30	172.30	1076.90%	16.00
办公费	32.49	14.45	80.07%	18.04
业务差旅费	64.23	21.95	51.92%	42.28
研发费	1,103.45	639.50	137.84%	463.95
股份支付	5,555.48	5,555.48		-
其他	219.27	202.87	1236.46%	16.41
合计	**8,414.85**	**7,449.90**	**772.05%**	**964.95**

公司本年度管理费用由上年 964.95 万增长至 8,414.85 万元，主要因股份支付、职工薪酬、房租、研发费用、中介机构费用的增长所至。在公司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相应的增加了研发人员及办公场地面积，使得本期间的工资薪酬、房租、研发费开支大幅上升。同时为增强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公司开展了股权激励方案，向 30 名员工授予股份，形成 5,555.48 万元股份支出。中介机构费用主要为支付给会计师、律师、券商的相关费用。

3、2016 年 1-6 月

2016 年以来，公司对业务方向及策略的调整初见成效。依靠元器件贸易方面的收入，上半年销售金较去年全年金额增长 1,785.52。公司在本期间拓展收费开发业务，由于开发业务的毛利率为 100%，使得公司上年度营业毛利为 2,138 万，较上年全年增长 1,130.27。同时管理费用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使得公司在本会计期间实际扭亏为盈。

2016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为上年全年金额为 64%，以下为公司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金额	幅度	
职工薪酬	64.18	-49.34	-43.46%	113.52
服务费	70.41	-72.81	-50.84%	143.21
专利费	38.41	-18.32	-32.29%	56.73
其他	29.42	26.66		2.76
合计	**202.42**	**-113.80**	**-35.99%**	**316.22**

2016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全年金额为下降 82.22%，以下为公司销售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金额	幅度	
职工薪酬	234.74	-503.85	-68.22%	738.60
折旧摊销费	101.06	-28.65	-22.09%	129.71
房租	139.64	-205.20	-59.51%	344.84
物业水电维修	11.81	-26.67	-69.32%	38.48
中介机构费	82.82	-105.49	-56.02%	188.30
办公费	50.03	17.54	54.00%	32.49
业务差旅费	52.35	-11.88	-18.49%	64.23
研发费	743.35	-360.09	-32.63%	1,103.45
股份支付	-	-5,555.48		5,555.48
其他	80.65	-138.62	-63.22%	219.27
合计	**1,496.45**	**-6,918.40**	**-82.22%**	**8,414.85**

公司管理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公司计入了 5,555.48 万元的股份支出，本期间公司未再次实施股权激励，故未发生相应支出。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为 2,859.37 万元，2016 年 1-6 月管理费用为 1,496.45，为上年全年金额的 52.33%。

（三）重大投资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830.58	-11,903.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8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4,686,750.63	1,211,191.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0	1,049,228.57	-23,77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55,554,782.61	-
小计	-25,829.98	-69,196,407.67	1,187,416.92
所得税影响额	-	-	-12,16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7,049,640.30	581,371.89
合计	**-25,829.98**	**-62,146,767.37**	**618,207.77**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以及诉讼调解后获得的营业外收入。

四、管理层经营分析

公司报告期中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均出现亏损，2014 年度公司亏损 21.64 万元，2015 年度亏损 8,235.85 万元。2015 年度巨额亏损主要原因是因计入公司向员工按每股 1 元的价格发行股份而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5,555.48 万元，但剔除该因素后，公司业务经营亏损仍有较高金额。

公司报告期经历了智能手机由高速增长转向缓慢增长的过程。公司在报告期前两年，对市场增长速度趋缓的预见性不足，仍采取了较为激进的竞争策略。在接受客户手机开发订单时，为了尽可能多的争取客户，采取不收取前期研发费用，而是通过完成研发设计后取得客户下达生产订单来获取利润。公司为应对研发项目的增长，不断扩充人员，造成了开支的持续增长。但由于智能手机市场增长趋于缓慢，客户所下达的订单数量未能达到预期，所获取的产品利润不足以覆盖前期开发支出，使得公司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接连亏损。

2016 年以来，公司管理层认识到智能手机市场的增长现状，做出一系列的

经营策略调整。首先，公司借助高通推出的骁龙飞行平台芯片，进入无人机的研发领域；其次，公司对智能手机领域逐步收缩在低端机型的投入，将资源集中投向高端机型及优质客户，以提高利润率。由于公司资源主要集中于无人机及高端智能手机领域，公司凭借技术积累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公司在商务策略上作出调整，在开展上述项目研发时，向客户收取前期研发费用。

通过业务方向的调整，公司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利润率明显提升。手机整机业务及手机主板业务毛利率分别由 2015 年度的 16.48%、3.23%提升至 22.19%、25.21%。特别是为客户提供前期研发服务的技术服务业务收入由上年 127.57 万提升至 1,226.41 万元，由于技术服务收入成本仅为少量物料，毛利率水平接近 100%，利润贡献效果显著。使得公司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达到 43.39%。从毛利金额来看，2015 年公司全年主营业务毛利为 1,005.23 万元，2016 年 1-6 月的毛利金额达到了 2,026.69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得到改善，使得公司在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扭亏为盈，盈利 134.73 万元。

公司在利润改善的同时，经营现金流量为负的状况也得到扭转，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28.13 万元，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4.55 万元。

公司净利润及经营现金流同步得到改善，表明公司经营策略得到验证，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好转，公司具备了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及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为:GR201544200492，有效限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2,527.34	41,410.88	41,056.28
银行存款	4,126,205.35	5,591,594.80	3,509,164.60
其他货币资金			—
合计	4,168,732.69	5,633,005.68	3,550,220.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57,613.89	1,236,829.63	2,854,829.91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和银行存款构成。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168,732.69 元、5,633,005.68 元、3,550,220.88 元。公司存在境外的款项为公司位于香港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9,751,411.64	7,988,448.06	-
坏账准备	1,402,633.28	389,616.00	-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8,348,778.36	7,598,832.06	-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7,988,448.06 元、59,751,411.64 元。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迅速，其原因是公司业务类型在报告期内有结构性变动。公司 2016 年 5 月至 6 月，因业务调整，将预订用于低端产品的物料出售，在期末形成了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 48,023,790.35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80.37%。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末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59,353,539.64	99.33	1,004,761.28
组合小计	59,353,539.64	99.33	1,004,761.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97,872.00	0.67	397,872.00
合计	59,751,411.64	100.00	1,402,633.28

报告期末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深圳市探寻数码有限公司的 383,772.00 货款。2014 年 12 月 24 日，深圳市探寻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探寻数码”）向思路国际下达 PCBA 组件采购订单，订单总数量 50K，订单总金额 1,625,000 美元，因探寻数码请求公司发货后结清款项，考虑与其合作关系，公司未收到预付款的情形下于 2015 年先行发出部分货品。发货后款项未收回。公司后续与探寻数码并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已经制定并执行严格的内控制度，防控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353,539.64	1,004,761.28	1.69
其中：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9,258,314.29		
3-6 个月（含 6 个月）	20,095,225.35	1,004,761.28	5.00
6-12 个月（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9,353,539.64**	**1,004,761.28**	**1.69**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20,576.13	66.38%
东莞茂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95,763.89	12.93%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2,143.11	8.56%
北京初上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990.00	3.00%

广州市华科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4,521.00	2.20%
合计		**56,109,994.13**	**93.06%**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96,837.06	95.10%
深圳市探寻数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616.00	4.88%
上海优扬新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5.00	0.02%
合计		**7,988,448.06**	**100.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的 100.00%为一年之内的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账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 100.00%为一年之内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合理，没有重大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三）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59,752.11	99.59	7,873,058.10	99.85	1,729,774.62	90.28
1 至 2 年	6,930.00	0.15	9,474.82	0.12	61,836.38	3.23
2 至 3 年	9,474.82	0.21			124,458.28	6.50
3 年以上	2,385.28	0.05	2,385.28	0.03	-	-
合计	**4,578,542.21**	**100.00**	**7,884,918.20**	**100.00**	**1,916,069.28**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 90.85%为一年之内的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 90.28%为一年之内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合理，没有重大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中预付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账款 10,723,561.96 元，占当期预付账款比重较高，主要系向深圳市五洲通

视讯有限公司采购整机、PCBA 所致。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3,726.12	57.09%	1 年以内
深圳市吉而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6,276.01	22.41%	1 年以内
深圳市溢旭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0.92%	1 年以内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Pacific Pte. Ltd.	非关联方	206,336.42	4.51%	1 年以内
深圳市英达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00.00	2.16%	1 年以内
合计		**4,445,338.55**	**97.0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3,776.14	95.04%	1 年以内
海鹏辉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840.00	1.23%	1 年以内
深圳市易快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64.96	0.86%	1 年以内
深圳市正梓源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58.97	0.63%	1 年以内
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34.60	0.51%	1 年以内
合计		**7,747,674.67**	**98.26%**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5,030.60	82.20	1 年以内
深圳市中顺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22	1 年以上
深圳市五洲通视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56.14	4.63	1 年以内
深圳市华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70.00	3.03	1 年以上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28.56	2.10	3 年以内
合计	-	**1,862,085.30**	**97.18**	-

除此之外，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6,870.88	32.05	1,706,870.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479,685.84	65.34	300,438.08
组合小计	3,479,685.84	65.34	300,438.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39,079.38	2.61	139,079.38
合计	**5,325,636.10**	**100.00**	**2,146,388.34**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71,452.64	19.12	1,671,45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6,973,139.06	79.76	159,094.56
组合小计	6,973,139.06	79.76	159,094.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8,298.56	1.12	98,298.56
合计	8,742,890.26	100.00	1,928,845.76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关联方组合	11,944,914.00	65.45	-
账龄组合	6,306,186.20	34.55	207,582.99
组合小计	18,251,100.20	100.00	207,582.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	-	-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18,251,100.20**	**100.00**	**207,582.99**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货款 1,706,870.88 元。思路国际 2014 年 3 月 29 日向昆山鼎鑫采购 PCB 光板，订单总数量 350K，订单总金额 577,500 美元，思路国际支付昆山鼎鑫订单总额 50%的预付款，后因为市场行情发生变化，思路国际取消昆山鼎鑫采购订单，预计预付款收回困难，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

公司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华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57,970.00	57,97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中山天贸电池有限公司	40,780.82	40,780.82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0,328.56	40,328.56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139,079.38**	**139,079.38**	-	-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76,685.84	297,438.08	8.56
其中：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98,845.63		0.00
3-6 个月（含 6 个月）	806,918.40	40,345.92	5.00
6-12 个月（含 1 年）	2,570,921.81	257,092.16	1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3,479,685.84**	**300,438.08**	**8.6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PT TATASARANAMANDIRI	质保金	2,569,911.81	6-12 个月	48.26
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预付款	1,706,870.88	2-3 年	32.05
凌阳利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493,014.00	3-6 个月	9.26
张宸瑞	备用金	102,498.00	3-6 个月	1.92
邓宏	备用金	85,721.00	3-6 个月	1.61
合计	—	**4,958,015.69**	—	**93.1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PT TATA SARANA MANDIRI	质保金	2,516,585.13	3 个月以内	28.78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 PACIFIC	供应商返利①	2,063,016.72	6 个月以内	23.60
上海杻维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05,000.00	3 个月以内	21.79
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671,452.64	1-2 年	19.12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	453,000.01	1-2 年	5.18
合计	**-**	**8,609,054.50**	**-**	**98.47**

注：①供应商返利主要是由于长期合作关系，作为额外的补偿。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杨涛	股东往来款	10,000,000.00	2-3 年	54.79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	供应商返利	5,176,674.00	3 个月以内	28.36

PACIFIC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97,694.08	3-6 个月	1.63
深圳邦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	264,665.00	1-2 年	1.45
深圳市易快来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款	150,000.00	1-2 年	0.82
合计	**-**	**15,889,033.08**	**-**	**87.0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余额中曾经存在关联方欠款情形，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对上述关联方欠款清理完成。期末其他应收项中无应收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五）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4,067.88	1,182,891.12	1,321,176.76
委托加工物资	98,204.40		98,204.40
库存商品	1,544,282.99	672,307.72	871,975.27
合计	4,146,555.27	1,855,198.84	2,291,356.4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69,397.02		1,369,397.02
委托加工物资	350.96		350.96
库存商品	4,672,019.10		4,672,019.10
合计	6,041,767.08		6,041,767.08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17,785.40	-	2,617,785.40
委托加工物资	-	-	-
库存商品	6,901,202.26	1,581,895.75	5,319,306.51
合计	9,518,987.66	1,581,895.75	7,937,091.91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组成，原材料主要包括主板、套片等。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

司存货分别为 7,937,091.91、6,041,767.08 元及 2,291,356.43 元。公司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中原材料主要系客户取消或缩减订单后，为订单预订的部分定制化物料难以在市场上出售，形成的呆滞库存。库存商品中计提的跌价准备主要是公司为客户生产的主板样品及部分有缺陷未发货的主板产品。

（六）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报告期的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596,985.15	252,478.7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596,985.15**	**252,478.72**

（七）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业务活动为产品研发，生产环节均采取外包，因此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单位：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电子设备	684,236.24	85,525.51	598,710.73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5,717.08	251,454.98	624,262.10
合计	**1,559,953.32**	**336,980.49**	**1,222,972.83**

公司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八）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软件及特许使用权，摊销采用直线法，使用年限方面，软件为 10 年，特许使用权为 3-10 年。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无形资产原值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软件	250,432.48	38,803.46	211,629.02
特许使用权	5,746,836.00	2,950,884.00	2,795,952.00
合计	**5,997,268.48**	**2,989,687.46**	**3,007,581.02**

（九）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均为模具费，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面模具费摊销净额分别为 0 元、560,267.10 元、530,178.77 元。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公司预付清远市学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1,150,000 元 IDEA OS 软件开发款。

六、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2014 年 12 月 3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借款		8,500.00	-
合计	-		**8,500.00**	-

2015 年 2 月 4 日，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8,5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2 月 11 日，年利率 5.6%，为质押借款。

（二）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加工费等，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2,943,987.87 元、15,404,699.71 元、55,917,071.41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IC- TRADE.COM LIMITED	非关联方	39,624,331.89
深圳市新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2,905.87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81,471.93
智龍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339.2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614.89
合计		55,223,663.7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84,675.96
深圳市正梓源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5,666.69
江苏金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22.40
深圳惠科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89.50
深圳市桥讯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896.00
合计		14,653,350.5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创联（亚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6,778.22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41.00
深圳市艺纳百川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65
合计		2,943,987.87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三）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预收客户货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12,993,492.49 元、10,035,385.77 元、10,870,630.11 元。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中均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1、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60,965.17	1,469,104.02	145,6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0,965.17**	**1,469,104.02**	**145,600.00**

公司应付短期薪酬均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25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税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利得税	727,181.57	712,092.27	671,013.39
增值税	949,50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09.70	358.21	527.15
教育费附加	13,247.02	153.52	225.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31.34	102.35	150.61
个人所得税			176.86
合计	**1,729,673.96**	**712,706.35**	**672,093.93**

（六）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租		507,154.08	-
专利费	1,633,423.71	1,809,014.75	4,113,295.82
其他	605,079.94	496,832.79	580,725.52
合计	**2,238,503.65**	**2,813,001.62**	**4,694,021.3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专利费	1,243,350.00	分阶段付款

3、其他应付款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专利费、房租及保证金，2013 年底余额除专利费外，主要为应付控股股东杨涛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七）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

2015 年末，公司政府补助项目为移动支付 NFC 智能终端研发专项资金。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资本公积	1,021,340.58	1,021,340.58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737,461.00	-494,052.95	32,816.49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616,239.10	-14,963,535.64	-4,754,805.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78,011.48
少数股东权益			-45,121.95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67,640.48	20,563,751.99	15,232,889.53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报告期内，由于持续亏损的原因，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截止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所示：

1、本公司的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杨涛	51.7247%
何伟	22.8198%
我想资本	6.1125%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金晓勇	5.7050%
合计	86.36%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拟出资 1 万港币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思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路投资”），商业登记证号 65133727-000-08-15-0，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注册资已实缴到位。2015 年 9 月，思路投资受让思路国际原股东 100%股权，思路国际成为思路投资全资子公司。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杨华	杨涛之姐、公司出纳
深圳市艾德雅电子有限公司	杨涛控制的其他企业
艾德雅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杨涛控制的其他企业
谷秀有限公司	受杨涛重大影响的企业
谷秀移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杨涛重大影响的企业
张磊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王志国	公司董事
罗聖霞	公司监事
缪小明	公司监事
周建华	公司监事

说明 1：深圳市艾德雅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说明 2：杨涛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艾德雅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给非关联方林躍红。

说明 3：谷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在完成注销解散。

说明 4：谷秀移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经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核准注销。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杨涛	思路国际 52%股权转让		4,291.4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何伟	思路国际 23%股权转让		1,898.14	
金晓勇	思路国际 5%股权转让		412.62	

2、董监高薪酬

报告期内董监高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董监高薪酬	613,921.63	785,500.00	285,500.00

2015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有较大增幅，主要系董事、财务总监张磊及徐明杰于 2015 年入职，此外，公司在经营发展中，逐步提高员工薪酬标准所致。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涛					10,000,000.00	
杨华					1,944,914.00	
合计					**11,944,914.00**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201548450006（瑞华审字）号”的《专项审核报告》，并经主办券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公司已经清理完毕，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如下：

关联方	发生次数	资金出借时间	资金出借金额（元）	资金归还时间	资金归还金额（元）	决策程序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是否违反相关承诺、规范	备注
杨涛	1	2012-3-31	14,269,700.00			2012 年 3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及《借款合同》	否	否	1 次股东会决议、1 个借款合同、报告期内未发生新的资金出借、报告期内分 7 笔资
				2013-01-31	2,269,700.00				
				2013-08-29	2,000,000.00				
				2015-9-18	200,000.00				

关联方	发生次数	资金出借时间	资金出借金额（元）	资金归还时间	资金归还金额（元）	决策程序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是否违反相关承诺、规范	备注
				2015-9-22	3,000,000.00				金归还。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经清偿完毕。
				2015-9-22	2,800,000.00				
				2015-9-23	3,000,000.00				
				2015-9-24	1,000,000.00				
杨涛小计			14,269,700.00		14,269,700.00				
杨华	1	2012-10-01	370,930.98			2012 年 3 月 30 日股东会决议及《借款合同》	否	否	1 次股东会决议、1 个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分为 11 笔资金借出、报告期内分 39 笔偿还。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经清偿完毕。
		2012-12-31	1,400,000.00						
		2013-01-31	2,100,000.00						
		2013.04.10	70,000.00						
		2013-08-29	2,000,000.00						
		2013-10-22	200,000.00						
		2013-11-19	150,000.00						
		2014-02-21	350,000.00						
		2014-03-12	200,000.00						
		2014-08-31	500,000.00						
		2014-10-31	700,000.00						
		2014-11-30	114,914.00						
		2015-07-31	100,000.00						
				2013.01.06	100,000.00				
				2013.01.08	160,000.00				
				2013.01.21	300,000.00				
				2013.01.28	200,000.00				
				2013.01.30	700,000.00				
				2013.01.30	300,000.00				
				2013.01.31	10,930.98				
				2013-02-01	200,000.00				
				2013-02-06	150,000.00				
				2013-02-28	100,000.00				
				2013.03.28	70,000.00				
				2013-03-29	50,000.00				
				2013-04-30	50,000.00				

关联方	发生次数	资金出借时间	资金出借金额（元）	资金归还时间	资金归还金额（元）	决策程序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是否违反相关承诺、规范	备注
				2013-07-09	120,000.00				
				2013-07-18	30,000.00				
				2013-08-23	800,000.00				
				2013-08-26	320,000.00				
				2013-08-30	700,000.00				
				2013-08-31	80,000.00				
				2013-09-02	420,000.00				
				2013-09-12	180,000.00				
				2013-11-29	350,000.00				
				2013-12-02	100,000.00				
				2014-01-09	150,000.00				
				2014-05-31	60,000.00				
				2014-11-30	200,000.00				
				2014-12-29	60,000.00				
				2014-12-30	200,000.00				
				2014-12-31	50,000.00				
				2015-01-07	110,000.00				
				2015-02-12	500,000.00				
				2015-02-13	180,000.00				
				2015-03-11	150,000.00				
				2015-04-16	180,000.00				
				2015-05-18	150,000.00				
				2015-06-09	150,000.00				
				2015-07-10	300,000.00				
				2015-09-15	230,000.00				
				2015-09-29	94,914.00				
杨华小计			8,255,844.98		8,255,844.98				
合计	2		22,525,544.98		22,525,544.98				

注：1、杨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华自 2012 年 2 月 24 日公司成立至 2015 年 7 月 21 日期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同时代为持有杨涛的股权。杨华与杨涛为直系姐弟关系，目前杨华在公司担任出纳一职；2、上述表格中资金占用时间发生在 2012 年，关

联方资金占用金额为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关联方尚未归还的资金占用余额，不包括关联方2012年资金占用并于2012年当年归还的资金占用金额。

2012年3月5日经思路名扬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并签署《借款合同》后，思路名扬有限公司向杨涛一次性提供无息借款 19,999,700元，并由杨涛先后在报告期之前和报告期内（7笔）向公司偿还，截止2016年6月30日已经全部清偿完毕；2012年3月5日经思路名扬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并签署《借款合同》后，思路名扬有限公司根据借款合同授予的不超过1,000万元的额度，先后在报告期前和报告期内（11笔）向杨华累计提供无息借款共计为8,255,844.98元，并由杨华均在报告期内分39笔向公司偿还，截止2016年6月30日已经全部清偿完毕。

上述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均已形成《股东会决议》与《借款合同》，均未支付资金占用费，因其发生在2015年12月23日公司股份制变更之前的有限责任公司阶段且在股份制变更完成之前均已清偿完毕，符合当时的《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违反其后形成的书面承诺及适用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规范，亦未因此对公司当时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杨涛	4,291.45	4,356.56	413,409.98
何伟	1,898.11	1,926.91	
金晓勇	10,412.66	418.90	
杨华	6,540.10		
合计	23,142.32	6,702.37	421,725.52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未有盈利，故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进行过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及一家全资孙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思路投资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在香港成立。2015 年 8 月 14 日取得香港公司注册处颁发的第 2274883 号《公司注册证书》。思路投资的业务性质为 CORP；法律地位为 BODY CORPORATE；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中 340 号华秦国际大厦 1105 室；已发行股本总面值为港币 1 万元；英文名称为 IDEA INVESTMENT (HK) COMPANY LIMITED；董事为杨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思路名扬持有思路投资 100%股权，思路投资目前无实际经营。

思路国际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在香港成立。2009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香港公司注册处颁发的第 1383513 号《公司注册证书》。思路国际的业务性质为 CORP；法律地位为 BODY CORPORATE；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中 340 号华秦国际大厦 1105 室；已发行股本总面值为港币 1 万元；英文名称为 IDE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董事为杨涛。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思路投资持有思路国际 100%股权。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归属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公司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15,232,889.53 元、20,563,751.99 元、21,667,640.48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76、0.59、0.62。报告期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低于 1 元，提请投资者关注。

应对措施：

公司在未来期间，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提升公司盈利规模，以留存收益提高公司净资产规模，改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现状。

（二）股份支付导致公司 2015 年出现巨额亏损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每股 1 元的价格向 30 名员工授予股份，与此同时，实际控制人杨涛以面值向金晓勇转让 140 万元股份。参照公司向华山弘业与大舍阿尔法的 16.3 元/股增资价格，形成 5,555.48 万元股份支付，已全部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导致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为-82,358,475.67 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关注。

应对措施：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系为使得公司主要员工与公司利益一致，增强公司员工稳定性，提高公司内部凝聚力，最终使得公司具备更强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即便再次实施股权激励，也可保障公司不因股份支付导致净利润为负。

（三）与风险投资机构签订对赌条款的风险

大舍资本、华山弘业两家投资机构于 2015 年 10 月向公司增资，并分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涛于签订了《增资协议》，对业绩补偿、挂牌时间、股权回购进行了约定。其中关于业绩补偿条款约定：如公司未完成协议约定的业绩，将由实际控制人杨涛向大舍资本、华山弘业给予股份补偿，如履行该条款将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动。根据公司目前业绩判断，触发对赌条款可能性较大，这将对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根据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公司业绩及增资协议中对赌条款的分析，因履行对赌条款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动，仍不影响杨涛在思路名扬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由于公司报告期业绩与向风险投资机构承诺的业绩存在差距，很可能导致公

司实际控制人向投资人补偿股份。但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所持有股份比例较高，即便履行对赌条款仍不影响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公司治理结构。

（四）与高通合作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与高通签订了《用户单元许可协议》，该协议约定高通向公司提供 CDMA 技术和 OFDM 技术的知识产权许可，公司根据相关条款向高通支付许可费、特许权使用费及其它费用。该合同期限为长期，未约定合同终止日期。公司目前销售的整机方案及主板均基于高通芯片平台，目前公司与高通合作紧密，但不排除未来因不可预料因素导致公司与高通合作终止，这将对公司的产品开发及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技术提升及业务规模的扩大，给合作者--高通带来稳定的业绩收益及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高通合作体系中的地位，使双方合作关系紧密并形成互相依赖，降低合作终止的可能性。

（五）海外销售业务存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海外市场，公司的主要客户分布于日本、东南亚以及南美等地区，公司出口地区经济发展迅速、社会较为稳定，蕴藏着大量潜在的经济发展和贸易机会，如果这部分海外市场的政治环境、经济发展、行业政策、贸易政策、汇率政策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发生不利于移动通讯产品出口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一方面通过大力开拓国内市场，提高国内销售业绩及收入比重，降低对海外市场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将海外市场的开拓重点转向欧美发达地区，因欧美发达地区政治环境及经济发展较为稳定，也将降低公司海外市场的风险性。

（六）市场竞争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份，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95,720,576.55 元、92,559,129.87 元、116,086,005.69 元，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收入规模快速增长，推动公司需要不断开拓新客户。在技术方面，公司 2014 年末

选择高通芯片作为公司智能手机方案的发展方向，技术方向的转变也使得公司客户结构出现改变，因此公司存在报告期内客户变动较大的情况。如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开拓新客户或新订单，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工艺创新、设计创新等措施提高公司竞争力，不断开拓新客户，扩大智能手机业务的规模。同时公司还将借助高通骁龙飞行平台芯片，打造无人机设计方案，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应对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七）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具有较多技术储备和较强的研发能力是思路名扬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思路名扬也不断在研发上大量投入，并通过各种渠道招揽高素质研发人员来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巩固和提高在移动通信设备研发技术领域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思路名扬不能持续为研发人员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和激励机制，存在研发人员流失到其他竞争对手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政策、科学完善的考评与激励机制，不断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除此之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培训与企业文化建设，提高企业凝聚力和认同感。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12月由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部分制度的运行仍未达到规范的程度；另外，新建立的管理制度的执行正在实践过程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格执行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治理与运作，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期末存货余额较大，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937,091.91 元、6,041,767.08 元及 2,291,356.43 元。智能设备属于快速电子消费产品，随着电子元器件以及技术的飞速发展，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尽管公司为了防范存货跌价的风险，一般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根据生产计划准备原材料，但为了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公司对于生产中可能产生的材料损耗和关键元器件往往会保持少量的安全库存。但若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虽然大部分存货都有订单保障，仍将面临一定的贬值风险，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存货管理，严格执行按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及原材料采购，对订单外备料的关键元器件严格限制库存量，并通过后续订单加快上述原材料的周转，确保公司资金及时回笼，降低呆滞库存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十）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收入基本来自向客户销售智能手机整机和智能手机 PCBA 电路主板。公司需向客户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电子产品涉及功能及部件繁多、软硬件更新迭代迅速，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措施，并且合作的企业高通公司技术实力雄厚，但仍不排除公司在执行订单时可能出现质量问题。公司 2015 年因上游芯片质量问题，导致在执行探寻数码订单时出现返工情形，公司在该订单上出现 291.77 万元亏损，订单毛利率为-29.04%。该订单导致了公司当期主板毛利率降至 4.47%。公司产品质量上出现问题对公司盈利能力有重大影响，公司已加强在质量方面的管控，前述探寻数码订单质量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管控，建立与上游芯片供应商更紧密的信息沟通与合作，提高产品质量良品率，防止产品质量问题对公司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公司近两年亏损，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收入分别为 95,720,576.55 元、92,559,129.87

元和 116,086,005.69 元；净利润分别为-216,416.48 元、-82,358,475.67 元和 1,347,296.54 元，报告期中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均出现亏损，2014 年度公司亏损 21.64 万元，2015 年度亏损 8,235.85 万元。2015 年度巨额亏损主要原因是因计入公司向员工按每股 1 元的价格发行股份而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5,555.48 万元，但剔除该因素后，公司业务经营亏损仍有较高金额。公司经营亏损主要原因是面对增长速度明显减缓的智能手机市场未能做出及时调整所导致的。公司管理层已认识到经营问题，做出及时调整，因而 2016 年 1-6 月实现扭亏为盈。尽管公司经营业绩也得到好转，但仍不排除未来公司因经营决策失误而出现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管理层将制定与市场相适应的经营策略，关注产品质量，加强产品质量控制，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加强企业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开支，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确保公司未来能够持续盈利。

（十二）收入构成重大变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贸易性质的其他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达到 59.77%，相比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 0.14%、1.24%有重大变化。贸易业务收入的重大变化是与因公司产品决策所引起。公司原计划在 2016 年推出有较强价格竞争力的手机方案。但由于成本控制未达预期，经财务部门测算低端智能手机方案难以为公司带来盈利，因此收缩在低端手机方案业务的开拓，将通过供应链预定的低端手机元器件物料对外出售给小规模贸易商。公司收入构成在报告期内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确定因素。

应对措施：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的产生原因是智能手机业务方案调整所导致，未来公司不会在元器件贸易业务上投入资源。公司未来的业务重点仍是智能手机、无人机以及智能穿戴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管理。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杨涛　　何伟　　金晓勇　　张磊　　王志国

全体监事：

罗圣霞　　缪小明　　周建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何伟　　金晓勇　　张磊

深圳思路名扬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游振华

项目小组成员：

刘毅恒　寇科研　李金芝　夏俊杰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6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斌

经办律师：

王伟霞　　王宏伟

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2017年 1月1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经 办 会 计 师：

杨运辉　　陶 亮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1 月 12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邢贵祥　　陈军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7年 1月13日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